

股票代號：6462



神盾股份有限公司
Egis Technology Inc.

中華民國一〇八年度年報

神盾股份有限公司 編製

中華民國一〇九年四月三十日刊印

(本年報查詢網址：<http://mops.twse.com.tw>)

一、公司發言人

姓名：李宜平

職稱：資深副總經理

電話：(02) 2658-9768

E-mail：ir@egistec.com

二、代理發言人

姓名：張家麒

職稱：財務長

電話：(02) 2658-9768

E-mail：ir@egistec.com

三、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台北市內湖區瑞光路 360 號 2 樓

電話：(02) 2658-9768

分公司地址及電話：無

工廠地址及電話：無

四、辦理股票過戶機構

名稱：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承德路三段 210 號地下一樓

網址：<http://www.yuanta.com.tw>

電話：(02) 2586-5859

五、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會計師姓名：施威銘、張惠貞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台北市信義路 5 段 7 號 68 樓（台北 101 大樓）

網址：<http://www.kpmg.com.tw>

電話：(02) 8101-6666

六、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七、本公司網址：<http://www.egistec.com>

目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6
一、設立日期.....	6
二、公司沿革.....	6
參、公司治理報告.....	8
一、組織系統.....	8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之酬金.....	17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1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47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48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	48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49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大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50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51
肆、募資情形.....	52
一、資本及股份.....	52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58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58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58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58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60
七、併購(包含合併、收購及分割)辦理情形.....	62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62
伍、營運概況.....	64
一、業務內容.....	64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84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	

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95
四、環保支出資訊.....	95
五、勞資關係.....	96
六、重要契約.....	97
陸、財務概況.....	98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98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2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106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含會計師查核報告、兩年對照之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及附註或附表.....	106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106
六、本公司及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106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107
一、財務狀況：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權益發生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若影響重大者應說明未來因應計畫.....	107
二、財務績效：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營業純益及稅前純益負債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108
三、現金流量：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109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09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10
六、風險事項應分析評估.....	111
七、其他重要事項.....	115
捌、特別記載事項.....	116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116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118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118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118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118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茲將 108 年度營業成果及營業計畫報告如下：

一、民國108年度營業成果

(一) 民國108年度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本公司108年度合併營業收入合計達新台幣7,358,441仟元，較107年度增加新台幣1,449,108仟元，成長率達25%，稅前淨利為新台幣1,052,201仟元，稅後淨利為新台幣862,681仟元，本期綜合淨利為新台幣830,085仟元。

單位：仟元

項 目	107 年	108 年
營業收入	5,909,333	7,358,411
營業毛利	2,083,902	3,137,307
營業淨利(損)	726,177	1,102,65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21,919	(50,451)
稅前淨利(損)	848,096	1,052,201
稅後淨利(損)	670,791	862,68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617,511	830,085
基本每股盈餘(元)	9.62	12.60

(二) 預算執行情形

本公司民國108年並未公開財務預測。

(三) 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項 目	107 年	108 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44.48	49.14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6,068.32	4,604.57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95.81	181.77
	速動比率(%)	162.73	146.86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7.10	17.85
	權益報酬率(%)	28.81	33.16
	純益率(%)	11.35	11.59
	每股盈餘(元)	9.62	12.60

(四) 研究發展狀況

項目	研 發 計 畫	計 畫 說 明
軟體	人工智慧演算法	可在小面積光學指紋影像上擷取大量的特徵點，優化辨識效率與可靠度表現。
硬體	電容式指紋感測晶片	具備優化的感測靈敏度，可隱藏於手機按鍵之內。
	光學式指紋感測晶片	可應用於厚度達~1,400um 的保護玻璃及螢幕下，因應最新全螢幕手機潮流，提供螢幕下指紋辨識方案(含 5G 及折疊式手機)。
	人工智慧演算晶片	開發效能強大、低成本之人工智慧晶片搭配獨家辨識軟體確認使用者身分並將結果回傳裝置端應用處理器，維護使用者生物識別運算過程的機密性、完整性和安全性，同時降低神盾工程師待在手機客戶端現場，與眾多行動支付程式的整合及除錯時間。
	飛時測距感測晶片	提供物件表面的立體景深圖 (3D Depth Map) ，適合手機擴增實境(Augmented Reality) 應用潮流。

二、民國109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一) 經營方針

因應生物辨識的技術發展逐漸成熟與各項應用日趨蓬勃，本公司除了致力推升電容式指紋辨識的技術進展，推廣指紋晶片的多元應用，更進一步投入包含光學式指紋辨識等技術研發，務期保持本公司在生物辨識領域的技術領先地位，同時拓展生物辨識在各產業的新興應用，包含智慧手機、行動裝置、金融支付、車用電子等，將為本公司主要的業務方向，目標朝向擴大市場版圖，領先卡位進入市場。

(二) 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本公司將在 109 年擴大出貨指紋晶片應用予大陸主要手機品牌客戶，預計業績有機會較 108 年呈雙位數增長，持續擴大指紋辨識晶片產品全球市場佔有率。

(三) 重要產銷政策

為因應不同市場客戶需求持續增加，加強成本的管控及庫存的管理是 109 年產銷管理的重要工作。所以針對晶圓廠產能之預估、確保及產銷時間的確認會持續加強，另對於整體供應鏈的管控，第三方廠商與新供貨廠商的認證導入也會不斷進行，以確保供貨品質不斷提升，供貨來源穩定無虞，同

時優化成本結構，強化市場競爭力。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一) 短期

1. 在硬體開發方面：

本公司內含人工智慧技術的指紋匹配演算法因廣受市場認同，已被數以億計的手機用戶使用數年並持續受到好評。

為了維護使用者生物識別裝置的機密性（不被劫持）、完整性（不被篡改）和安全性（不被盜用），生物識別裝置在可信任執行環境 TEE (Trusted Execution Environment) 中已被用於執行關鍵操作含行動支付之指紋驗證、PIN 碼輸入、機密私鑰等的安全儲存，並以 TEE 來隔離不當指紋的採集、儲存、驗證等過程，即使手機被越獄或 Root，攻擊者也無法獲取使用者之指紋資料。

由於此現象造成 TEE 程式軟體需耗費現場人力支援測試及時間整合與除錯，因此，本公司將開發高效能 AI 人工智慧晶片已強化現有的軟、硬體運算能力。

2. 在製程改善方面：

與晶圓廠密切合作利用大數據分析、機器學習、人工智慧等技術找出製程參數優化的關鍵於達到提升良率、改善流程、錯誤偵測、降低成本與縮短研發週期等目標。

3. 在軟體開發方面：

以 AI 人工智慧技術強化 Anti-spoofing 防偽之功能，及循環驗證測試環境的導入以奠定更堅實安全的基礎，並實現更多樣化的應用。

(二) 長期

1. 對產品設計核心競爭力的加強及對市場趨勢的了解能夠更及早掌握。
2. 對於新產品、新技術的投資將透過市場併購或引進新團隊加速產品導入的時程。
3. 對於各種創新的生物辨識的解決方案會和策略性夥伴一起共同開發，把握商機同時降低研發的風險。
4. 因應汽車業客戶需求，本公司將積極開發超音波指紋感測器。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由於光學指紋感測較超音波感測價格實惠，目前上下游供應鏈投入的廠商最多，在華為、小米、OPPO、Vivo 等中國手機大廠導入下，應用發展速度最快，有機會從高階、中高階、甚至中階市場同步展開。光學指紋主要競爭對手包括聯發科轉投資的匯頂、被兆易創新併購的思立微等等。

108 年 7 月，匯頂對本公司提告侵犯其屏下光學指紋辨識技術專利，同時訴請法院要求本公司立即停止出貨侵權產品，且須支付侵權權利金人民幣 5,050 萬元(新台幣 2.2 億)。此舉主要目的是在減緩本公司對其他大陸智慧手機製造商的滲透及影響陸系廠商客戶下單的決策，以讓本公司必須付出額外的努力來說服新客戶採用其設計。

109 年 2 月，中國國家知識產權局宣判匯頂屏下生物特徵識別裝置、生物特徵識別組件和終端設備，專利號 201820937410.2 的專利權全部無效，匯頂對本公司提起的專利侵權訴訟亦因此失去權利主張基礎。隨著匯頂控訴侵權無效後，將有助於神盾在中國大陸拓展屏下指紋辨識晶片市場。

基於新型冠狀病毒 (COVID-19) 持續延燒，搭載 3D 人臉辨識技術 (Face ID) 的 iPhone X 之後續機種已證實無法正常偵測配帶口罩的用戶臉部資訊。此時大多民眾認為該技術並不如指紋辨識實用，因此使人臉辨識功能顯得更像是一種負擔，而不是便利。在此疫情尚未停止蔓延前，此缺點將漸有被放大跡象。由於 Face ID 上的結構光深度感測相機系統 (TrueDepth Camera) 上的紅外線發射器所發出的紅外光雷射無法穿透口罩布料，加上 Face ID 為新 iPhone 系列唯一的生物辨識裝置，用戶必須摘下口罩，或改輸入解鎖密碼或圖形，才得以解開手機進行 Apple Pay 支付與購買 App。

另外，近期透過全球 5G 行動通訊網路的佈署與發展將有望帶動全球 5G 手機的需求成長以及搭載 AMOLED 手機面板的屏幕下指紋感測器出貨量雙雙提升。Digitimes 預估 109 年全球 AMOLED 手機出貨量將成長至 6 億支(年成長 46%)，而在搭載指紋感測器的智慧型手機出貨量方面將可達 12.5 億支(滲透率達 90% 以上)。

除智慧型手機之外，指紋辨識在其他行動裝置、行動支付、車用電子、金融智慧卡等等多元應用均蘊藏無限商機。本公司深耕指紋辨識領域多年，除了設計指紋辨識晶片，並具有自主開發的演算法，指紋辨識領域超過數百項專利，已躋身成為車用電子供應商。

因應全螢幕蔚為主流的發展趨勢，螢幕下指紋辨識方案可提高螢幕占比，各家廠商無不極力投入研發。本公司基於長期累積的指紋辨識實力，延攬新研發團隊與技術合作夥伴，開發光學式指紋辨識晶片，取得長足進展，同時已與客戶展開合作，先期導入螢幕下指紋辨識方案於客戶產品。

本公司亦已展開包含基於飛時測距 ToF (Time of Flight) 的 3D Depth Map 感測技

術研發，同時戮力開發比市面現有技術更具備成本優勢的晶片方案，將更有利客戶導入產品應用，加速上市時間。

本公司的生物辨識晶片產品線將持續配合製程演進，朝高解析、高辨識率及多規格化發展，配合客戶需求開發新的應用及型態，擴大應用領域，維持本公司長期的產業競爭力。而未來硬體設計的趨勢將朝著節能減碳的環保訴求做更深化的努力，並結合上下游廠商一起開發符合此一目標的產品，同時善盡企業社會責任。

董事長：羅森洲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民國 96 年 12 月 26 日

二、公司沿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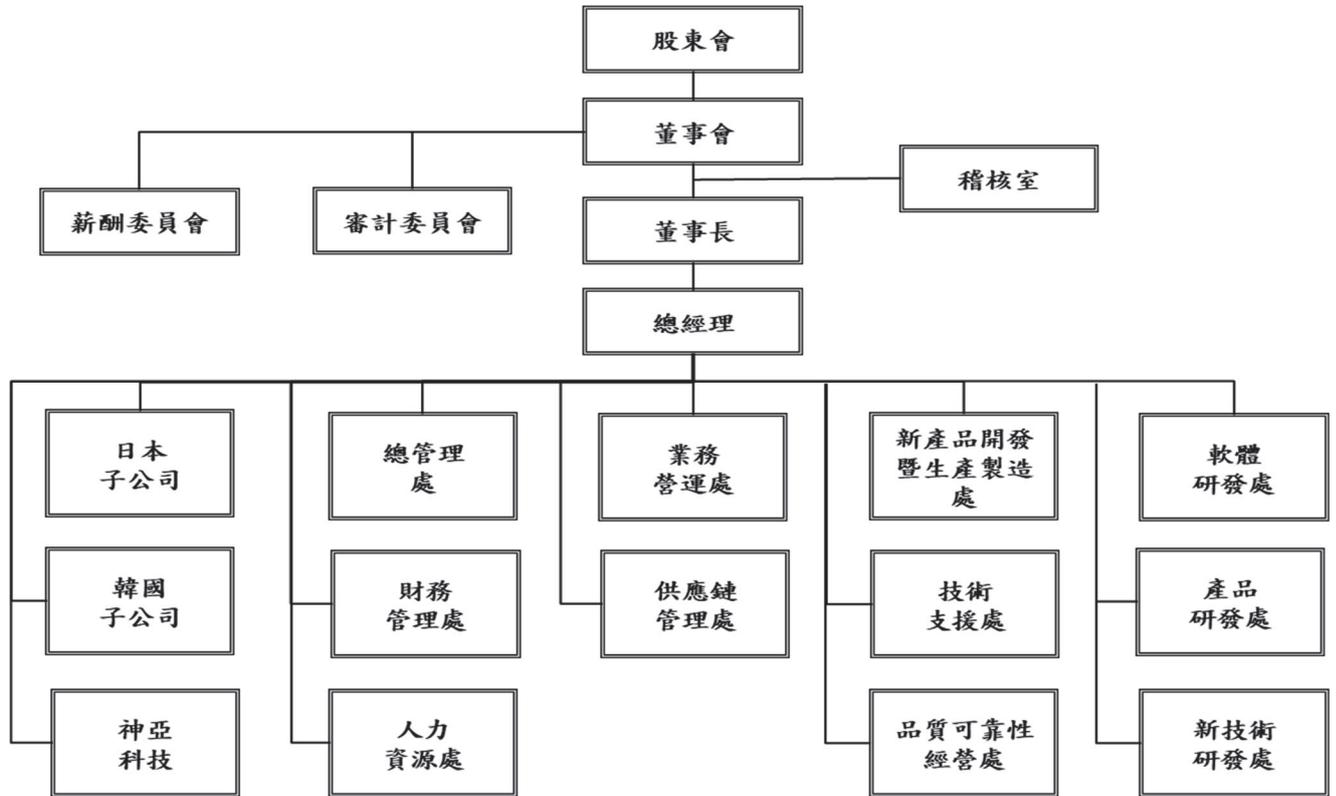
民國 96 年 12 月	公司成立，定名為京達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登記資本額為 1,000 仟元，實收資本額為 1,000 仟元。
民國 97 年 1 月	辦理現金增資 128,000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129,000 仟元。
民國 97 年 2 月	收購京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營業及資產，京琥公司主要從事指紋辨識應用軟體之開發及銷售。
民國 97 年 4 月	吸收合併神盾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訂定 97 年 4 月 1 日為合併基準日。 辦理合併增資發行新股金額為 51,000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180,000 仟元。 更名為神盾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97 年 5 月	購入 Egis Inc.及其子公司，Egis Inc.及其子公司主要從事安全防護軟體之開發及銷售。 辦理現金增資 180,500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360,500 仟元。 辦理減少資本 164,000 仟元，減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196,500 仟元。 辦理資本公積轉增資 164,000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360,500 仟元。
民國 97 年 7 月	辦理現金增資 12,000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372,500 仟元。 吸收合併祥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訂定 97 年 7 月 19 日為合併基準日。祥群公司主要從事生物辨識硬體之開發及銷售。 辦理合併增資發行新股金額為 123,799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496,299 仟元。
民國 98 年 8 月	成立日本子公司 Egis Technology(Japan) Inc.
民國 99 年 7 月	員工行使認股權憑證 384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496,683 仟元。
民國 102 年 12 月	員工行使認股權憑證 25,810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522,493 仟元。
民國 103 年 2 月	辦理現金增資 88,000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610,493 仟元。
民國 103 年 4 月	員工行使認股權憑證 9,950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620,443 仟元。
民國 103 年 5 月	申報辦理股票暨員工認股權憑證公開發行。
民國 103 年 6 月	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登錄興櫃。
民國 103 年 8 月	員工行使認股權憑證 200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620,643 仟元。
民國 103 年 12 月	員工行使認股權憑證 850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621,493 仟元。
民國 104 年 3 月	員工行使認股權憑證 50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621,543 仟元。
民國 104 年 4 月	通過經濟部工業局核發「係屬科技事業暨產品或技術開發成功且具市場性意見書」並取得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函文。
民國 104 年 9 月	員工行使認股權憑證 240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621,783 仟元。
民國 105 年 1 月	辦理現金增資 62,910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684,693 仟元。
民國 105 年 4 月	員工行使認股權憑證 2,950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687,643 仟元。

民國 105 年 8 月	員工行使認股權憑證 750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688,393 仟元。
民國 106 年 3 月	員工行使認股權憑證 8,385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696,778 仟元。
民國 106 年 8 月	員工行使認股權憑證 1,700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698,478 仟元。
民國 106 年 12 月	員工行使認股權憑證 710 仟元暨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5,720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704,908 仟元。
民國 107 年 3 月	員工行使認股權憑證 4,895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709,803 仟元。
民國 107 年 9 月	收回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60 仟元，減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709,743 仟元。
民國 108 年 3 月	員工行使認股權憑證 930 仟元，收回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30 仟元，實收資本額為 710,643 仟元。
民國 108 年 5 月	員工行使認股權憑證 965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711,608 仟元。
民國 108 年 12 月	員工行使認股權憑證 1,045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712,653 仟元。
民國 109 年 3 月	員工行使認股權憑證 1,225 仟元，收回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60 仟元，實收資本額為 713,818 仟元。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公司之組織結構 (109年3月31日)



(二) 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 門	工作執掌
稽核室	查核評估及研擬公司內部控制並提供改善與建議事項，促進業務效率及內部控制之有效執行。
總經理室	負責公司整體營運規劃與執行。 公司中長期營運策略的發展與執行。 各部門組織運作與系統之建立及監督管理。 直接對董事會負責。
日本子公司	日本地區業務推展。
韓國子公司	韓國地區客戶服務、業務推廣及技術支援。
神亞科技	光學式指紋辨識感測晶片之 IC 設計、研發、測試及銷售業務。
總管理處	進行組織內財務、資訊、法務及總務等資源整合並提供組織相關專業服務。
財務管理處	負責公司會計作業與投資人關係管理。
人力資源處	根據公司人力資源政策，制訂選、育、用、留等相關規章制度與執行。
供應鏈管理處	量產產能安排、交期掌握、產銷協調、物料規劃及生產成本控制。 委外生產管理、倉庫控管。
業務營運處	市場開發、策略之制定、客戶關係維護與新產品推展。
技術支援處	支援產品整合技術服務，追蹤客戶反應問題，提高客戶滿意度。
新產品開發暨 生產製造處	對內進行規劃/管理/整合/時程控管，對外應對客戶，滿足客戶所需。
品質可靠性經 營處	產品品質驗證及保證。協助產品開發之相關可靠度實驗、失效分析。 外包廠商之評鑑、品質督導、異常處理。 客戶訴願處理、提供客戶問題分析報告。 文件管制。品質系統/活動之維護及推動。
軟體研發處	演算法開發。驅動程式開發。雲端伺服器開發。技術文件撰寫。
產品研發處	IC 與硬體研發。 新技術開發、導入與製程改善。 提昇工程能力，解決產品相關之技術問題。
新技術研發處	負責公司下一代產品設計與研發，並導入至客戶產品。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 董事資料

1. 董事之姓名、經(學)歷、持有股份及性質

109年4月30日；單位：股；%

職稱	姓名	性別	國籍或註冊地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日期	任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要股東、董事或監察人關係			備註(註1)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羅森洲	男	中華民國	97.08.05	106.6.22	3	2,920,000	4.09	3,546,262	4.97	-	-	5,360,426	7.51	美國 Intervideo 公司創辦人兼 CEO 東吳大學電算系學士 California State University Chico MSCS, USA National University MBA, San Jose, USA	長春藤資產管理顧問(股)公司董事長 HEADWAY CAPITAL LIMITED 董事 ORIENTAL GOLD HOLDINGS LIMITED 董事 印芯科技(股)公司 法人代表董事 奇邑科技(股)公司 董事 安基資訊(股)公司 獨立董事 AISTORM, INC. 董事 神亞科技(股)公司 法人代表董事	董事	羅時豪	父子	說明如(註1)
副董事長	喻銘鐸(註2)	男	中華民國	103.10.17	106.6.22	3	-	-	100,000	0.14	-	-	-	-	國立政治大學公共行政碩士 美國賓州大學華頓商學院企管碩士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公司財務經理 聯發科技(股)公司財務長兼發言人 北京小米科技有限責任公司財務長	力旺電子(股)公司 獨立董事 安基資訊(股)公司 獨立董事 愛唯秀(股)公司 法人代表董事 一心技術有限公司 董事長 奇想創造事業(股)	-	-	-	-

董事	施振榮	男	中華民國	103.10.17	106.6.22	3	-	-	-	-	-	-	-	-	-	-	-	-	公司董事
董事	HEADWAY CAPITAL LIMITED	不適用	英屬維京群島	103.10.17	106.6.22	3	2,700,000	3.78	2,700,000	3.78	2,700,000	3.78	-	-	-	-	-	-	宏基(股)公司董事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公司獨立董事 南山人壽保險(股)公司董事 宏榮投資(股)公司法人董事 智融創新顧問(股)公司法人董事 龍一創業投資(股)公司董事 大棧(股)公司董事 財團法人公共電視文化事業基金會董事 財團法人智榮文教基金會董事長 融欣管理顧問(股)公司董事 秉宇(股)公司董事 中華電視(股)公司董事 財團法人雲門文化藝術基金會董事長 財團法人建弘文教基金會董事 財團法人邱再興文教基金會董事長 科文雙融投資顧問(股)公司董事長

	代表人 林功藝	男	中華民國	103.10.17	106.6.22	3	-	-	-	90,000	0.13	-	-	-	交通大學電子研究所碩士 美商 Synopsys 晶片設計顧問 問群亞洲區總監	本公司營運長兼技術長 永輝協同網路服務(股)公司法人代表 董事 劍揚(股)公司法人代表 董事 代表董事 印芯科技(股)公司 法人代表董事 AISTORM, INC. 董事 Sirius Wireless Pte. Ltd. 董事	-	-	-	本公司總經理處 資深副總經理 神亞科技(股)公司 監察人 Sirius Wireless Pte. Ltd. 董事	父子	說明 如 (註1)
	代表人 李宜平	男	中華民國	106.6.22	106.6.22	3	-	-	-	275,700	0.39	-	-	-	Central Missouri State University MBA 中興大學經濟系 致伸科技(股)公司財務長 達創科技(股)公司財務長 中環(股)公司財務長 宏基集團經理	本公司總經理處 資深副總經理 神亞科技(股)公司 監察人 Sirius Wireless Pte. Ltd. 董事	-	-	-	-	-	-
董事	羅時豪	男	美國	106.6.22	106.6.22	3	30,000	0.04	0.18	132,000	0.18	-	-	-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Riverside 神盾股份有限公司業務經理、副總經理 SBI & Capital 22 Mizuho Securities Asia Ltd	本公司總經理	董事長	羅森洲	-	-	-	
獨立 董事	翁明正	男	中華民國	103.10.17	106.6.22	3	23,000	0.03	0.03	23,000	0.03	-	-	-	美國南加大企管碩士 花旗銀行副總裁 花旗所羅門美邦證券台北分公司總經理 雷曼兄弟證券(股)公司董事長 野村證券董事總經理台灣區 負責人	Millerful Capital Partners Inc. 資深合夥人 雄獅旅行社(股)公司董事 TPK Holding Co., Ltd. 獨立董事 公信電子(股)公司 獨立董事 聯合再生能源(股) 公司獨立董事	-	-	-	-	-	-

獨立董事	劉丁仁	男	中華民國	103.10.17	106.6.22	3	-	-	-	-	-	-	嘉科技(股)公司 獨立董事 宏準管理顧問公司 顧問	-	-	-
獨立董事	黃大倫	男	中華民國	106.6.22	106.6.22	3	-	-	-	-	-	-	譜瑞科技(股)公司 董事 艾姆勒車電(股)公司 董事 安慧(股)公司董事 需方國際(股)公司 獨立董事 揚智科技(股)公司 獨立董事 環宇公司董事長	-	-	-

註1：考量公司業務發展與營運管理需求，本公司董事長羅森洲不續兼總經理職務，於107年12月1日改由羅時豪先生擔任總經理。因董事長與總經理為父子關係，基於公司治理，公司預計於112年12月31日前增設獨立董事1席，及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

註2：民國108年7月1日擔任副董事長。

2.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9年4月30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例
HEADWAY CAPITAL LIMITED	羅森洲	100.00%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無。

3.董事所具專業知識及獨立性之情形

姓名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兼任 其他 公發 行司 獨立 董事 家數		
		商務、法 務、財 務、會 計或公 司業 務所須 相關科 系之公 私立大 專院校 講師 以上	法官、檢 察官、 律師、 會計師 或其他 與公司 業務所 需之國 家考試 及格領 有證書 及技 術人員	商務、 法務、 財務、 會計或 公司業 務所須 之工作 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羅森洲			✓				✓	✓	✓	✓	✓	✓	✓		✓	✓	1
施振榮			✓	✓	✓	✓	✓	✓	✓	✓	✓	✓	✓	✓	✓	✓	1
喻銘鐸			✓		✓	✓	✓	✓	✓	✓	✓	✓	✓	✓	✓	✓	2
HEADWAY CAPITAL LIMITED 法人代表-林功藝			✓			✓	✓	✓	✓	✓	✓	✓	✓	✓			0
HEADWAY CAPITAL LIMITED 法人代表-李宜平			✓			✓	✓	✓	✓	✓	✓	✓	✓	✓			0
羅時豪			✓		✓	✓		✓	✓	✓	✓	✓	✓		✓	✓	0
翁明正			✓	✓	✓	✓	✓	✓	✓	✓	✓	✓	✓	✓	✓	✓	3
劉丁仁			✓	✓	✓	✓	✓	✓	✓	✓	✓	✓	✓	✓	✓	✓	1
黃大倫			✓	✓	✓	✓	✓	✓	✓	✓	✓	✓	✓	✓	✓	✓	2

註：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 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5% 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 27 條第 1 項或第 2 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6) 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7) 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8)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 5% 以上股東(但特定公司或機構如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20% 以上，未超過 50%，且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9)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 50 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10)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11)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12)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9年4月30日；單位：股；%

職稱	姓名	性別	國籍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註1)
					股數	持股份率	股數	持股份率	股數	持股份率			職稱	姓名	
總經理	羅時豪	男	美國	107.12.01	132,000	0.18	-	-	-	-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Riverside 神盾股份有限公司業務經理、副總經理 SBI & Capital 22 Mizuho Securities Asia Ltd	無	-	-	說明如(註1)
營運長兼技術長	林功藝	男	中華民國	103.03.14	90,000	0.13	-	-	-	-	交通大學電子研究所碩士 美商 Synopsys 晶片設計顧問群亞洲區總監	永輝協同網路服務(股)公司法人代表董事 劍揚(股)公司法人代表董事 印芯科技(股)公司法人代表董事 AISTORM, INC. 董事 Sirius Wireless Pte Ltd. 董事	-	-	
資深副總經理	李宜平	男	中華民國	105.09.01	275,700	0.39	-	-	-	-	Central Missouri State University MBA 中興大學經濟系 致伸科技(股)公司財務長 達創科技(股)公司財務長 中環(股)公司財務長 台宏半導體(股)公司財務長 宏基集團經理	神亞科技(股)公司監察人 Sirius Wireless Pte Ltd. 董事	-	-	
財務長	張家麒	男	中華民國	108.04.09	181,000	0.25	9,000	0.01	-	-	University of Southern California, Marshall School of Business Los Angeles, CA 元大證券投資顧問(股)公司資深副總經理	無	-	-	
副總經理	蘇界賓	男	中華民國	97.02.01	125,000	0.18	-	-	-	-	國立交通大學管理科學研究所 京琥科技(股)公司業務部副總經理	Egis Tec USA Inc. 董事	-	-	

職稱	姓名	性別	國籍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註1)
					股數	持股份比率	股數	持股份比率	股數	持股份比率			職稱	姓名	
副總經理	黃年宏	男	中華民國	101.12.24	30,254	0.04	-	-	-	-	Michigan State University, Master of Statistics 慧盛科技(股)公司總經理	無	-	-	
副總經理	張心玲	女	中華民國	106.11.13	-	-	-	-	-	-	臺灣科技大學科技管理研究所 行政院科技會報辦公室科技前瞻組副主任 資訊工業策進會資安科技研究所組長 科技部跨國資安計畫(iCAST)辦公室主任	無	-	-	
副總經理	許智寧	男	中華民國	107.03.05	40,000	0.06	-	-	-	-	國立中山大學機械系 神盾(股)公司資深專案經理 科立爾協理&資深軟體工程師 英特維軟體經理&軟體工程師	Egis Technology(Korea) Inc. 董事	-	-	
副總經理	林郁軒	男	中華民國	107.12.01	-	-	-	-	-	-	台灣大學電子所 台灣大學電機系 特亞科技 CEO 匯頂科技技術顧問 聯發科技技術副理	神亞科技(股)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	-	-	
資深副總經理	鍾佳華	女	中華民國	109.03.18	-	-	-	-	-	-	Florida State International University Miami, Florida, USA B.A., Business Administration and Management 普冉半導體(上海)有限公司 海外銷售顧問	無	-	-	
會計經理	黃斐敏	女	中華民國	102.11.14	20,000	0.03	-	-	-	-	中興大學財稅系 百丹特生醫(股)公司會計部經理 實踐大學會計系 摩幻潛艇數位(股)公司財務經理	Egis Technology(Japan) Inc. 監察人	-	-	
稽核副理	李玄玄	女	中華民國	102.07.02	-	-	-	-	-	-	無	無	-	-	

註1：考量公司業務發展與營運管理需求，本公司董事長羅森洲不續兼總經理職務，於107年12月1日改由羅時豪先生擔任總經理。因董事長與總經理為父子關係，基於公司治理，公司預計於112年12月31日前增設獨立董事1席，及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一) 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108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註1)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H)(仟股)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數額(仟股)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董事長	羅森洲	-	-	1,285	-	1,285	-	-	0.15%	12,095	12,095	-	-	16,000	-	-	-	-	-	-	-	-	3.40%	3.40%	無
董事	羅時豪	-	-	1,285	-	1,285	-	-	0.15%	46,747	46,747	-	-	-	-	-	-	-	-	-	-	5.57%	5.57%	無	
副董事長	喻銘鐸(註1)																								
董事	施振榮																								
董事(法人)	林功藝(註2)																								
董事(法人)	李宜平(註2)	-	-	8,997	200	8,997	200	200	1.06%	10,785	10,785	4,700	-	4,700	-	-	-	-	-	-	-	2.89%	2.89%	無	
獨立董事	劉丁仁																								
獨立董事	翁明正																								
獨立董事	黃大倫																								

1.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本公司獨立董事之報酬依公司章程之規定，由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各董事之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價值，將績效風險之合理公平性與所得報酬連結，並參酌公司營運績效暨同業通常水準支給情形後提出建議交董事會決議。

2.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註1：民國108年7月1日擔任副董事長。

註2：法人董事 HEADWAY CAPITAL LIMITED 之代表人。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1,000,000 元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羅森洲、施振榮、劉丁仁 翁明正、黃大倫、喻銘鐸 羅時豪、林功藝、李宜平	羅森洲、施振榮、劉丁仁 翁明正、黃大倫、喻銘鐸 羅時豪、林功藝、李宜平	施振榮、劉丁仁、 翁明正、黃大倫	施振榮、劉丁仁、 翁明正、黃大倫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喻銘鐸、林功藝、李宜平	喻銘鐸、林功藝、李宜平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羅森洲	羅森洲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羅時豪	羅時豪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共 9 人	共 9 人	共 9 人	共 9 人

(二) 監察人之酬金

自第五屆董事會起，本公司已成立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職能，故不適用。

(三)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08 年 12 月 31 日；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總經理	羅時豪												
副總經理	林功藝												
資深副總經理	李宜平												
副總經理	蘇界賓												
副總經理	黃年宏	26,258	27,647	835	835	49,523	50,602	12,250	12,250	-	-	10.30%	10.59%
副總經理	許智寧												
副總經理	張心玲												
副總經理	林郁軒												
副總經理	張家麒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1,000,000 元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黃年宏	黃年宏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蘇界賓、張心玲、林郁軒	蘇界賓、張心玲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林功藝、李宜平、許智寧、張家麒	林功藝、李宜平、許智寧、林郁軒、張家麒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羅時豪	羅時豪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共 9 人	共 9 人

(四)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08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註1)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 益之比率(%)
經理人	營運長	林功藝	-	12,690	12,690	1.47%
	資深副總經理	李宜平				
	副總經理	蘇界賓				
	副總經理	黃年宏				
	副總經理	張心玲				
	副總經理	林郁軒				
	副總經理	許智寧				
	副總經理	張家麒				
	會計經理	黃斐敏				

註1:員工酬勞經 109年03月17日董事會決議通過。

(五) 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單位：%

職稱	項目	107年度		108年度	
		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董事		8.44	8.44	11.86	11.86
監察人		-	-	-	-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11.54	11.54	10.30	10.59

2.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本公司支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主要是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度之價值，並參酌國內外業界水準議定之。

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包含薪資、獎金、員工酬勞及員工認股權憑證，薪資水準係對公司所擔任之職位、所承擔之責任及對本公司之貢獻度，並參酌同業水準議定之；員工酬勞的分派標準係遵循公司章程，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後並提股東會報告。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

108 年度(6 次)及 109 年(2 次)截至本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會共召開 8 次(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董事長	羅森洲	8	0	100.00 %	
副董事長	喻銘鐸	7	0	87.50 %	
董事	施振榮	2	5	25.00 %	
董事	HEADWAY CAPITAL LIMITED 代表人林功藝	8	0	100.00 %	
董事	HEADWAY CAPITAL LIMITED 代表人李宜平	8	0	100.00 %	
董事	羅時豪	5	3	62.50 %	
獨立董事	翁明正	7	1	87.50 %	
獨立董事	劉丁仁	7	1	87.50 %	
獨立董事	黃大倫	7	1	87.50 %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 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

(二) 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

董事會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證交法 14-3 所列事項	獨董持反對 或保留意見
第六屆 第十一次 108.01.14	1. 訂定本公司發行之「一〇三年度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發行新股之增資基準日案。	V	無此情形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第六屆 第十二次 108.03.14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 本公司一〇七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V	無此情形
	2. 本公司一〇七年度盈餘分配案。	V	無此情形
	3. 出具本公司一〇七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V	無此情形
	4. 本公司一〇八年度簽證會計師之委任及報酬案。	V	無此情形
	5. 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作業程序」部分條文案。	V	無此情形
	6. 修訂本公司「核決權限表」案。	V	無此情形
	7. 本公司財務長解任案。	V	無此情形
	8. 審議新聘財務長案。	V	無此情形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六屆 第十三次 108.05.06	1. 本公司一〇八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V	無此情形
	2. 本公司擬投資 MEMS Drive Inc. 股權案。	V	無此情形
	3. 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部分條文案。	V	無此情形
	4. 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部分條文案。	V	無此情形

	5. 訂定本公司發行之「一〇三年度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發行新股之增資基準日案。	V	無此情形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六屆 第十五次 108.08.12	1. 本公司一〇八年度第二季財務報告及合併財務報告案。	V	無此情形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六屆 第十六次 108.11.11	1. 本公司一〇八年度第三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V	無此情形
	2. 本公司一〇九年度稽核計畫案。	V	無此情形
	3. 訂定本公司發行之「一〇三年度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發行新股之增資基準日案。	V	無此情形
	4. 擬修訂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案。	V	無此情形
	5. 設置本公司「併購特別委員會」及訂定「併購特別委員會組織規程」並委任委員會成員案。	V	無此情形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六屆 第十七次 109.01.15	1. 本公司擬為 CoreSystem Technology Limited 辦理背書保證案。	V	無此情形
	2. 擬授權董事長於 2020 年上半年度期間及新台幣六億元內核決投資事宜，並事後向董事會報告案。	V	無此情形
	3. 本公司一〇九年度簽證會計師之委任及報酬案。	V	無此情形
	4. 訂定本公司發行之「一〇三年度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發行新股之增資基準日案。	V	無此情形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六屆 第十八次 109.03.17	1. 本公司一〇八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V	無此情形
	2. 本公司一〇八年度盈餘分配案。	V	無此情形
	3. 本公司擬參與 AIStorm, Inc. 增資案。	V	無此情形
	4. 出具本公司一〇八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V	無此情形
	5. 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作業程序」部分條文暨核決權限表案。	V	無此情形
	6. 擬議本公司資金貸與 Sirius Wireless Pte. Ltd. 案。	V	無此情形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董事會日期	案由	董事姓名	應利益迴避原因	參與表決情形
第六屆 第十一次 108.01.14	擬解除經理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林功藝	林功藝董事擔任轉投資公司職務	林功藝董事向董事說明擔任轉投資公司職務之原由後，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六屆 第十二次 108.03.14	擬解除經理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林功藝	林功藝董事擔任轉投資公司職務	林功藝董事就本案進行迴避，經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經理人一〇七年度年終暨績效獎金分配案及員工酬勞分配案。	羅森洲、羅時豪、林功藝及李宜平	董事兼任經理人	羅森洲、羅時豪、林功藝及李宜平董事就本案進行迴避，由翁明正獨立董事主持本議案，經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本公司財務長解任案。	李宜平	董事兼任經理人	李宜平董事就本案進行迴避，經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本公司技術長任免案。	林功藝	董事兼任經理人	林功藝董事就本案進行迴避，經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審議董事長薪資案。	羅森洲及羅時豪	羅森洲董事為本案關係人，羅時豪董事與羅森洲董事為二親等	羅森洲董事及羅時豪董事就本案進行迴避，由翁明正獨立董事主持本議案，經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庫藏股分配經理人案。	李宜平	董事兼任經理人	李宜平董事就本案進行迴避，經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六屆 第十三次 108.05.06	審議副董事長薪酬案。	喻銘鐸董事就本案進行迴避，經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喻銘鐸董事為本案關係人	喻銘鐸董事就本案進行迴避，經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本公司一〇七年度董事酬勞分配案。	個別董事	涉及個別董事酬勞	除涉及個別董事酬勞部分，相關董事不參與討論及表決外，經主席徵詢全體可參與表決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擬解除經理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李宜平	董事兼任經理人	李宜平董事就本案進行迴避，經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三、公司應揭露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並填列下表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詳如下表。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一)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

1. 本公司已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依「公開發行公司董事會議事辦法」訂定「董事會議事規則」，董事會之運作皆依「董事會議事規則」辦理。

2. 本公司已設置獨立董事、審計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藉以強化董事會之公司治理職能。

3. 本公司定期安排董事參與專業進修課程，使董事保持其核心價值及專業優勢與能力。

(二) 執行情形評估

1. 本公司分別於 103 年 6 月 12 日及 103 年 10 月 17 日成立薪資報酬委員會與審計委員會，以協助董事會執行其職責。

2. 本公司於董事會議後即時將重要決議登載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以維護股東權益，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工作，建立發言人制度，以確保各項重大資訊及時允當揭露，供股東及利害關係人參考公司財務業務相關資訊。

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執行一次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 績效進行評估。	董事會、個別 董事成員之績 效評估。	董事會內部自評、 董事成員自評。	(1)董事會績效評估：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董事會決策品質、董事會組成與結構、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等。 (2)個別董事成員績效評估：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董事職責認知、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等。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108 年度(5 次)及 109 年(2 次)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審計委員會共召集 7 次(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獨立董事	翁明正	6	1	85.71 %	
獨立董事	劉丁仁	6	1	85.71 %	召集人及主席
獨立董事	黃大倫	6	1	85.71%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證交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暨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決議事項

董事會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證交法 14-5 所列事項	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 2/3 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
第六屆第十一次 108.01.14	1. 訂定本公司發行之「一〇三年度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發行新股之增資基準日案。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108.01.14)：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V	無此情形
第六屆第十二次 108.03.14	1. 本公司一〇七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2. 本公司一〇七年度盈餘分配案。 3. 出具本公司一〇七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4. 本公司一〇八年度簽證會計師之委任及報酬案。 5. 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作業程序」部分條文案。 6. 修訂本公司「核決權限表」案。 7. 本公司財務長解任案。 8. 審議新聘財務長案。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108.03.14)：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V V V V V V V	無此情形 無此情形 無此情形 無此情形 無此情形 無此情形 無此情形
第六屆第十三次 108.05.06	1. 本公司擬投資 MEMS Drive Inc. 股權案。 2. 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部分條文案。 3. 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部分條文案。 4. 訂定本公司發行之「一〇三年度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發行新股之增資基準日案。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108.05.06)：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V V V V	無此情形 無此情形 無此情形 無此情形
第六屆第十五次 108.08.12	1. 本公司一〇八年度第二季財務報告及合併財務報告案。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108.08.12)：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V	無此情形

第六屆 第十六次 108.11.11	1. 本公司一〇九年度稽核計畫案。	V	無此情形
	2. 訂定本公司發行之「一〇三年度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發行新股之增資基準日案。	V	無此情形
	3. 擬修訂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案。	V	無此情形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108.11.11)：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六屆 第十七次 109.01.15	1. 本公司擬為 CoreSystem Technology Limited 辦理背書保證案。	V	無此情形
	2. 擬授權董事長於 2020 年上半年度期間及新台幣六億元內核決投資事宜，並事後向董事會報告案。	V	無此情形
	3. 本公司一〇九年度簽證會計師之委任及報酬案。	V	無此情形
	4. 訂定本公司發行之「一〇三年度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發行新股之增資基準日案。	V	無此情形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109.01.15)：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六屆 第十八次 109.03.17	1. 本公司一〇八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V	無此情形
	2. 本公司一〇八年度盈餘分配案。	V	無此情形
	3. 本公司擬參與 AIStorm, Inc. 增資案。	V	無此情形
	4. 出具本公司一〇八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V	無此情形
	5. 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作業程序」部分條文暨核決權限表案。	V	無此情形
	6. 擬議本公司資金貸與 Sirius Wireless Pte. Ltd. 案。	V	無此情形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109.03.17)：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此情形。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例如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說明：

- (1) 稽核主管於稽核報告及追蹤報告陳核後，將稽核報告及追蹤報告交付各獨立董事，並及時回覆獨立董事所指示之事項。
- (2) 稽核主管及會計師與每季定期性董事會與獨立董事溝通財務、業務情形。
- (3) 稽核主管列席審計委員會並做稽核業務報告，本公司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溝通狀況良好。
- (4) 會計師於審計委員會與獨立董事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面對面的會議溝通，或獨立董事隨時與財務部副總進行電話或電子郵件的溝通。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已訂定「神盾股份有限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置於公司網站提供利害關係人下載參閱。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一)本公司設有發言人、代理人、代理發言人、服務、投資人關係單位及法務單位相關部門作為股東建議及溝通之管道，且能妥適處理。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二)本公司由股務單位負責控管相關資訊，均有與主要股東保持密切聯繫。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三)本公司已依法令於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及「關係企業相互問財務業務相關作業規範」中建立相關之控管。	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員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四)本公司訂有「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第六條規定知悉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受僱人不得洩露所知悉之內部重大資訊予他人等規範。另，「防範內線交易管理程序」在發布重大資訊前不得對外公布任何消息，及不可從事的行為，以確保資訊之正確性及普及性。	無重大差異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董事會是否成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	(一)本公司已於「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中訂定董事會成員組成多元化政策，本公司依專業背景及工作領域等，遴選具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者擔任董事，個別董事落實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之情形詳如註1。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	(二)本公司日前除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於民國108年11月11日民成立「併購特別委員會」暨通過「併購特別委員會組織規程」。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	✓	(三)本公司訂有「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並依辦法規定辦理董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事自評及董事會每年年初對前一年度的各項評估指標紀錄執行情形，並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四)本公司財務部一年一次自行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並將結果提報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審議並通過。經評估皆符合本公司獨立性標準，足堪擔任本公司簽證會計師，會計師獨立性評估標準詳如註2。	無重大差異
四、上市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	本公司已推動設置公司治理專區專(兼)職單位為本公司股務單位，負責執行各項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之會議相關事宜、辦理公司變更登記、定期檢視及修訂公司治理守則、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定期安排董事及經理人進修課程等事宜。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受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本公司為與利害關係人保持暢通之溝通管道，於公司網站(http://www.egistec.com)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各利害關係人如有權利受侵害、發現本公司員工有不法或違反公司治理行為，抑或對公司有任何疑問與建議，均可利用此管道聯絡公司，公司有專責人員回覆及處理。	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本公司委任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為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並辦理股東會相關事務。	無重大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	(一)本公司已將相關的業務、財務及公司治理的相關資訊揭露於公司網站。(http://www.egistec.com)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	✓	(二)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並指定專人負責公開資訊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櫃 公司治理實 務守則差異 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p> <p>(三)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p>		<p>之蒐集及揭露(包含英文網站、法人說明會)，以提供發言人之代理發言人及相關業務部門解答利害關係人及主管機關之查詢。</p> <p>(三)本公司於109年3月公告及申報108年度財務報告，108年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均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p>	無重大差異
<p>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p>	✓	<p>(一)員工權益、僱員關懷之執行情形：本公司溝通管道暢通，並對員工之期望、建議、疑惑及委屈，可獲得合理適切的發揮、答覆與處理，重視員工權益及表達對僱員之關懷；制訂員工性騷擾防治，建立兩性平等的工作環境；職工福利委員會每年籌辦員工各項旅遊活動；對於工作表現傑出之同仁於每年年終授予優良員工之褒揚。</p> <p>(二)投資人關係：本公司秉持公平公開原則對待所有股東，每年均依公司法及相關法令之規定召集股東會，且依相關規定通知所有股東出席股東會，鼓勵股東積極參與股東會之董監選舉或修改公司章程等議案，並將取得處分資產、背書保證等重大財務業務行為提報股東會，本公司亦給予股東充分發問或提案之機會，以達制衡之效並依法訂定股東會議事規則，妥善保存股東會議事錄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上充分揭露相關資料。另本公司為確保股東對公司重大事項享有充分知悉、參與及決定等權利，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之職務，及專人處理股東建議、疑義及糾紛事項。本公司自公開發行以來，本著資訊公開原則，設有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工作，辦理相關資訊公告申報事宜，及時提供各項可能影響投</p>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摘要說明</p> <p>資人決策之資訊。</p> <p>(三)供應關係：本公司在誠信的基礎上，進行供應商的稽核與管理，確認供應商在符合各項環保條約與社會責任下，能持續提供符合本公司標準並具價格競爭優勢的產品，本公司對供應商的持續支持互信、互利的精神，以期供應商能與本公司共同成长，創造雙贏。</p> <p>(四)利害關係人之權利：本公司視不同情況，責成包括投資人關係、服務、法務等部門與利害關係人溝通，並於公司網站上設有發言人及各相關業務部門之聯絡資訊。本公司網站已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http://www.egistec.com)，利害關係人得隨時與公司溝通、提出建言，以維護其應有之權益。</p> <p>(五)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之風險管理及衡量標準由總經理室、業務部、財務部等各單位綜合負責風險管理政策及執行風險衡量。請參閱本報年的六風險管理評估說明。</p> <p>(六)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一向嚴守客戶機密，客戶間彼此有競爭關係者，內部則會成立不同之團隊以服務客戶，並將客戶資訊以防火牆建立資料。平日在公司亦嚴禁於公開場合談論客戶機密，以確實做到保護客戶之目標。同時已建立客訴處理機制，針對顧客抱怨事件會妥善判別問題所在及責任歸屬，以保障顧客之權益。且會進行顧客滿意度調查，確保提供顧客最滿意的服務。</p> <p>(七)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本公司已為董事及經理人購買富邦產物董監責任保險如註3。</p> <p>(八)108年董事及經理人進修之情形如註4。</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櫃 公司治理實 務守則差異 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本年度改善公司治理之情形，包含依規定之期限提供中英文股東會議事手冊及年報、中英文財務報告、公司官網建置相關資訊之網頁以提升資訊透明度(包含利害關係人的溝通管道)、強化董事會結構與運作、落實企業社會責任等，落實公司治理精神。本公司在經濟、環境與社會各面向不斷展現永續實力，亦將持續秉持正直的企業核心价值观，肩負對各利害關係人與社會之長期永續責任。			

註1：個別董事落實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之情形

多元化 核心項目 董事姓名	性別	專業背景 (學歷)	營運 判斷 能力	會計及 財務 分析能力	經營管理 能力	危機處理 能力	產業 知識	國際 市場觀	領導 能力	決策 能力
羅森洲	男	National University MBA, San Jose, USA	V		V	V	V	V	V	V
施振榮	男	美國桑德博管理研究所國際法榮譽博士	V		V	V	V	V	V	V
喻銘鐸	男	美國賓州大學華頓商學院企管碩士	V	V	V	V	V	V	V	V
林功藝	男	交通大學電子研究所碩士	V		V	V	V	V	V	V
李宜平	男	Central Missouri State University MBA	V	V	V	V	V	V	V	V
羅時豪	男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Riverside	V		V	V	V	V	V	V
翁明正	男	美國南加大企管碩士	V	V	V	V	V	V	V	V
劉丁仁	男	交通大學電子研究所碩士	V		V	V	V	V	V	V
黃大倫	男	美國密西根大學安娜堡分校碩士	V	V	V	V	V	V	V	V

註2:會計師獨立性評估標準

評估項目	評估結果	是否符合獨立性
1. 會計師受本公司聘僱擔任經常工作，支領固定薪給或擔任董事、監察人	否	是
2. 會計師曾擔任本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或對發證案件有重大影響之職員，而解職未滿2年	否	是
3. 會計師事務所與本公司互為關係人	否	是
4. 會計師與本公司之負責人或經理人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否	是
5. 會計師或其配偶、未成年子女與本公司有投資或分享利益之關係	否	是
6. 會計師或其配偶、未成年子女與本公司有資金借貸。	否	是
7. 連續委任發證服務達七年	否	是
8. 未每年取得會計師出具之獨立聲明	否	是
9. 受評年度本公司有因財務報告受有訴訟或遭主管機關糾正情形	否	是
10. 審計與稅務等服務品質及時效未符合需求	否	是
11. 受評年度會計師事務所規模與聲譽受有重大損害情形	否	是
12. 會計師與管理階層及內部稽核主管互動情況不良	否	是

註3:董事及經理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

投保對象	保險公司	保險費用	保險期間
全體董事及經理人	富邦產物保險(股)公司	美金7,125元	108年10月01日至109年10月01日

註 4: 108 年董事及經理人進修之情形

職稱	姓名	上課日期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董事長	羅森洲	1080812	內線短線交易法規及案例解析	3
		1081111	收購國外資產應注意事項	3
董事	施振榮	1080320	公司治理與法令遵循-從反貪腐與經濟犯罪談起	1.5
		1080508	資安與保險與公司治理	3
		1080807	近期證管及稅務法令更新	1.5
		1080904	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相關法令解析 (2019)	2.5
副董事長	喻銘鐸	1081225	IFRS17 轉換及保險業因應策略	3
		1080812	內線短線交易法規及案例解析	3
董事	林功藝	1081111	收購國外資產應注意事項	3
		1080812	內線短線交易法規及案例解析	3
董事	李宜平	1081111	收購國外資產應注意事項	3
		1080812	內線短線交易法規及案例解析	3
董事	羅時豪	1081111	收購國外資產應注意事項	3
		1080812	內線短線交易法規及案例解析	3
獨立董事	劉丁仁	1081111	收購國外資產應注意事項	3
		1080812	內線短線交易法規及案例解析	3
獨立董事	翁明正	1081008	如何運用創業精神與熱情來探討公司治理-政大熊鷹隊創新分享	3
		1081111	收購國外資產應注意事項	3
獨立董事	黃大倫	1080812	內線短線交易法規及案例解析	3
		1081111	收購國外資產應注意事項	3

108 年經理人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會計主管	黃斐敏	發行人證券商證券交易所會計主管持續進修班	12
稽核主管	李玄玄	內稽人員如何從 IFRS 財務報表解讀經營績效及風險	6
		稽核人員應具備之勞動法知識-從招募到離職	6

(四) 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份別	姓名	條件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1)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家數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下列專業資格 商務、法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相關科系之公私立大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具有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獨立董事	翁明正				✓	✓	✓	✓	✓	✓	✓	✓	✓	✓	✓	✓	3
獨立董事	劉丁仁			✓			✓	✓	✓	✓	✓	✓	✓	✓	✓	✓	1
獨立董事	黃大倫			✓			✓	✓	✓	✓	✓	✓	✓	✓	✓	✓	2

註1：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1)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4) 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27條第1項或第2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6) 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7) 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8)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5%以上股東(但特定公司或機構如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20%以上，未超過50%，且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9)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50萬元之商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10)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2. 薪資報酬委員會職責

本委員會應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忠實履行下列職權，並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

- (1) 定期檢討本規程並提出修正建議。
- (2) 訂定並定期檢討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年度及長期之績效目標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 (3) 定期評估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之績效目標達成情形，並訂定其個別薪資報酬之內容及數額。

3.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 (1) 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三人。
- (2) 108 年度(4 次)及 109 年(2 次)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6 次 (A)，委員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委員	翁明正	5	1	83.33%	
委員	劉丁仁	5	1	83.33%	召集人及主席
委員	黃大倫	6	0	100.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1. 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此情事。
2. 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事。
3. 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討論事由與決議結果：

日期及屆次	議事內容	決議結果
第三屆第八次 108.01.14	1. 本公司 107 年下半年度業績獎金發放案。	薪資委員會： 相關議案均經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並提交本公司董事會決議。 董事會： 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三屆第九次 108.03.14	1. 本公司一〇七年度董事酬勞與員工酬勞分配案。	
	2. 經理人一〇七年度年終暨績效獎金分配案及員工酬勞分配案。	
	3. 審議新聘財務長案。	
	4. 審議董事長薪資案。	
	5. 庫藏股分配經理人案。	
第三屆第十次 108.05.06	1. 審議副董事長薪資案。	
	2. 本公司 107 年度董事酬勞分配案。	
第三屆第十一次 108.08.12	1. 本公司董事、經理人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案。	
	2. 本公司 108 年上半年度專案獎金發放案。	
	3. 本公司 108 年員工酬勞提撥比例調整案。	
第三屆第十二次 109.01.15	1. 本公司 108 年下半年度業績獎金發放案。	
	2. 經理人 108 年度年終暨績效獎金分配案及度員工酬勞分配案。	
第三屆第十三次 109.03.17	1. 本公司一〇八年度董事酬勞與員工酬勞分配案。	
	2. 本公司一〇八年度董事酬勞分配案。	
	3. 審議新聘資深業務副總經理案。	
	4. 審議專利獎金發放案。	

(五) 履行社會責任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	公司已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考量公司營運相關之議題定期進行風險評估與落實執行。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	✓	本公司已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職單位為總經理室，負責相關政策、制度或管理方針及計畫之提出及執行，並負責企業誠信經營、員工品德管理，並於必要時向董事會報告運作及執行成果。	無重大差異
三、環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	(一) 本公司為軟、硬體設計之公司並無實體商品對環境有影響。但本公司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率，來達成節能減廢，降低對環境之衝擊，以維護地球資源及保護環境衛生。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	(二) 公司為善盡各項資源之利用，確實執行資源回收分類、回收與減量等活動，公司落實回收紙使用，並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率，徹底執行資源回收再利用。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	✓	(三) 本公司空調有定時關閉之設定，同時宣導公司各部門人員節能減碳觀念，推動各項節能措施，以達節約能源及溫室氣體減量政策，減少對環境的衝擊，善盡企業環保之責。	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節能減碳、溫	✓	(四) 本公司為軟、硬體設計之公司，並無生產製造，故無特殊汙染源。本公司配合及響應政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府節能措施，定有「能源節約」措施，長期施行內部用電、用水、照明設備、資源回收等管理相關節能減碳措施。	
四、社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	(一) 本公司遵守勞動基準法及性別平等工作法等相關法規，尊重國際公認基本勞動人權原則，訂有「人事規章暨工作管理規則」，明訂員工雇用及獎懲政策，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	(二) 董事會設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權責為訂定薪資報酬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結合公司經營績效、年度淨利及員工考核，核發員工各項獎金及定期調薪。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	(三) 本公司設置員工安全衛生管理人員，並定期進修安全衛生教育訓練課程及檢修消防設備，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	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	(四) 本公司鼓勵各部門員工配合工作內容，積極安排參與外部進修課程提升員工專業職能。	無重大差異。
(五) 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	(五) 本公司重視客戶意見回饋，由專責單位處理客戶意見之服務程序，俾確保提供客戶最佳服務效能並達到權益保障之目的。	無重大差異。
(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	(六) 本公司有定期針對供應商進行考核評鑑作業，未來與供應商簽訂契約時，將加列雙方之企業社會責任及相關契約解除條款。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六、公司已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致力於企業社會責任之推動，已有進行考量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之規劃。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已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公司已致力於企業社會責任之推動，與所訂守則無重大差異。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本公司為軟、硬體設計之公司，並無設置工廠製造產品，而為響應環保與節能，要求員工應從日常生活中及辦公室環境做起。			
(一)本公司依據勞基法等相關規定進行員工管理，並有專人處理員工各項工作福利事宜，以保障員工權益。			
(二)本公司行業性質並無重大環境污染問題，惟本公司於機房加設節約用電裝置，務求達到環保及節能減碳之目的。			
八、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無。			

(六) 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 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p> <p>(二)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p> <p>(三)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p>	<p>✓</p>	<p>(一) 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道德行為準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及「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等，並揭露於公司網站。誠信是我們的核心价值观也是經營企業之根本；且此準則適用於本公司董事、經理人、員工及相關人員。</p> <p>(二) 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道德行為準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嚴格要求公司之一切決策、行為必定以符合法令規定為基本原則，並且透過教育宣導，強化誠信經營之理念。</p> <p>(三) 針對潛在風險較高單位/人員(如採購、資金)除進行教育訓練、編制相關執行手冊進行宣導/規範外，並以內部稽核或定期工作輪調降低風險。</p>	無重大差異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p>	<p>✓</p>	<p>(一) 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各項商業往來已考量交易對象之合法性及是否有不誠信行為記錄，確保各項商業活動符合誠信原則，並於契約中明訂如涉有不誠信行為之情事而損及</p>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		公司權益，得隨時無條件終止或解除契約。 (二) 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由人力資源處為專職單位，協助董事會及管理階層查核及評估落實誠信經營所建立之防範措施是否有效運作，並於必要時向董事會報告。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		(三) 於「誠信經營政策」及「道德行為準則」中明確說明利益衝突政策及抵觸知情況/標準，要求相關人員應予迴避，另要求知悉或面臨類似情況時，主動並充分向直屬主管、人力資源單位最高主管或董事會報告說明。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		(四) 本於誠信經營之原則，每年均會對包括會計制度在內的內控制制度，針對其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進行評估及自我檢查，必要時加以修正，並由內部稽核人員定期查核其遵循情形，亦委託會計師進行內控查核。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		(五) 本公司目前尚無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教育訓練，惟會於新進員工教育訓練中向員工宣導。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		(一) 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鼓勵內部及外部人員檢舉不誠信行為或不當行為，依其檢舉情事之情節輕重，酌發獎金，內部人員如有虛報或惡意指控之情事，應予以紀律處分，情節重大者應予以革職，且由人力資源處為專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	<p>責單位，規劃及檢視檢舉制度，確保執行之有效性。</p> <p>(二) 本公司已訂定具體檢舉制度，從申訴提出、調查、調查結束之處理，皆訂有明確之作業程序，公司對於檢舉人身分及檢舉內容將確實保密。</p> <p>(三) 舉發或被舉發之相關人員所參與的調查過程，公司應給予保護以避免因此遭受不公平的報復或對待。本公司於「誠信經營守則」中第23條明訂檢舉人身分及檢舉內容之保密及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情事而遭不當處置之措施。</p>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p>本公司網站 (http://www.egistec.com) 之公司治理專區已揭露誠信經營守則內容，惟推動之成效將於網站或年報揭露相關資訊。</p>	無重大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守則」，由人力資源處為專責單位，辦理本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之修訂、執行、解釋、諮詢服務暨通報內容登錄建檔等相關作業及監督執行，並於必要時向董事會報告，其運作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並無重大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一) 本公司遵守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商業會計法、上市上櫃相關規章及其他商業行為有關法令，以作為落實誠信經營之基本。			
(二) 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中訂有董事利益迴避制度，對董事會所列議案，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致有害公司利益之虞者，得陳述意見及答詢，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且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決權。			
(三) 本公司訂有「防範內線交易之管理作業」及「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明訂董事、經理人及受僱人不得洩露所知悉之內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部重大資訊予他人，不得向知悉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之人探詢，或蒐集與個人職務不相關之公司未公開內部重大資訊，對於非因執行業務得知本公司未公開之內部重大資訊亦不得向其他人洩露。</p> <p>(四)本公司向來秉持誠信原則經營，遵循相關法規及內部控制制度良善經營，嚴禁不誠信或違反法令之行為，並設有家務單位作為必要之諮詢及審定之依據。</p> <p>(五)本公司已為董事、經理人及重要僱員投保董事及經理人責任保險(D&O)，可充份降低相關人員執行職務對公司產生之風險，保障投資人權益。</p>			

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1. 本公司遵循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國際會計準則及其他上市櫃相關規章作為落實誠信經營之基礎。
2. 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訂有董事利益迴避之制度，董事對於會議事項，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者，應予迴避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且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其表決權。
3. 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明訂知悉消息之人在發布重大訊息前不得對外公布任何消息，以確保資訊之正確性及普及性，且重大訊息之內容應詳述事件的真實性及是否對公司財務有無影響。
4. 本公司明訂道德行為準則，要求公司及其子公司每一位同仁都應負有遵守行為準則及維護公司的文化核心價值與名譽的責任。

(七) 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本公司已擬訂公司治理守則、且已訂定董事會議事規則、審計委員會運作管理辦法、誠信經營守則、道德行為準則等相關規章，揭露於本公司網站 (<http://www.egistec.com>)以利查詢。

(八)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無。

(九)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應揭露事項

1. 內部控制聲明書：請詳第 119 頁。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此情形。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108 年股東會之重要決議

股東會重要決議																		
股東會決議日期	案由	決議結果及執行情形																
108.06.18 股東常會	承認一〇七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經投票表決通過承認原董事會提案。																
	承認一〇七年度盈餘分配案	經投票表決通過承認原董事會提案。 執行情形：訂定 108 年 07 月 13 日為配息基準日，每股配發現金股利新台幣 NT\$8.09274157 元，分派股東現金紅利新台幣 554,844,464 元，108 年 07 月 31 日為發放日。																
	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作業程序」部分條文案	經投票表決通過原董事會提案。 執行情形：已於 108 年 6 月 20 日公告於本公司網站並依修訂後章程辦理。																
	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部分條文案	經投票表決通過原董事會提案。 執行情形：已於 108 年 6 月 20 日公告於本公司網站並依修訂後章程辦理。																
	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部分條文案	經投票表決通過原董事會提案。 執行情形：已於 108 年 6 月 20 日公告於本公司網站並依修訂後章程辦理。																
	解除本公司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經投票表決通過原董事會提案。 解除競業禁止行為之董事如下：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董事姓名</th> <th>兼職其他公司之職務</th> </tr> </thead> <tbody> <tr> <td rowspan="3">羅森洲</td> <td>印芯科技(股)公司、奇邑科技(股)公司董事</td> </tr> <tr> <td>AISTORM, INC.、神亞科技(股)公司董事</td> </tr> <tr> <td>安基資訊(股)公司獨立董事</td> </tr> <tr> <td rowspan="2">林功藝</td> <td>劍揚(股)公司、印芯科技(股)公司董事</td> </tr> <tr> <td>AISTORM, INC.、Sirius Wireless Pte. Ltd.董事</td> </tr> <tr> <td>喻銘鐸</td> <td>安基資訊(股)公司獨立董事</td> </tr> <tr> <td rowspan="2">李宜平</td> <td>Sirius Wireless Pte. Ltd. 董事</td> </tr> <tr> <td>金佶科技(股)公司董事</td> </tr> <tr> <td>翁明正</td> <td>聯合再生能源(股)公司獨立董事</td> </tr> </tbody> </table>	董事姓名	兼職其他公司之職務	羅森洲	印芯科技(股)公司、奇邑科技(股)公司董事	AISTORM, INC.、神亞科技(股)公司董事	安基資訊(股)公司獨立董事	林功藝	劍揚(股)公司、印芯科技(股)公司董事	AISTORM, INC.、Sirius Wireless Pte. Ltd.董事	喻銘鐸	安基資訊(股)公司獨立董事	李宜平	Sirius Wireless Pte. Ltd. 董事	金佶科技(股)公司董事	翁明正	聯合再生能源(股)公司獨立董事
董事姓名	兼職其他公司之職務																	
羅森洲	印芯科技(股)公司、奇邑科技(股)公司董事																	
	AISTORM, INC.、神亞科技(股)公司董事																	
	安基資訊(股)公司獨立董事																	
林功藝	劍揚(股)公司、印芯科技(股)公司董事																	
	AISTORM, INC.、Sirius Wireless Pte. Ltd.董事																	
喻銘鐸	安基資訊(股)公司獨立董事																	
李宜平	Sirius Wireless Pte. Ltd. 董事																	
	金佶科技(股)公司董事																	
翁明正	聯合再生能源(股)公司獨立董事																	

2. 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董事會重要決議		
董事會決議日期	案由	決議結果
第六屆第十一次 108.01.14	1. 本公司一〇八年度營運計劃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2. 訂定本公司發行之「一〇三年度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發行新股之增資基準日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3. 註銷本公司收回之一〇六年度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份並訂定減資基準日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4. 擬解除經理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林董事向董事說明擔任轉投資公司職務之原由後，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5. 擬修訂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第六屆第十二次 108.03.14	1. 本公司一〇七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2. 本公司一〇七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發放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3. 本公司一〇七年度盈餘分配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4. 出具本公司一〇七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5. 本公司一〇八年度簽證會計師之委任及報酬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6. 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作業程序」部分條文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7. 訂定本公司「處理董事要求之標準作業程序」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8. 召集本公司一〇八年股東常會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9. 擬解除經理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林功藝董事就本案進行迴避，經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0. 經理人一〇七年度年終暨績效獎金分配案及員工酬勞分配案。	羅森洲、羅時豪、林功藝及李宜平董事就本案進行迴避，由翁明正獨立董事主持本議案，經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 本公司財務長解任案。	李宜平董事就本案進行迴避，經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2. 審議新聘財務長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13. 本公司技術長任免案。	林功藝董事就本案進行迴避，經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4. 審議董事長薪資案。	羅森洲董事及羅時豪董事就本案進行迴避，由翁明正獨立董事主持本議案，經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5. 庫藏股分配經理人案。	李宜平董事就本案進行迴避，經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六屆第十三次 108.05.06	1. 選任副董事長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2. 審議副董事長薪酬案。	喻銘鐸董事就本案進行迴避，經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3. 本公司一〇七年度董事酬勞分配案。	除涉及個別董事酬勞部分，相關董事不參與討論及表決外，經主席徵詢全體可參與表決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4. 本公司一〇八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5. 本公司擬投資 MEMS Drive Inc. 股權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6. 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部分條文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7. 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部分條文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8. 訂定本公司發行之「一〇三年度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發行新股之增資基準日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9. 擬解除經理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李宜平董事就本案進行迴避，經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六屆第十四次 108.06.18	1. 訂定本公司一〇七年度盈餘分配之除息基準日及調整配息比例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董事會重要決議		
董事會決議日期	案由	決議結果
第六屆第十五次 108.08.12	1. 本公司一〇八年度第二季財務報告及合併財務報告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2. 本公司一〇八年上半年度業績獎金發放案。	羅森洲董事及羅時豪董事就本案進行迴避，由李宜平董事主持本議案，經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3. 本公司一〇八年員工酬勞提撥比例調整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第六屆第十六次 108.11.11	1. 本公司一〇八年度第三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2. 本公司一〇九年度稽核計畫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3. 訂定本公司發行之「一〇三年度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發行新股之增資基準日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4. 擬修訂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5. 設置本公司「併購特別委員會」及訂定「併購特別委員會組織規程」並委任委員會成員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第六屆第十七次 109.01.15	1. 本公司一〇九年度營運計劃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2. 本公司擬為 CoreSystem Technology Limited 辦理背書保證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3. 擬授權董事長於 2020 年上半年度期間及新台幣六億元內核決投資事宜，並事後向董事會報告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4. 本公司一〇九年度簽證會計師之委任及報酬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5. 註銷本公司收回之一〇六年度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份並訂定減資基準日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6. 訂定本公司發行之「一〇三年度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發行新股之增資基準日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7. 本公司一〇八年下半年度業績獎金發放案。	羅森洲及羅時豪董事就本案進行迴避，由李宜平董事主持本議案，經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8. 經理人一〇八年度年終暨績效獎金分配案及一〇八年度員工酬勞分配案。	羅森洲、喻銘鐸、羅時豪、林功藝及李宜平董事就本案進行迴避，由劉丁仁獨立董事主持本議案，經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六屆第十八次 109.03.17	1. 本公司一〇八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發放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2. 本公司一〇八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3. 本公司一〇八年度盈餘分配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4. 本公司擬參與 AIStorm, Inc. 增資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5. 出具本公司一〇八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6. 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作業程序」部分條文暨核決權限表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7. 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8. 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及「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部分條文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9. 選舉本公司董事暨提名期間、受理處所相關事宜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10. 召開本公司一〇九年股東常會日期、地點、召集事由及受理持股 1% 以上股東提案期間及處所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11. 擬議本公司資金貸與 Sirius Wireless Pte. Ltd. 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12. 審議專利獎金發放案。	林功藝董事就本案進行迴避，經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十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此情形。

(十三)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

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財務長	李宜平	105年9月1日	108年4月9日	調整職務為總管理處資深副總經理，統籌管理後勤募僚單位工作。
技術長	江元麟	97年2月1日	108年4月1日	因應本公司組織調整，由營運長林功藝先生兼任技術長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 會計師公費資訊級距表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施威銘	張惠貞	108 年度	

金額級距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1	低於 2,000 千元		V	
2	2,000 千元 (含) ~4,000 千元	V		V
3	4,000 千元 (含) ~6,000 千元			
4	6,000 千元 (含) ~8,000 千元			
5	8,000 千元 (含) ~10,000 千元			
6	10,000 千元 (含) 以上			

(二) 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為審計公費之四分之一以上者

單位：新臺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查核期間	備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註)	小計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施威銘	3,440	-	-	-	520	3,960	108 年度	其他非審計公費包含研發投抵及稅務服務費。
	張惠貞								

註：非審計公費請按服務項目分別列示，若非審計公費之「其他」達非審計公費合計金額 25%者，應於備註欄列示其服務內容。

(三)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此情形。

(四)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此情形。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一) 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換日期	108年3月14日		
更換原因及說明	本公司民國108年第一季會計師異動原因主要為配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組織調整所致。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事人	會計師	委任人
	情況		
	主動終止委任	不適用	不適用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不適用	不適用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不適用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	會計原則或實務
		-	財務報告之揭露
		-	查核範圍或步驟
		-	其他
	無	V	
	說明:	-	
其他揭露事項 (本準則第十條第五款第一目第四點應加以揭露者)	無		

(二) 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施威銘、張惠貞會計師
委任之日期	108年3月14日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	不適用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不適用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無此情形。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職稱	姓名	108 年度		109 年度截至 4 月 30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	羅森洲	-	-	-	-
副董事長	喻銘鐸(註 1)	-	-	100,000	-
董事	施振榮	-	-	-	-
董事/營運長兼 技術長	HEADWAY CAPITAL LIMITED	-	-	-	-
	代表人：林功藝(註 2)	(25,000)	-	-	-
董事/資深副總 經理	HEADWAY CAPITAL LIMITED	-	-	-	-
	代表人：李宜平(註 3)	48,700	100,000	100,000	50,000
董事/總經理	羅時豪(註 4)	34,000	-	-	-
獨立董事	翁明正	-	-	-	-
獨立董事	劉丁仁	-	-	-	-
獨立董事	黃大倫	-	-	-	-
副總經理	蘇界賓	(9,000)	-	-	-
副總經理	黃年宏	7,000	-	-	-
副總經理	張心玲	-	-	-	-
副總經理	許智寧 (註 5)	2,500	-	(5,000)	-
副總經理	林郁軒(註 6)	-	-	-	-
資深副總經理	鍾佳華(註 7)	-	-	-	-
財務長	張家麒 (註 8)	181,000	-	(10,000)	-
稽核副理	李玄玄	(5,000)	-	-	-
會計經理	黃斐敏	(6,000)	-	(4,000)	-

註 1：民國 108 年 7 月 1 日擔任

註 2：民國 108 年 4 月 1 日兼任技術長

註 3：民國 108 年 3 月 14 日擔任總管理處資深副總經理

註 4：民國 107 年 12 月 1 日就任總經理

註 5：民國 107 年 3 月 5 日晉升

註 6：民國 107 年 12 月 1 日就任

註 7：民國 109 年 3 月 18 日就任

註 8：民國 108 年 4 月 9 日就任

(二)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移轉、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資訊：無。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09年4月19日；單位：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羅森洲	3,546,262	4.97	-	-	5,360,426	7.51	HEADWAY CAPITAL LIMITED 及 ORIENTAL GOLD HOLDINGS LIMITED	HEADWAY CAPITAL LIMITED 及 ORIENTAL GOLD HOLDINGS LIMITED 董事	-
HEADWAY CAPITAL LIMITED	2,700,000	3.78	-	-	-	-	羅森洲	ORIENTAL GOLD HOLDINGS LIMITED 董事	-
代表人：羅森洲	3,546,262	4.97	-	-	5,360,426	7.51	ORIENTAL GOLD HOLDINGS LIMITED	ORIENTAL GOLD HOLDINGS LIMITED 董事	-
ORIENTAL GOLD HOLDINGS LIMITED	2,660,000	3.73	-	-	-	-	羅森洲	HEADWAY CAPITAL LIMITED 董事	-
代表人：羅森洲	3,546,262	4.97	-	-	5,360,426	7.51	HEADWAY CAPITAL LIMITED	HEADWAY CAPITAL LIMITED 董事	-
EAGLE FRAME LIMITED	1,150,000	1.61	-	-	-	-	-	-	-
代表人：何諺甫	232,348	0.33	-	-	-	-	-	-	-
匯豐銀行託管美林國際公司投資專戶	1,128,000	1.58	-	-	-	-	-	-	-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先進星光基金公司之系列基金先進總合國際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	1,075,582	1.51	-	-	-	-	-	-	-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敦北分行受託保管富達基金投資專戶	1,030,000	1.44	-	-	-	-	-	-	-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梵加德集團公司經理之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	970,100	1.36	-	-	-	-	-	-	-
林祈明	438,000	0.61	-	-	-	-	-	-	-
威潤科技(股)公司	420,000	0.59	-	-	-	-	-	-	-
代表人：湯潤潤	0	0.00	-	-	-	-	-	-	-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108年12月31日 單位：仟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Egis Inc.	25,546	100.00	-	-	25,546	100.00
Egis Technology (Japan) Inc.	7,680	100.00	-	-	7,680	100.00
Egis Tec USA Inc.	1,000	100.00	-	-	1,000	100.00
Egis Technology (Korea) Inc.	20	100.00	-	-	20	100.00
印芯科技(股)公司	5,265	65.00	-	-	5,265	65.00
神亞科技(股)公司	16,527	74.69	-	-	16,527	74.69
Sirius Wireless Pte. Ltd.	40,080	50.05	-	-	40,080	50.05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 股本來源

1. 股本來源

109年4月30日；單位：新台幣元；股

年 月	發行價格(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股)	金額(元)	股數(股)	金額(元)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96.12	10	100,000	1,000,000	100,000	1,000,000	創立股本 1,000,000	-	註 1
97.01	10	12,900,000	129,000,000	12,900,000	129,000,000	現金增資 128,000,000	-	註 2
97.04	10	18,000,000	180,000,000	18,000,000	180,000,000	合併存續增資 51,000,000	-	註 3
97.05	43.27	60,000,000	600,000,000	36,050,000	360,500,000	現金增資 180,500,000	-	註 4
97.05	10	60,000,000	600,000,000	19,650,000	196,500,000	現金減資 164,000,000	-	註 5
97.05	10	60,000,000	600,000,000	36,050,000	360,500,000	資本公積轉增資 164,000,000	-	註 6
97.07	75.98	60,000,000	600,000,000	37,250,000	372,500,000	現金增資 12,000,000	-	註 7
97.07	23.46	60,000,000	600,000,000	49,629,856	496,298,560	合併存續增資 123,798,560	-	註 8
99.07	-	60,000,000	600,000,000	49,668,254	496,682,540	員工認股權憑證 383,980	-	註 9
102.12	-	60,000,000	600,000,000	52,249,254	522,492,540	員工認股權憑證 25,810,000	-	註 10
103.02	75	100,000,000	100,000,000	61,049,254	610,492,540	現金增資 88,000,000	-	註 11
103.04	-	100,000,000	100,000,000	62,044,254	620,442,540	員工認股權憑證 9,950,000	-	註 12
103.08	-	100,000,000	100,000,000	62,064,254	620,642,540	員工認股權憑證 200,000	-	註 13
103.12	-	100,000,000	100,000,000	62,149,254	621,492,540	員工認股權憑證 850,000	-	註 14
104.02	-	100,000,000	100,000,000	62,154,254	621,542,540	員工認股權憑證 50,000	-	註 15
104.08	-	100,000,000	100,000,000	62,178,254	621,782,540	員工認股權憑證 240,000	-	註 16
104.12	-	100,000,000	100,000,000	68,469,254	684,692,540	現金增資 62,910,000	-	註 17
105.03	-	100,000,000	100,000,000	68,764,254	687,642,540	員工認股權憑證 2,950,000	-	註 18
105.04	-	100,000,000	100,000,000	68,839,254	688,392,540	員工認股權憑證 750,000	-	註 19
106.03	-	100,000,000	100,000,000	69,677,754	696,777,540	員工認股權憑證 838,500	-	註 20
106.08	-	100,000,000	100,000,000	69,847,754	698,477,540	員工認股權憑證 1,700,000	-	註 21
106.12	-	100,000,000	100,000,000	70,490,540	704,907,540	員工認股權憑證 710,000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5,720,000	-	註 22
107.03	-	100,000,000	100,000,000	70,980,254	709,802,540	員工認股權憑證 4,895,000	-	註 23
107.09	-	100,000,000	100,000,000	70,974,254	709,742,540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60,000	-	註 24

年 月	發行價格(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股)	金額(元)	股數(股)	金額(元)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108.03	-	100,000,000	100,000,000	71,064,254	710,642,540	員工認股權憑證 930,000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30,000		註 25
108.05	-	100,000,000	100,000,000	71,160,754	711,607,540	員工認股權憑證 96,500		註 26
108.12	-	100,000,000	100,000,000	71,265,254	712,652,540	員工認股權憑證 104,500		註 27
109.03	-	100,000,000	100,000,000	71,381,754	713,817,540	員工認股權憑證 122,500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6,000		註 28

註 1：臺北市政府 96.12.26 府產業商字第 09693753210 號。註 2：臺北市政府 97.02.21 府產業商字第 09781401110 號。
 註 3：臺北市政府 97.04.29 府產業商字第 09783518310 號。註 4：臺北市政府 97.06.03 府產業商字第 09784640010 號。
 註 5：臺北市政府 97.06.18 府產業商字第 09785509410 號。註 6：臺北市政府 97.06.27 府產業商字第 09786113210 號。
 註 7：臺北市政府 97.07.22 府產業商字第 09787050510 號。註 8：臺北市政府 97.08.26 府產業商字第 09787564510 號。
 註 9：臺北市政府 99.10.29 府產業商字第 09986101620 號。註 10：經濟部 103.01.02 經授商字第 10201267500 號。
 註 11：經濟部 103.03.10 經授商字第 10301036470 號。註 12：經濟部 103.04.10 經授商字第 10301060840 號。
 註 13：經濟部 103.09.03 經授商字第 10301182950 號。註 14：經濟部 103.12.30 經授商字第 10301270280 號。
 註 15：經濟部 104.03.20 經授商字第 10401042210 號。註 16：經濟部 104.09.18 經授商字第 10401180090 號。
 註 17：經濟部 105.01.11 經授商字第 10401280730 號。註 18：經濟部 105.04.01 經授商字第 10501065020 號。
 註 19：經濟部 105.08.24 經授商字第 10501209650 號。註 20：經濟部 106.04.06 經授商字第 10601043350 號。
 註 21：經濟部 106.09.01 經授商字第 10601125800 號。註 22：經濟部 106.12.14 經授商字第 10601169060 號。
 註 23：經濟部 107.03.28 經授商字第 10701030910 號。註 24：經濟部 107.09.19 經授商字第 10701116310 號。
 註 25：經濟部 108.03.07 經授商字第 10801017040 號。註 26：經濟部 108.05.29 經授商字第 10801061630 號。
 註 27：經濟部 108.12.06 經授商字第 10801181030 號。註 28：經濟部 109.03.06 經授商字第 10901026000 號。

2. 股份種類

108 年 4 月 19 日；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71,381,754	28,618,246	100,000,000	上櫃股票

3.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不適用

(二) 股東結構

109 年 4 月 19 日；單位：人；股；%

股東結構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及外國人	合計
人數	0	4	139	16,996	147	17,286
持有股數	0	400,233	3,809,786	48,787,113	18,384,622	71,381,754
持有比率	0.00	0.56	5.34	68.34	25.76	100.00

(三) 股權分散情形

109年4月19日；單位：人；股；%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至 999	3,920	79,676	0.11
1,000 至 5,000	11,783	20,764,661	29.08
5,001 至 10,000	881	6,932,502	9.71
10,001 至 15,000	213	2,698,861	3.78
15,001 至 20,000	167	3,059,147	4.29
20,001 至 30,000	107	2,769,599	3.88
30,001 至 40,000	53	1,924,354	2.70
40,001 至 50,000	39	1,784,000	2.50
50,001 至 100,000	60	4,115,515	5.77
100,001 至 200,000	34	4,885,418	6.84
200,001 至 400,000	17	4,730,077	6.63
400,001 至 600,000	3	1,275,000	1.79
600,001 至 800,000	0	0	0.00
800,001 至 1,000,000	1	970,100	1.36
1,000,001 股以上	8	15,392,844	21.56
合計	17,286	71,381,754	100.00

(四) 主要股東名單

股權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或股權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109年4月19日；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羅森洲		3,546,262	4.97%
HEADWAY CAPITAL LIMITED		2,700,000	3.78%
ORIENTAL GOLD HOLDINGS LIMITED		2,660,000	3.73%
EAGLE FRAME LIMITED		1,150,000	1.61%
匯豐銀行託管美林國際公司投資專戶		1,128,000	1.58%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先進星光基金公司之系列基金先進總合國際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		1,075,582	1.51%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敦北分行受託保管富達基金投資專戶		1,030,000	1.44%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梵加德集團公司經理之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		970,100	1.36%
林祈明		438,000	0.61%
威潤科技(股)公司		420,000	0.59%

(五) 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仟股

項 目	年 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當年度截至 4 月 30 日 (註 4)
	每股市價	最 高		248.00	315.50
最 低			84.10	170.00	117.00
平 均			165.51	235.95	193.06
每股淨值	分 配 前		34.94	40.57	44.06
	分 配 後		26.85	40.57	44.06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69,710	68,443	69,134
	每股盈餘		9.62	12.60	3.39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8.09	9	
	無償 配股	盈餘配股	-	-	
		資本公積配股	-	-	
	累積未付股利		-	-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註 1)		17.20	18.73	
	本利比(註 2)		20.43	26.22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 3)		4.89%	3.81%	

註 1：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2：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3：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4：每股淨值、每股盈餘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核閱之資料；其餘欄位填列截至當年度資料。

(六) 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本公司股利政策如下：

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本期稅後淨利，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包括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依法提撥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次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嗣餘盈餘，連同期初未分配盈餘（包括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並參考同業及資本市場股利之一般發放水準，以作為股利發放之依據。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之 20%。

2. 本年度擬議股東股利分派之情形：

本公司一〇八年度盈餘分派案，業經 109 年 3 月 17 日董事會中擬訂如下表所示，本案將於 109 年 6 月 18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後，再由董事會另訂除息基準日。

一〇八年度盈餘分配表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金額
期初未分配盈餘	335,033,924
精算損失列入保留盈餘(說明)	0
調整後未分配盈餘	0
本期稅後純益	862,681,117
減：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86,268,112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32,596,206
本期可供分配盈餘	1,078,850,723
-股票股利(每股分配-元)	0
-現金股利(每股分配 9.0 元)	623,535,786
期末未分配盈餘	455,314,937

註：現金股利元以下捨去，其不足一元之畸零款合計數，擬繳回公司，帳列其他收入項下。

3. 預期股利政策將有重大變動時，應加以說明：無此情形。

(七)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本公司 109 年 3 月 17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之一〇八年度之盈餘擬不分派股票股利，且並未公開民國一〇九年度財務預測資訊，故不適用。

(八) 員工及董事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所謂獲利係指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應提撥不低於 5% 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1% 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包括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其給付對象得包括符合董事會所訂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前項董事酬勞僅得以現金為之。前二項應由董事會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2.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股東會決議之盈餘分配案，若因之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變動，其差異金額應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損益，不影響已承認之財務報告案。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 (1) 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 109 年 3 月 17 日董事會通過依據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第 24 條規定分派，擬提列不低於稅前淨利百分之五為員工酬勞計新台幣 83,367,400 元及不高於百分之一為董事酬勞計新台幣 11,567,664 元；均以現金方式發放。與 108 年度財務報表認列差異數為 88 元，該差異係考量實際發放情況於章程規定內調整尾差，差異數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於股東常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

- (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不適用。

4. 前一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及董事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年度	107 年度	
	董事會決議金額	實際發放金額
員工酬勞	46,308,000	46,308,000
董事酬勞	8,972,000	8,972,000

107 年員工及董事酬勞之實際發放數與董事會決議金額之相同，並無差異。

(九)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項目	次數	
	第一次	第二次
董事會決議日期	107.03.05	107.09.18
買回目的	轉讓股份予員工	轉讓股份予員工
買回期間	107 年 4 月 12 日至 107 年 5 月 4 日	107 年 9 月 20 日至 107 年 11 月 18 日
平均每股買回價格	131.46 元	99.93 元
已買回股份數量及種類	普通股 600,000 股	普通股 2,000,000 股
已買回股份總金額	78,875,372 元	199,864,513 元
已買回數量占預定買回數量之比率 (%)	42.55%	100%
已辦理銷除及轉讓股份數量	0 股	0 股
累積已持有本公司股份	600,000 股	2,600,000 股
累積已持有本公司股份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例	0.84%	3.64%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一) 公司尚未屆期之員工認股權憑證應揭露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辦理情形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

109年3月31日

員工認股權憑證種類	103年度員工認股權憑證	
申報生效日期	103年11月25日	
發行日期	103年12月18日	104年11月3日
存續期間	五年	五年
發行單位數(註1)	1,592單位	408單位
發行得認購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2.23%	0.57%
認股存續期間	認股權人認股權之執行應根據認股權契約約定之具體內容為之，並須於員工認股權憑證屆滿前行使。	
履約方式	以發行新股交付	
限制認股期間及比率(%)	認股權人自被授予員工認股權憑證屆滿二年後，可依下列認股權憑證授予期間及比例行使其認股權利： (1) 自被授予本員工認股權憑證屆滿二年後，累計可行使認股權比例為50%。 (2) 自被授予本員工認股權憑證屆滿三年後，累計可行使認股權比例為100%。	
已執行取得股數	1,302,000股	363,500股
已執行認股金額	127,856,400元	46,229,930元
未執行認股數量(註2)	150,000股	18,500股
離職失效股數	140,000股	26,000股
未執行認股者其每股認購價格	98.20元	127.18元
未執行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21%	0.03%
對股東權益影響	對原有普通股股東股權稀釋無重大影響。可吸引及留任所需人才，並提高向心力，對公司發展有正面助益。	對原有普通股股東股權稀釋無重大影響。可吸引及留任所需人才，並提高向心力，對公司發展有正面助益。

註1：每單位認股權憑證得認購普通股股數為1,000股。

註2：未執行認股數量係指發行單位數扣除已執行單位數及失效註銷單位數之餘額。

(二) 累積至年報刊印日止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

109年3月31日 單位：股；新台幣元；%

	職稱	姓名	取得認股數量	取得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已執行				未執行				
					已執行認股數量	已執行認股價格	已執行認股金額	已執行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未執行認股數量	未執行認股價格	未執行認股金額	未執行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經理人	董事長	羅森洲	2,260,000	3.17%	1,415,000 695,000 -	10.00 98.20 127.18	11,450,000 68,249,000 -	2.96%	-	10.00 98.20 127.18	-	14,730,000	0.21%
	副董事長	喻銘鐸											
	總經理	羅時豪											
	營運長	林功藝											
	財務長	張家麒											
	資深副總經理	李宜平											
	資深副總經理	鍾佳華											
	副總經理	蘇界賓											
	副總經理	黃年宏											
	副總經理	張心玲											
	副總經理	許智寧											
	副總經理	林郁軒											
	會計經理	黃斐敏											
稽核副理	李玄玄												
員工	總務部經理	謝淑萍	956,000	1.34%	846,000 110,000 -	10.00 98.20 127.18	8,460,000 10,802,000 -	1.34%	-	10.00 98.20 127.18	-	-	0.00%
	資深客戶經理	廖星嘉											
	資深業務經理	李立偉											
	技術副理	李訓忠											
	研發經理	鄭宇淳											
	技術經理	高駿峰											
	資深經理	凌志杰											
	資深經理	張峰彰											
	行銷處長	王偉榕											
	副總工程師	傅同龍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一)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109年3月31日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種類 (註 1)	第 1 次(期)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申報生效日期	106 年 12 月 1 日
發行日期(註2)	106 年 12 月 4 日
發行單位數	572,000 股
發行價格	0
已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占 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8%
員工限制權利新股之既得條件	<p>既得條件：區分為 A、B 類兩種，以個人績效達成為既得條件。</p> <p>1. A 類既得條件</p> <p>(1) 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期滿一年仍在本公司任職、期滿日前一年度個人績效達本公司訂定之目標績效，且該期間達到應有的貢獻度者，得既得 1/3 之股份。</p> <p>(2) 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期滿二年仍在本公司任職、期滿日前一年度個人績效達本公司訂定之目標績效，且該期間達到應有的貢獻度者，得既得 1/3 之股份。</p> <p>(3) 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期滿三年仍在本公司任職、期滿日前一年度個人績效達本公司訂定之目標績效，且該期間達到應有的貢獻度者，得既得 1/3 之股份。</p> <p>2. B 類既得條件</p> <p>(1) 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當年度仍在本公司任職、個人績效達本公司訂定之目標績效，且該期間達到應有的貢獻度者，得既得 1/3 之股份。</p> <p>(2) 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期滿一年仍在本公司任職、期滿日前一年度個人績效達本公司訂定之目標績效，且該期間達到應有的貢獻度者，得既得 1/3 之股份。</p> <p>(3) 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期滿二年仍在本公司任職、期滿日前一年度個人績效達本公司訂定之目標績效，且該期間達到應有的貢獻度者，得既得 1/3 之股份。</p> <p>3. 依據公司績效考核管理辦法，將績效評核結果訂為 A(卓越)、B(優於平均)、C(平均)、D(需要改善)共四等，前述個人績效既得條件係指個人績效達公司訂定之目標績效，績效結果須為 A(卓越)</p>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種類 (註 1)	第 1 次(期)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或 B(優於平均)之等第，符合該績效結果等同達到該職位應有貢獻度。
員工限制權利新股之受限制權利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員工獲配新股後未達成既得條件前，不得將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出售、抵押、轉讓、贈與、質押，或作其它方式之處份。 2. 股東會之出席、提案、發言、表決及選舉權等依信託保管契約執行之。 3. 除前述因信託約定規定外，員工依本辦法獲配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未達成既得條件前，其它權利包括但不限於股息、紅利及資本公積之受配權、現金增資之認股權及表決權等，與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股份相同，無任何限制。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保管情形	由台新國際商業銀行進行信託保管作業
員工獲配或認購新股後未達既得條件之處理方式	尚未達成既得條件之股份全數由本公司無償收回並予以註銷。
已收回或收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	18,000
已解除限制權利新股之股數	487,000
未解除限制權利新股之股數	67,000
未解除限制權利新股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09%
對股東權益影響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若全數達成既得條件，設算估計可能最高費用化金額約為新台幣 195,000 仟元。106~109 年每年可能最高費用化金額分別約為新台幣 70,005 仟元、84,329 仟元、32,666 仟元及 8,000 仟元，對公司每股盈餘可能最高減少金額分別為新台幣 1.01 元、1.21 元、0.47 元及 0.12 元。 2. 本公司預估未來幾年度之營收及獲利將呈持續成長趨勢，故整體評估，對公司未來幾年度每股盈餘之稀釋情形尚屬有限，對現有股東權益亦應無重大影響。

(二)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經理人及取得前十大之員工姓名、取得情形

109年3月31日

	職稱	姓名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數量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註2)	已解除限制權利			未解除限制權利				
					已解除限制之股數	發行價格	發行金額	已解除限制之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註2)	未解除限制之股數	發行價格	發行金額	未解除限制之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註2)
經理人	資深副總經理	李宜平	365,000	0.51%	350,000	0	0	0.49%	15,000	0	0	0.02%
	總經理	羅時豪										
	副總經理	黃年宏										
	副總經理	許智寧										
	會計經理	黃斐敏										
員工 (註1)	副總工程師	曾俊欽	99,000	0.14%	76,000	0	0	0.11%	23,000	0	0	0.03%
	副總工程師	傅同龍										
	資深經理	羅海槎										
	資深技術經理	丘粵華										
	資深業務經理	邱姿菁										
	技術經理	韓承憲										
	資深經理	陳品諭										
	資深業務經理	李立偉										
	處長	胡維華										
	經理	羅友廷										

註1：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前十大員工係指經理人以外之員工。

註2：已發行股份總數係指經濟部變更登記資料所列股數。

七、併購(包含合併、收購及分割)辦理情形

(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完成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者：無此情形。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者：無此情形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一)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前各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尚未完成者之執行情形：不適用。

(二)最近三年度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已完成且計劃效益尚未顯現者：不適用。

(三) 本公司最近三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併購、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或發行公司債之情形，茲將前次辦理現金增資之情形說明如下：

1. 計畫內容

- (1) 主管機關核准日期及文號：104 年 8 月 28 日證櫃審字第 1040024519 號。
- (2) 本次計畫所需資金總額：新台幣 723,465 仟元。
- (3) 資金來源：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6,291 仟股，每股發行價格為 115 元，總募集金額新台幣為 723,465 仟元。
- (4) 資金運用計畫項目及預計資金運用進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104 年第四季
充實營運資金	104 年第四季	723,465	723,465

(1) 預計效益

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用以充實營運資金，除可提高自有資本比率及強化財務結構外，更可取得長期而穩定的資金，將有助於降低營運風險，提高業務拓展之競爭力，並順應未來營運規模擴張所需之資金規劃。

- (2) 變更計畫內容、資金之來源與運用、變更原因、變更前後效益及變更計畫提報股東會之日期：不適用。
- (3) 輸入證期局指定申報網站日期：不適用。

2. 執行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執行狀況		104 年第四季	進度超前或落後情形、原因及改進計畫
	支用金額	預定	723,465	
充實營運資金	支用金額	實際	723,465	本計畫已如期執行完成
		執行進度	預定	
	執行進度	實際	100%	

3. 執行效益評估

本公司本次募資計畫計 723,465 千元業於 104 年 12 月 21 日完成，於募集資金到位後致流動資產隨即增加 723,465 千元，除提高自有資本比率及強化財務結構外，更可取得長期而穩定的資金，將有助於降低營運風險，提高業務拓展之競爭力，並順應未來營運規模擴張所需資金規劃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 業務範圍

1. 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 (1) I301010 資訊軟體服務業
- (2) I301020 資料處理服務業
- (3) I301030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業
- (4) I501010 產品設計業
- (5) F401010 國際貿易業
- (6) 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2. 主要商品(服務)營業比重

- (1) 生物辨識感測 IC：針對客戶提供多種規格的 IC 與模組，可大幅減少元件數量及體積小，主要應用於筆記型電腦、智慧型手機、平板電腦。另外，還提供指紋辨識之應用軟體。
- (2) 資料安全防護：提供各種資料加密軟體，將安全性與管理功能整合至單一用戶介面，提升便利性及商務安全。產品包括資料保護、加解密、資料粉碎等應用軟體。
- (3) 技術服務：針對客戶需求，提供軟體測試及感測 IC 開發等服務。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產品項目	107 年度		108 年度	
	營業收入淨額	比重(%)	營業收入淨額	比重(%)
生物辨識感測 IC 及其應用	5,903,424	100%	7,354,659	100%
資料安全防護及其應用	4,723	0%	3,722	0%
技術服務收入	1,186	0%	60	0%
合計	5,909,333	100%	7,358,441	100%

3. 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本公司主要致力於設計開發並生產銷售生物辨識 (Biometric Identification) 感測晶片，除原本深耕厚植的被動式電容指紋與光學式指紋辨識晶片，本年度將積極導入人工智慧演算晶片、飛時測距(Time of Flight;ToF) 3D 感測晶片、大面積屏下指紋晶片、車用指紋辨識晶片，未來將朝全屏指紋觸控驅動整合晶片 (FTDDI)等產品發展，目前主要產品包含：

(1) 被動式電容指紋辨識感測方案

本公司針對各種不同客戶需求提供多種不同規格的晶片及模組。本公司所設計之指紋感測產品，特色是可以大幅減少元件數量，同時體積小，更容易與講求輕薄短小的行動裝置整合。除硬體晶片外，本公司也提供多項指紋辨識之整合型軟硬體應用方案。

(2) 屏下指紋辨識感測方案

屏下指紋 (Fingerprint on Display ; FoD) 解決方案能有效改善手機螢幕佔比，現以光學影像兼具成本與效能。本公司這幾年已推出多種光學式指紋辨識晶片系列，可應用於軟式與硬式有機發光二極體(Organic Light Emitting Diode ; OLED) 螢幕下進行指紋感測，不需指紋感測按鍵，提高螢幕佔比，優化使用者體驗。

(3) 3D 感測方案

因應 AR/VR 的風潮，本公司預計推出具有高精確度的 3D 感測技術，此技術將提供物件表面的立體景深圖(3D Depth Map)辨識方案。優點包含成本優勢、不易傷眼並支援多人辨識、低功耗、遮蔽環境光、擴增實境(AR) 等優異功能，將有利客戶導入產品應用，加速市場滲透與成長。

(4) 全屏(或半屏等大面積) 指紋辨識晶片

為了實現未來智慧型手機用戶碰觸到螢幕的任何一個區塊都能解鎖，本公司亦開始研發全屏(或多指大面積)指紋辨識晶片適用於 LCD 螢幕手機，及具備大面積感測能力的 FoD 指紋辨識技術。

(二) 產業概況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生物辨識主要是通過人類生物特徵進行身份認證的一種技術，人類的生物特徵通常具有唯一性，可以測量或可自動辨識和驗證、遺傳性或終身不變等特點，因此生物辨識認證技術較傳統認證技術存在較大的優勢。由於微處理器及各種電子元器件成本不斷下降，精準度逐漸提升，生物辨識系統逐漸應用於商業上的授權控制。由於人體特徵具有不可複製的唯一性，因此人體生物密鑰無法被複製、偷竊或遺忘，同時能安全、可靠、準確地進行身份辨識。

此技術最早始於公民識別、犯罪偵查等政府部門主導的公共安全應用，之後也逐漸進入消費者生活中，例如指紋機、指紋碟、指紋滑鼠、指紋鍵盤、指紋鎖、指紋打卡機及指紋門禁系統等，爾後則以 NB 為主要市場。惟應用市場並不大，也未見有普及化趨勢，直到蘋果在 iPhone 5S 上搭載指紋辨識功能成功創造出市場話題。探討過往指紋辨識手機未能普及化的原因，推測有幾個因

素，一是實用性問題，對一般使用者來說，透過開機密碼設定即可達到一定程度的資料保護作用，對強調安全性的指紋辨識功能需求有限，另一方面，在指紋辨識的辨識速度及精確度尚不足的情況下，直接使用密碼開機對用戶來說似乎更為便利；其次為責任歸屬問題，一旦透過指紋認證認可交易行為的進行後，發現有偽交易的情況，應該由何方來承擔；最後是成本問題，在指紋辨識功能的必要性未被驗證以前，搭載指紋辨識感測器產生的成本對消費者來說仍是額外負擔，因此在相同的預算下，消費者會傾向選擇更高解析度面板，或搭載相機模組的手機等在影像呈現較具實質功效之產品。不過隨著手機越來越趨向擁有個人電腦的功能，以及使用情境或行為的轉變，手機搭載指紋辨識功能的環境已逐漸成形。

未來隨著智慧型手機功能的發展與搭載指紋辨識的普及，指紋辨識的應用將與智慧型手機更加緊密的結合，本公司目前以智慧型手機為主要的業務推展方向，密切關注未來趨勢的變化，整合過去的經驗，掌握市場機會。且本公司身為 FIDO 聯盟(Fast IDentity Online Alliance) 國際標準協會之董事會成員¹唯一的台灣廠商，也積極參與各種 Authentication 標準制定的會議。並希冀藉由參與國際標準協會，讓本公司晶片進入各項新應用領域。因此，本公司不再只是將自身定位於指紋辨識晶片的供應商，而是積極加入 FIDO 等國際行動支付聯盟，參與遊戲規則的制訂，貢獻其經驗與技術，也正是著眼於此發展趨勢。

除了指紋辨識的蓬勃多元應用發展之外，近年還興起其他的生物辨識技術，像是蘋果於 2017 年起推出的 3D 人臉辨識解鎖與支付功能 (iPhone X)，2018 年的虹膜辨識(Samsung S8/S9 及 Note 8/Note 9) 與靜脈辨識 (LG G8 ThinQ)，但是在使用的直覺及便利性上仍是指紋完勝。2019 年的 Samsung S10 系列採用了高通的超音波技術，正式將屏下指紋導入、並取代虹膜辨識技術。中國四大手機廠商(華為、OPPO、vivo、小米)也已經將屏下指紋視為未來使用者可感受到的重要功能。屏下指紋並不影響面板外觀、也不需要缺口(Notch)；當手機廠商進一步以挖孔或是升降機構方式處理前置相機鏡頭後，螢幕視覺的完整性就得到大幅提升。相對地，蘋果的 3D 臉部辨識由於組件太多，若還是要維持上方較窄的邊框，就很難避免掉螢幕缺口的設計，致使螢幕視覺上的完整性較差。雖然蘋果也提出了不少的屏下指紋技術專利，但尚未有明確的應用時程。IHS Markit 認為，智慧型手機的正面採用屏下指紋是較為理想的作法，原有的 3D 感測技術，不論是結構光(Structured Light) 或飛時測距，應該放在背面與後置相機鏡頭模組做進一步的整合，擴大未來 AR 應用的能力。

¹ FIDO 董事成員包括阿里巴巴、亞馬遜、蘋果、神盾、臉書、Google、英飛凌、英特爾、Mastercard、微軟、NTT Docomo、高通、Samsung、Visa 等。



(資料來源: IHS Markit)

以指紋應用而言，在 2017 年時因全螢幕顯示興起的趨勢打破原有電容式指紋六、七成以上的滲透率，基於全螢幕顯示排擠了原有指紋位於手機正面空間，使得指紋模組不得不移到手機背面而影響了原本的便利性。因此自 2018 年起，屏下指紋方案陸續推出，使用者終於又可以直接在螢幕上做指紋辨識，而且指紋按測區隱藏於螢幕上，所以並不需要手機正面有額外的空間以置放感測器。簡單的說，屏下指紋可以算是電容式指紋的升級方案，以適用於全螢幕顯示的趨勢。

其實指紋辨識功能不僅是用於解鎖螢幕，像是 Samsung 就開發了隱私模式等對應功能，僅使用者能看到私密資料夾，讓使用者更能保有檔案的隱私，避免手機讓第三者使用時遭到私密檔案或資料外洩等問題。除了解鎖更方便之外，等於像門上了鎖一樣。另外，指紋辨識未來若普及之後，放眼未來，針對金融或其他安全嚴密性要求高的應用場景，很可能是人臉、指紋、與密碼擇二並存使用。本公司將秉持於指紋辨識方面建立的技術基礎與市場地位，延攬合作夥伴，持續投入各項先進生物辨識領域，務期保持技術領先，厚植市場競爭力。

光學式指紋主要以 CIS 感測器置於硬式或是軟式主動式矩陣有機發光二極體 (AMOLED) 觸控面板下方，藉以感測經指紋反射下來的光線。高通的超音波感測模組也是置於面板下方，但是僅限於軟式 AMOLED 面板；這是由於超音波訊號的傳遞受到介質影響甚深，硬式 AMOLED 面板裡為了隔絕水氧破壞 OLED 材料，會添加氮氣(Nitrogen)，而這會影響超音波技術的效能。兩者均選擇將模組置於面板下方的外掛方式，乃因這樣的設計對 AMOLED 面板衝擊最少，面板端需要做的調整、處理不致影響面板的良率，組裝也比較容易，可以讓屏下指紋技術與應用儘快面世。然而，從感測器的設計來說，面板下方的位置讓感測器離訊號源(指紋)太遠導致訊噪比(signal-noise ratio)不佳。另外，模組的厚度也阻礙了手機內部的機構設計，特別是電池的容量與置放。

總結來說，從 2018 年到 2019 年，屏下指紋方案的供應鏈已經較為成熟，技術上定調為光學式與超音波式，而各自配合的組件(鏡頭)、製程、模組端均更為完善，而感測效能也得到各家手機大廠的認定。然而，手機廠商對目前的

屏下指紋技術還未完全滿意，特別是希望未來的屏下指紋技術能有較大的感測面積支援便利的盲解鎖、多指認證提高安全性。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台灣 IC 產業之上、中、下游關係大致可歸類為上游之 IC 設計公司、中游之 IC 晶圓製造廠及下游之 IC 封裝、測試廠。國際大廠多以設計、製造、封裝、測試，甚至系統產品等上下游垂直整合方式經營；然而，在快速變遷之產業環境，以及日益擴大之資本設備投資下，水平分工經營型態更能符合產業趨勢需求。

上游 IC 設計公司主要業務為自行設計及銷售產品，或接受客戶之委託設計，在產業價值鏈中屬於上游產業，在完成最終產品前，還需要光罩、晶圓製造、晶片封裝以及測試等主要過程。

中游 IC 晶圓製造廠主要業務係將設計好的電路，以精密的設備、複雜的製程及嚴格的品質控管，將電路轉換生產成晶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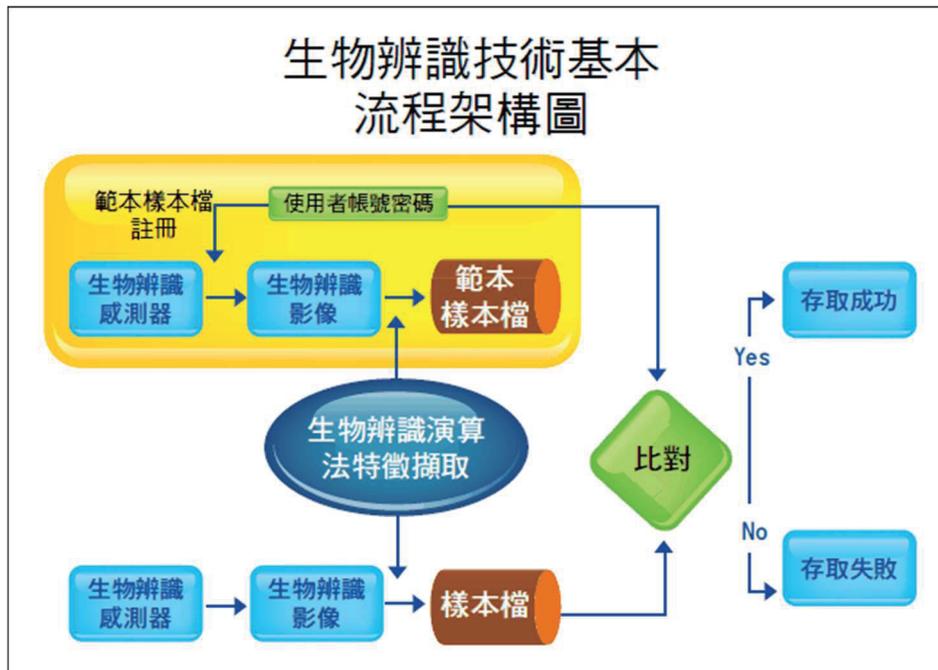
下游 IC 封裝及測試廠主要業務係將製造完成之 IC 晶圓進一步切割、封裝及測試、包裝而完成最終的 IC 成品。

在半導體產業鏈中，IC 設計公司屬知識密集產業，其投資報酬率高再加上台灣具備相當完善之半導體產業支援架構及 IC 設計人才充沛，進而促使不少廠商與投資者紛紛投入此一行業。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1) 生物辨識技術的應用與研發

生物辨識技術是透過人體上的生理特徵或是行為特徵來進行計算、量測，進而辨識一個生物體的身份。生物辨識並不是一個新觀念，並且已經發展多年。如前述，過去生物辨識之指紋技術早就大量使用在公民辨識、犯罪偵查、海關出入境管制以及各種數位裝置的開啟等等。不過，除了在預防犯罪及犯罪搜查之外，近年來由於物聯網的蓬勃發展及行動支付等需求，生物辨識技術也開始應用於其他消費性電子產品及物聯網相關應用，並且開始進入公共安全的範圍。因此各種生物辨識的相關產品及產值開始大幅躍進，相關科技也百花齊放，並普及於大眾的日常生活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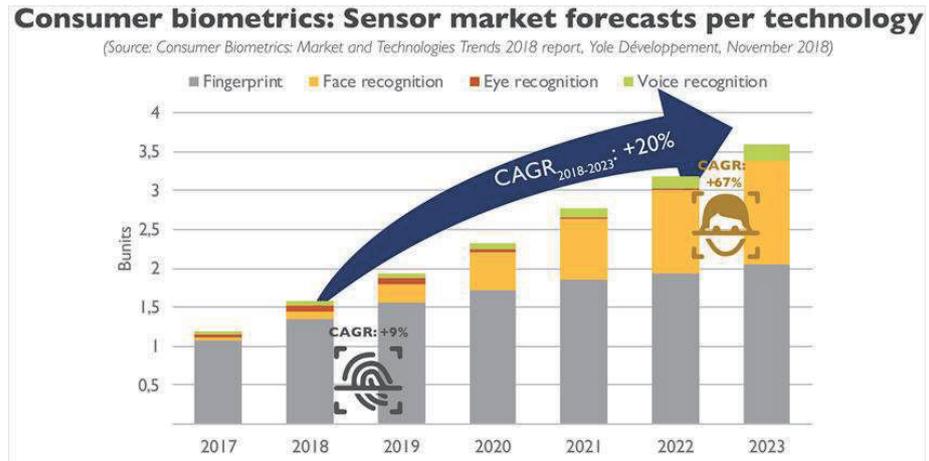


(資料來源: Run!PC 第 188 期)

生物辨識技術不同於傳統的認證技術，生物辨識較不容易被側錄、盜用、破解及偽造，使用者更不需要為了安全性而經常變更密碼，故減少了使用的不便利性。對於日益嚴重之資訊安全問題而言，生物辨識更是唯一成功解決的希望。

而生物辨識利用人類與生俱來且獨一無二的生理或行為之特徵：如人體指紋、臉型、聲音、虹膜、視網膜及簽名等，並透過各種對應之輸出入介面與系統連結，再藉由各種演算法來分析研判各種光電資訊與生物特徵，而分辨出不同使用者。相對於傳統的辨識技術如使用者密碼、名稱及 IC 卡等，如果一旦密碼忘記或卡片竊失，就無法辨識而造成使用者之不便；反之，生物辨識的特點就在於它不需記憶、更沒有必須隨身攜帶的煩惱，所以使用者根本不需顧慮到被竊取的問題。再加上因為它具備人類與生俱來獨一無二的特性，進而提升了身份辨識的安全性及可信賴度。

相較於 2018 年底全球生物辨識指紋感測器達 13.5 億個裝置，2019 年底將用在 15 億個裝置上，在 2023 年底估將用在 20 億個裝置上(年複合成長 9%)且全球生物辨識感測器估將成長至 36 億個裝置(年複合成長 20%)。



(資料來源: Yole Development)

A. 電容式指紋辨識

隨著智慧型手機搭載指紋辨識器的日益普及，目前發展最成熟且最多人使用的生物辨識裝置就是電容式指紋辨識；其原理為利用專用晶片偵測出晶片與手指接觸時指紋波峰與脊谷的感應電容量變化，再以先進的演算法來找出特徵，以辨識出不同的使用者。電容式指紋辨識之優點為元件體積小、具備低功耗及可以在不同環境下使用，因此應用層面相當廣泛。

電容式指紋辨識目前大量應用於筆記型電腦與智慧型手機、平板等，其中最具有代表性的就是蘋果在 iPhone 5S 上採用的觸摸式指紋感測器，之後 Samsung、華為等 Android 手機大廠也都加速導入，成為當時智慧型手機之標準配備。

B. 光學式指紋辨識

光學式指紋感測器的開發比電容式更早，其辨識技術是以 OLED 為發射光源，由光學鏡片負責將指紋反射的激射光集中，再靠著 CMOS 及與鏡片的組合感測指紋影像而記錄指紋特徵。由於此技術具有成本低廉兼具技術成熟、供應鏈完整等優勢，此外又有無須拆分模組而直接由供應商全權掌握軟硬體之特點，因此被大量使用在機場通關、企業考勤門禁等場景。然而，近期全螢幕手機蔚為主流風潮，屏下光學式指紋感測器可應用於手機螢幕下，因此再度掀起開發熱潮。

儘管 Face ID 的推出一度曾讓外界擔心指紋辨識的未來發展，但隨著本公司及相關業者於 2018 年推出的光學 FoD 解決方案，除能兼容手機的全螢幕設計外，成本上也較具優勢，不少的手機品牌廠因此競相投入此技術的導入，再加上 Samsung 於 2019 年初發佈搭載高通超音波 FoD 方案旗艦機種，因此 2019 年搭載 FoD 的智慧型手機數量已達 2 億台。

光學指紋方案的原理與相機相似，透過 CMOS 圖像感測器拍下影像，伴隨每個人的指紋凹凸不同，因此影像的明暗程度因人而異，進而得出不同指紋圖片。因應全螢幕手機的風潮，2019 年業界出現了不少光學指紋辨識運用於手機螢幕下的方案如 Samsung、華為、OnePlus，OPPO、RealMe、Vivo、小米(含紅米)等。



(資料來源: KKNews)

C. 超音波指紋辨識

超音波屏下指紋可以穿透表皮層，探測真皮層的指紋圖像，因此可以辨別活體，理論上安全性高，並且不易受污漬或強光干擾。由於不需要考慮電路設計，因此模組厚度可以做到相對薄。但缺點是方向性較差，因為發出的波為散性，須透過固定的聲音速度來推算指紋波峰與波谷的差異，並再運用音波感測器進行接收。雖然超音波具有較強的穿透性，但無法穿過真空，也難以穿過太厚的玻璃以免造成辨識率過低。因此必須與螢幕緊密貼合，並只支援薄膜封裝的軟式 OLED 面板，對於手機貼膜也有很高的要求。同時壓電材料製作的感應層成本也高於光學指紋的 CMOS 感光元件，因此總體成本明顯高於光學屏下指紋，僅在 Samsung Galaxy S、Note 系列旗艦機型上得到採用。此方案目前為高通所主導且需搭配該應用處理器(AP)才能成功運作。2019 年高通超音波屏下指紋晶片方案出貨約 0.5 億片。

D. 臉部辨識

相較於其他生物辨識技術來說，人臉辨識是透過相機鏡頭來捕捉臉部的細微圖像，並經由辨識軟體系統的演算法，來比對出是否為正確使用者。其好處在於採用非接觸及非侵入式辨識，只要將臉部讓相機取得影像即可。以往的人臉辨識技術多是以圖片比對圖片的 2D 辨識，且早已用於企業考勤、門禁、公共安全、社群網站等多項應用場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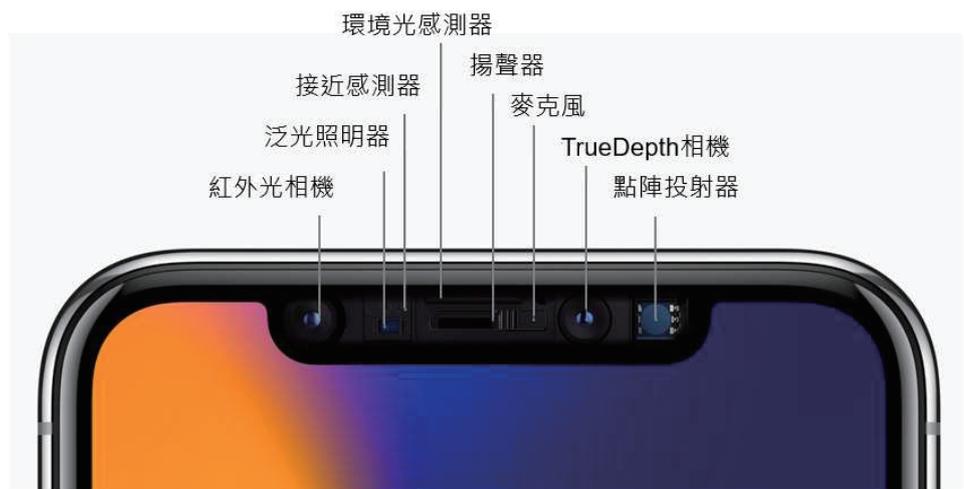
隨著蘋果 iPhone X 的上市，其內建的臉部辨識功能採用 3D 景深測距技術，掀起熱烈討論話題。此原理為當有臉部或物體靠近時，會先啟動近距離感測器 (Proximity sensor)，再由近距離感測器射出紅外光確認臉部，之後以大

量光點投射到臉部並利用這些光點的偏移計算出臉部不同位置的距離(深度)，最後再將這些深度的資訊傳送到處理器，經由計算比對臉部特徵辨識是否為使用者本人。

根據維基百科記載，大約每 90 次自然生產下會出現一對雙胞胎，概率為 1.1%，而同卵雙胞胎概率為 20%。換言之 Face ID 遭破解概率將達五萬分之一百一十，儼然比 Touch ID 的五萬分之一還高出甚多。

臉部辨識在具備較高便利性的同時，其安全性也相對較弱一些。辨識準確率會受到環境的光線、辨識距離等多方面因素影響；另外，當用戶透過化妝、整容對於面部進行一些改變時也會影響人臉辨識的準確性。

最後，點陣投射器(Dot projector)使用的垂直共振腔面射型雷射(VCSEL)所發射的紅外光雷射功率雖然不高，但是長期入射眼睛是否會傷害眼球是另一個值得醫學界研究探討的問題。也因此 3D 臉部辨識能否進一步廣泛運用於如智慧型手機、金融安全、行動支付等的新興應用將視未來辨識精準度的提升與網路交易的安全性為主要考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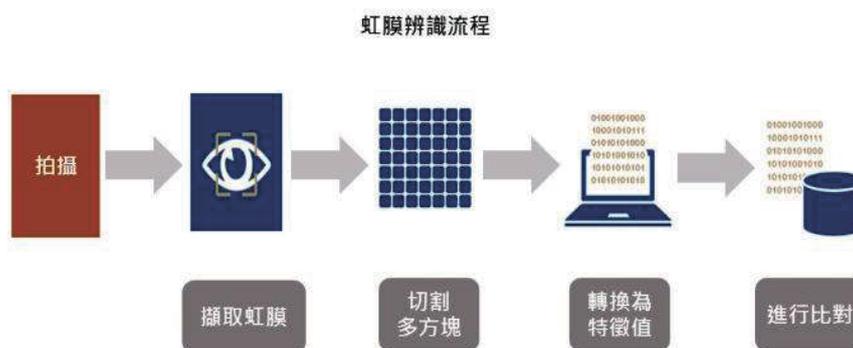
(資料來源：Apple)

E. 虹膜辨識

人眼結構乃由鞏膜、虹膜、瞳孔晶狀體、視網膜等部分組成。虹膜在胎兒發育階段形成後將不再受年齡外表的增長而變化。這些特徵決定了虹膜特徵和身份辨識的唯一性。虹膜辨識技術已發展相當多年，但此辨識技術因 Samsung Galaxy Note 7 手機搭載而開始炒熱話題。

虹膜辨識的錯誤識別為百萬分之一，而蘋果 Touch ID 的錯誤識別為五萬分之一，虹膜辨識的準確率高達當前指紋方案的二十倍，而虹膜辨識又屬於非接觸式的識別。除了辨視率高，虹膜辨識還具有穩定性、不可複製性、活體檢

測等特點，綜合安全性能上佔據絕對優勢，安全等級為目前最高。但由於使用上需以紅外線掃描眼球，在價格及安全性的考量下，並不易發展成為大眾化商品，相對的市占率也就無法迅速拓展。虹膜辨識技術首度從 Samsung Galaxy Note 7 引進直到 Galaxy Note 10/S10/S10+ 手機才取消所配有的虹膜辨識解鎖功能，導入新的聲波屏下指紋辨識技術，但保留其臉部辨識解鎖、圖形解鎖等功能。目前，虹膜辨識已經廣泛應用於金融、醫療、安檢、安防、特種行業考勤及閘禁、工業控制等領域。



(資料來源：Digitimes)

F. 指靜脈辨識

指靜脈辨識技術原理是藉由人體中手掌或手指靜脈分佈作為樣本並依據專用比對演算法提取特徵值，再經由紅外線照射後獲取手指、手掌、手背靜脈的圖像來做為辨別的方式。靜脈辨識優點為簡便易用、高度防偽、高度準確與快速辨識等特點，更重要的是指靜脈辨識的特徵已被國際公認具有唯一性，且和視網膜相當。但此技術在市場應用並不高的因素為：

- 可能隨著年齡和生理的變化而發生變化，永久性未得到證實；
- 仍然存在無法成功註冊登記的可能；
- 由於採集方式受自身特點的限制，產品難以小型化；
- 採集設備有特殊要求，設計相對複雜，製造成本高。

樂金電子(LG Electronics)於2019年發表G8 ThinQ 為全球首款採用靜脈辨識手機，透過辨識手掌中靜脈的形狀、厚度和其他特徵，讓手機可辨識使用者並且解鎖。近年國內亦有金控業者 ATM 開始提供指靜脈辨識以提升使用者提領現鈔的安全性及辨識率。未來，金融業有機會成為靜脈辨識技術使用最廣泛的產業。



(資料來源：自由時報)

G. 心電圖紋辨識

需額外配戴穿戴式裝置並以心電圖來記錄心跳次數是否規律。雖然辨識結果極精準但使用上較不方便且普及率低，可能較不適合應用於大眾生活中。

H. DNA 辨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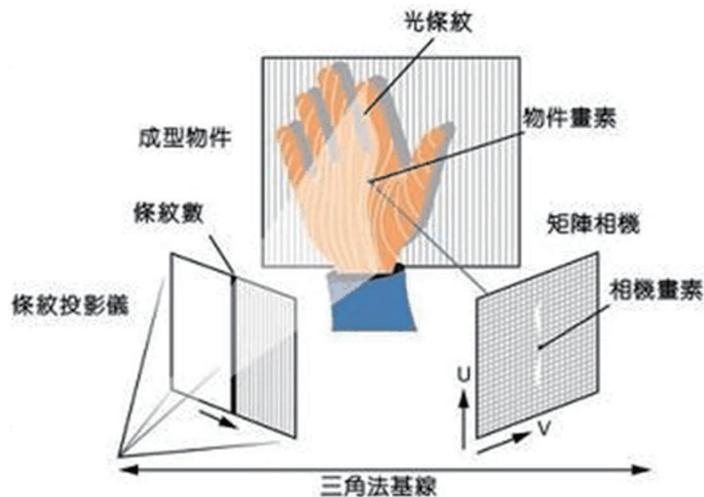
以抽血獲取辨識來確認血緣關係或供鑑識科及其他醫療檢驗用途。雖然每個人的基因與染色體都獨一無二，但普及度低且辨識步驟繁雜，仍受一般消費者的使用習慣、可接受度因素影響，成長較緩慢。

I. 簽名辨識

由於每個人的筆觸都是獨特的，成長後即不輕易改變，讓筆跡也成為生物辨識的一項依據。尤其在不侵犯生物特徵隱私的考量下，加上筆跡辨識的成本低，而且簽名辨識仍是金融應用上最普遍的身份認證方式之一，都讓筆跡辨識技術受到重視。

J. 結構光辨識

結構光是一種主動式深度感測技術，基本零組件包含紅外線發射器、紅外線相機模組、RGB 相機模組等。其原理是由投影儀器以光投影投出已知圖形到物件表面，圖形會因物件表面形狀而改變，再經由攝影鏡頭接收物件表面上的圖形進行編碼比對與原始投射光圖形的差異，並利用三角原理測量出物件的景深。結構光的優點是深度準確率高，但缺點為易受自然光照影響，較適合短距離測量。目前已應用於人臉辨識、體感遊戲機、工業檢測等領域。蘋果在 2013 年底以 3.6 億美金收購了以色列 PrimeSense 公司以取得結構光技術，目前 iPhone X 及 iPhone 11 系列機種皆使用改良後的結構光方案，但此技術因造成螢幕出現瀏海現象而影響使用者視覺體驗。



(資料來源：Laser Focus World)

(2) 新型生物辨識技術之研發

A. 聲紋辨識

聲紋識別(Voiceprint Recognition, VPR)是一種通過聲音判別說話人身份的技术。所謂聲紋是用電聲學儀器呈現日常言語訊息中的聲波頻譜，人在講話時使用的發聲器官會依人的尺寸和形態造成差異化，所以任何兩個人的聲紋圖譜皆會不同，這也使得聲紋辨識也可以稱為身份認證的一種方式。聲紋辨識與其他生物特徵相比，聲紋辨識的優勢在於：

- 聲紋提取方便，可在不知不覺中完成，因此使用者的接受度較高；
- 獲取語音的辨識成本低廉，使用簡單，一個麥克風即可，在使用通訊設備時更無需額外的錄音設備；
- 適合遠端身份確認，只需要一個麥克風或電話、手機就可以通過網路(通訊網路或互聯網路)實現遠端登入；
- 聲紋辨認和確認的演算法複雜度低；
- 配合一些其他措施，如通過語音辨識進行內容鑑別等，可以提高準確率。

以上優勢使得聲紋辨識的應用越來越受到系統開發者和使用者青睞。隨著指紋認證、人臉識別等技術的發展和應用，聲紋作為一項重要的生物特徵識別技術，越來越受到關注。

B. 全屏光學指紋辨識

雖然超薄型具有節省電池空間、layout 簡單之優勢，但因超薄型亦屬單點指紋辨識，與現有指紋辨識相仿，故部分非蘋果手機廠希望採用大面積

指紋辨識方案。因應各家業者欲推出更大尺寸手機搭配更高解析度以滿足消費者視覺效果，手機螢幕尺寸陸續傳出有出現以 TFT 整合發光電二極體 (photodiode) 感測反射光以偵測指紋影像。大螢幕應用採 TFT 感測器將能更具成本優勢且較感光元件鏡片更具競爭力。TFT 感測器可同時感測大面積，適合大螢幕應用且厚度較光學鏡片式薄。本公司已著手跟業內知名觸控驅動顯示整合晶片(TDDI)廠商合作開發新一代全屏指紋觸控驅動整合晶片(FTDDI)。

C. 飛時測距 3D 感測技術

飛時測距(ToF)也是一種主動式深度感測技術，其原理為經由感測器的近紅外光，遇物體後反射，感測器透過計算光線發射和反射時間差或相位差，來換算被拍攝景物的距離，以產生深度資訊，此外再結合相機拍攝，將物體的三維輪廓以不同顏色代表不同距離的地形圖方式呈現出來。

目前在手機上開始逐漸普及的 ToF 深度感測器，就是透過 3D 感測器來取得精確的 3D 影像，其中包括臉部、手部細節，或是需要確保相關測量的影像與原始影像相符之物體。而這項技術也已應用在手機或裝置的支付交易，不需銀行帳戶資訊、金融卡或銀行行員，僅透過人臉辨識即可完成付款。此功能需要非常可靠且安全的影像以及回傳高解析度的 3D 影像資料。

相同的技術也應用在 3D 影像解鎖裝置。很多人都會將飛時測距技術和結構光技術進行相比，以整體系統成本比較來看，結構光的成本高出 ToF 許多，但其精度和準確率僅有幾個百分點之優勢。但 ToF 可較結構光發射較遠的光，意味著輸出功率更高。相反的，結構光無法透過調高功率的方式將發射光打到更遠的地方，因為結構光的光點太細，打遠出去的光，只要某些參考點未能及時擷取，就要花費更多時間來演算。因此未來 ToF 技術比結構光技術應用的範圍要更為地廣泛。目前市面上不少手機品牌都加入了 ToF 技術，例如 Samsung、LG、Vivo、OPPO 和榮耀等手機品牌都非常重視 ToF 技術。

3D感測技術	光編碼法 (Light Coding)	結構光法 (Structured Light)	飛行時間法 (Time of Flight)	立體視覺法 (Stereo Vision)
感測範圍	20cm~5m	10cm~2m	30cm~50m	1~10m (根據baseline調整)
解析度	高	高	高	中
量測精度	中	極高	高	中偏低
演算法複雜度	低	中	低	高
即時性	高	低	高	中
低光性能	優	優	優	差
戶外性能	差	差	差-優	優
材料成本	中	高	中	低

資料來源：參考EE Times Taiwan，工研院微系統中心整理

(資料來源：EE Times Taiwan，工研院)

然而智慧型手機 3D 感測市場規模成長主要還是來自於蘋果的 iPhone 的帶動，雖然包含 LG、Samsung 等品牌廠商 2019 年持續推出搭載 3D 感測模組的手機，但僅限於部分旗艦機款式，全年總計出貨量約 1.7 億台及近 39 億美元商機，對市場規模成長的帶動較屏下指紋辨識低。

圖、2016~2020年智慧型手機3D感測模組產值與滲透率



備註：
 1. 2016年滲透率實際為0.004%，取整數後顯示為0%
 2. 3D感測模組包括結構光方案、ToF方案所採用的IR發射器與IR相機模組
 資料來源：拓璞產業研究院，2019年3月

(資料來源：拓璞產業研究院)

觀察主導智慧型手機 3D 感測市場發展的蘋果動態，雖然蘋果 3D 感測的發展上態度最為積極，但考量到自家 AR 應用發展的布局還未完善，並沒有追隨其他競爭對手的腳步於 2019 年推出搭載 ToF 方案模組的新機。推測蘋果應該會在 2020 年在 iPhone 後方加上 ToF 方案模組，搭配各種類型的 AR 應用，藉以提高消費者對 AR 的習慣使用，有利於蘋果未來發展 AR 相關產品。

行動裝置上的 3D 後置感測技術最初被用於照相、夜間對焦，現在將擴展到擴增實境和遊戲領域。除了智慧型手機，ToF 相機模組面前還有著廣闊的應用市場，包括智慧駕駛、機器人、智慧家庭、智慧電視、智慧監控和 VR/AR 等。目前 ToF 感測技術在這些領域中的應用仍然處於起步階段。3D 感測市場的重要性意味著從成像到感測的轉變正在發生。由人工智慧(AI)驅動的裝置和機器人開始對其周圍環境更加瞭解，並發展出更深層次的人機互動。用於先進駕駛輔助系統(ADAS)的立體相機就是 3D 成像與感測技術備受期待的應用之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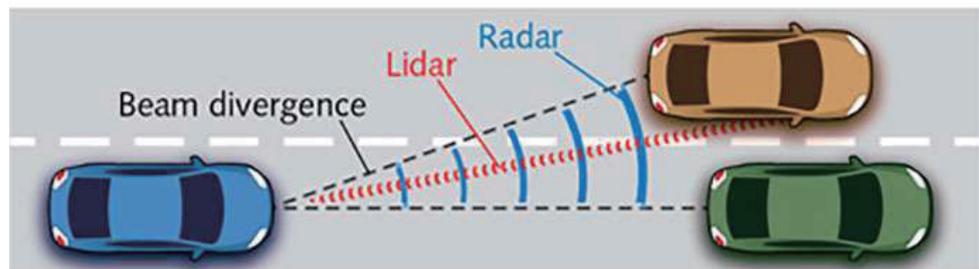
Evolution of front and rear 3D sensing camera modules in smartphones - Technology roadmap

(Source: 3D Imaging & Sensing 2020 report, Yole Développement, 2020)



(資料來源: Yole Development)

ToF 的優點是探測距離遠、掃描速度快、抗光干擾性佳。目前已應用在醫療檢測、工業用機器視覺等領域。在消費性電子方面，則獲得 Google、微軟、STM、德州儀器、英飛凌等大廠支持，應用在遊戲機、AR/VR 及智慧車的光達測距(Lidar)技術。



(資料來源：Optics Balzers)

本公司自 2019 年底即開始研發 ToF 技術並期望能透過該技術精準地運用在手持裝置、自駕車用光達(Lidar)、測距等應用場景。目前市場上許多手持裝置廠商所發表之手機 ToF 模組測距功能誤差範圍都落在 1% 上下，甚至連高階手機所搭配的 ToF 模組亦甚少能有更佳的精準度。

另外，在汽車應用領域的自駕車用光達技術中，本公司亦以投入相當的資源致力欲達到 1% ToF 車距誤差範圍，以兩台車身長含間距(10 公尺)不超過 10 公分誤差為例。



(資料來源：新通訊)

(3) 未來成長性

針對擴大市場版圖的目標，本公司除持續深耕既有韓國與大陸客戶之外，也將進一步加強大陸市場佈局。觀之大陸廠商採購策略，原則都希望維持兩家以上的供應商，本公司將利用目前打下的基礎，配合產品的成本、專利、演算法等優勢，深化進入大陸手機廠的供應鏈，積極爭取品牌手機大廠客戶，同時與具有技術與客戶渠道的模組廠商配合，擴大本公司業務滲透層面。

從產品應用面來看，本公司除了不斷努力擴大指紋及各項生物辨識技術在智慧型手機、行動裝置、穿戴式電子產品等等方面的應用之外，更將致力拓展以下應用層面：

A. 金融支付

近年來生物辨識技術興起後，包括指紋、人臉和虹膜都成為現代智慧手機的安全驗證方式，如今生物辨識技術將進一步挺進支付服務。生物辨識支付屬於感應式支付，一來提高安全性，二來無損支付流程的順暢度。無論銀行或消費者皆認為感應式支付是首選，88%銀行同意感應式支付會是未來幾年的潮流，但銀行和消費者的想法仍有很大的差別，那就是消費者心中仍會擔心安全性，38%消費者會因為顧慮安全而不用採用感應式支付，有51%很擔心詐欺。不過，生物辨識支付可以解除安全疑慮，為銀行和消費者創造雙贏局面。

在 2012 年 7 月成立的 FIDO 聯盟 (Fast IDentity Online Alliance)，是一個國際標準制定組織，為生物辨識制定技術協定與認證規範，讓各種連網服務能更快、更安全地以生物驗證的方式辨識使用者身份。參與 FIDO 聯盟的企業橫跨財務金融機構、信用卡發行公司、通訊服務供應商、網路服務公司、硬體設備製造商等各種產業，董事會成員除了本公司外還包括世界級巨擘如微軟、

Google、Samsung、高通、亞馬遜、阿里巴巴、Mastercard、Visa 等，如今再添一名重要夥伴——蘋果。

網路服務與行動裝置的普及造就日常生活中人們常要登入帳號與密碼來使用各項服務，一般人可能有著數十組會員帳號，不少人常對幾乎所有的服務設定相同的密碼，一旦任一服務被駭客盜用密碼，其他服務的登入資訊便會受到威脅。FIDO 聯盟建議的做法是，以受信任的行動裝置取代密碼登入，操作方式與目前蘋果採用的雙重驗證 (Two-Factor Authentication, 2FA) 類似，然而 FIDO 聯盟想要的是一種無須輸入密碼的登入方式，比方說登入 iPhone 上的某一應用程式，只需輸入帳號，然後系統將身分驗證請求發送到另一受信任裝置如蘋果智慧手錶，用戶只需在蘋果智慧手錶上點擊同意即可獲得授權、完成登入。

B. 人工智能晶片

本公司在 2019 年第二季起配合行政院 AITA (AI on Chip Taiwan Alliance; 愛台聯盟) 發展目標，藉由開發世界第一顆基於可重組類比 AI 運算技術之屏下大面積光學指紋辨識晶片，以效能每瓦每秒五兆浮點運算(5 TOPS/W) 速度之國際一流水準為目標，持續開發先進技術與產品。此計畫透過 AI 大量指紋圖庫運用類比 AI 電路的設計與自我學習，即使在指紋成像品質不佳的情況下，仍有效辨別特徵點，增強指紋的辨識率，創造出低成本、低功耗、高效能，以及防偽能力強的優勢產品。此類比 AI 技術預期可廣泛應用於行動裝置辨識系統、車用 DMS 與自動駕駛、安全監控、安防系統，以及 IoT 物聯網等領域，創造更多、更具效益的 AI 新應用。此計畫亦因此於 2019 年 12 月獲經濟部審核通過補助 2 億元，此為行政院 AI on chip 計畫成立以來的第一案，除成功為本公司立下先進技術研發指標外，更加確立本公司於半導體及面板產業生態系的全球競爭力。預期可創造逾 100 億元台幣產值。

C. 智慧車應用領域

2019 年本公司與南韓車商現代率先合作將指紋辨識技術應用在全球首款配置指紋辨識的 2019 年 Santa Fe SUV 休旅車與 Genesis Essentia 電動概念車。目前已提供 Santa Fe 休旅車開門，無需使用鑰匙就能打開車門、啟動引擎；觸摸任何車內的生物辨識感測器，車載系統可按照車主的設置，自動將座椅位置、後照鏡等調整到預設位置。

Essentia 的特點為透過指紋及人臉辨識解鎖的上掀式「蝴蝶門」，而這組門的開啟方式是透過 B 柱上的感應式攝影機，運用指紋及人臉辨識來解鎖並開啟。內裝方面結合碳纖維、皮革設計，將創新與經典加以融合。

現代汽車也強調指紋辨識其實提高了更好的安全性，而且可以準確辨識出偽造的指紋，其安全性會大大提高，效率也是傳統晶片鑰匙的五倍以上，錯誤

辨識的機會僅有五萬分之一。此應用也將吸引其他國際車商後續跟本公司開啟共同合作關係。

4. 競爭情形

從供應面來看，觸控大廠新思科技 (Synaptics) 已於2019年底退出市場，未來新思的重點將放在 OLED DDI。相對地，聯發科轉投資的陸廠深圳匯頂科技(Goodix)，2019年在受惠於扮演當地觸控領頭羊在大陸「去美化」及「國產替代」等大趨勢下，已正式取代 FPC 成為全球指紋辨識感測器第一大供應商。

在專利方面，近年因大陸華為、小米、OPPO、Vivo 等品牌積極搶進智慧手機市場，使得大陸同業在指紋市場比歐美大廠取得更多的市占，但也常因為商業競爭關係而向國內外同業提出專利訴訟。2019年7月本公司即面臨匯頂控告侵犯其屏下光學指紋辨識技術專利，同時訴請北京法院要求本公司立即停止出貨侵權產品，且須支付侵權權利金人民幣 5,050 萬元(新台幣 2.31 億)。此舉主要目的是在減緩本公司對其他大陸智慧手機製造商的滲透及影響陸系廠商客戶下單的決策，以讓本公司必須付出額外的努力來說服新客戶採用其設計。

然而在 2020 年 2 月，中國國家知識產權局宣判匯頂屏下生物特徵識別裝置、生物特徵識別組件和終端設備，專利號 201820937410.2 的專利權全部無效，匯頂對本公司提起的專利侵權訴訟亦因此失去權利主張基礎。本公司也已於 2020 年 3 月 31 日收到北京法院民事裁定書載明法院駁回原告匯頂科技的起訴。隨著匯頂控訴侵權無效後，將有助於本公司在中國大陸拓展屏下指紋辨識晶片市場。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1. 研究發展人員及其學經歷

單位：人

學歷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 3 月 31 日	
		人數	%	人數	%	人數	%		
學歷 分布	博士	8	3.72%	12	3.51%	13	3.49%		
	碩士	82	38.14%	150	43.86%	178	47.72%		
	大學	99	46.05%	176	51.46%	177	47.45%		
	專科	25	11.63%	4	1.17%	5	1.34%		
	專科以下	1	0.46%	0	0.00%	0	0.00%		
	合計	215	100.00%	342	100.00%	373	100.00%		
平均年資(年)		2.31		1.86		1.89			

2.最近五年度每年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4年度	105年度	106年度	107年度	108年度	109年 3月31日
研發費用	268,469	388,960	518,013	852,023	1,441,514	323,110
合併營收淨額	534,447	1,673,268	4,731,908	5,909,333	7,358,441	1,658,359
占合併營收淨額比重(%)	50%	23%	11%	14%	20%	20%

最新年度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年度	產品及技術名稱項目
108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人工智慧演算法 可在小面積光學指紋影像上擷取大量的特徵點，優化辨識效率與可靠度表現。 2. 電容式指紋感測晶片 具備優化的感測靈敏度，可隱藏於手機按鍵之內。 3. 光學式指紋感測晶片 可應用於厚度達~1,400um 的屏下保護玻璃，因應最新全螢幕手機潮流，提供屏下指紋辨識方案(含 5G 及折疊式手機)。 4. 人工智慧演算晶片 開發效能強大、低成本之人工智慧晶片搭配獨家辨識軟體確認使用者身份並將結果回傳裝置端應用處理器，維護使用者生物辨識運算過程的機密性、完整性和安全性，同時降低工程師待在手機客戶端現場，與眾多行動支付程式的整合及除錯時間。 5. 飛時測距感測晶片 提供物件表面的立體景深圖 (3D Depth Map)，適合手機擴增實境 (Augmented Reality) 應用潮流。

(四)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1. 短期

(1) 在硬體開發方面：

本公司內含人工智慧技術的指紋匹配演算法因廣受市場認同，已被數以億計的手機用戶使用數年並持續受到好評。為了維護使用者生物辨識裝置的機密性（不被劫持）、完整性（不被篡改）和安全性（不被盜用），生物辨識裝置在可信任執行環境 TEE (Trusted Execution Environment) 中已被用於執行關鍵操作含行動支付之指紋驗證、PIN 碼輸入、機密私鑰等的安全儲存，並以 TEE 來隔離不當指紋的採集、儲存、驗證等過程，即使手機被越獄或 Root，攻擊者也無法獲取使用者之指紋資料。由於此現象造成 TEE 程式

軟體需耗費現場人力支援測試及時間整合與除錯，因此，本公司將開發高效能 AI 人工智慧晶片已強化現有的軟、硬體運算能力。

(2)在製程改善方面：

與晶圓廠密切合作利用大數據分析、機器學習、人工智慧等技術找出製程參數優化的關鍵於達到提升良率、改善流程、錯誤偵測、降低成本與縮短研發週期等目標。

(3)在軟體開發方面：

以 AI 人工智慧技術強化 Anti-spoofing 防偽之功能，及循環驗證測試環境的導入以奠定更堅實安全的基礎，並實現更多樣化的應用。

2. 長期

(1)對產品設計核心競爭力的加強及對市場趨勢的了解能夠更及早掌握。

(2)對於新產品、新技術的投資將透過市場併購或引進新團隊加速產品導入的時程。

(3)對於各種創新的生物辨識的解決方案會和策略性夥伴一起共同開發，把握商機同時降低研發的風險。

(4) 因應汽車業客戶需求，本公司會視市場需求開發超音波指紋感測器。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 市場分析

1. 公司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銷售地區		107 年度		108 年度	
		金額	比率(%)	金額	比率(%)
內銷		9,551	0.16%	6,250	0.08%
外銷	亞洲	5,899,782	99.84%	7,352,191	99.92%
	歐洲	-	-	-	-
	美洲	-	-	-	-
	小計	5,899,782	99.84%	7,352,191	99.92%
合計		5,909,333	100.00%	7,358,441	100.00%

2. 市場佔有率

據國際研究暨顧問機構 Gartner 估計 2019 年全球手機銷售總量約 15.4 億台，較 2018 年微幅衰退 1%。其中 Samsung 的 2.96 億台與 19.2% 市佔仍舊領先群雄。華為足足領先蘋果三個百分點且大幅提升市佔至 15.6%。蘋果手機出貨量跌至全球第三，市佔亦大幅萎縮至 12.6%，但仍是全球手機利潤最高的公司。第四名的小米微幅成長 0.3% 至 8.2%。第五名的 OPPO 也分別成長 0.1% 至 7.7%。陸系手機廠的強勢崛起也間接壓縮了其他手機廠的空間。

2019 年在全球手機銷售區域分佈以大中華區(4.1 億)和亞太新興國家(3.5 億)人口持有量最高，衰退幅度較大的有日本(-6.5%)、西歐(-5.3%) 及北美(-4.4%) 等地區，而非洲及歐亞大陸是少數有成長的地區。

2019 年全球前五大智慧型手機廠商銷售量 (單位：千台)

廠商	2019 年	2019 年	2018 年	2018 年
	銷售量	市占率 (%)	銷售量	市占率 (%)
三星	296,194.0	19.2	295,043.7	19.0
華為	240,615.5	15.6	202,901.4	13.0
蘋果	193,475.1	12.6	209,048.4	13.4
小米	126,049.2	8.2	122,387.0	7.9
OPPO	118,693.2	7.7	118,787.1	7.6
其他	565,630.0	36.7	607,445.4	39.0
總計	1,540,657.0	100.0	1,555,613.0	100.0

數字可能因四捨五入而與整數有些微出入。

資料來源：Gartner (2020年3月)

以智慧型手機指紋市佔技術而言，IHS Markit 機構估計指紋辨識指紋辨識已經成為中、高階智慧型手機的基本配備，2019 年全球手機指紋辨識市場出

貨量已達 10.3 億台，佔全球手機滲透率約 67%，主要品牌 OLED 手機搭配屏下指紋功能已成為標準配備，滲透率高達 90% 以上。2021 年全球手機指紋辨識市場出貨量預估將達 11.4 億台。隨著全球智慧型手機出貨量逐年成長，陸廠品牌擴大採用及行動支付等多元需求升溫，指紋感測器市場需求可見持續強勁成長動能。以整體指紋感測器市場來看，預估至 2023 年總產值可高達 128.2 億美元，年複合成長率達 15.7%。



(資料來源: IHS Markit, 信昕產研, 2019/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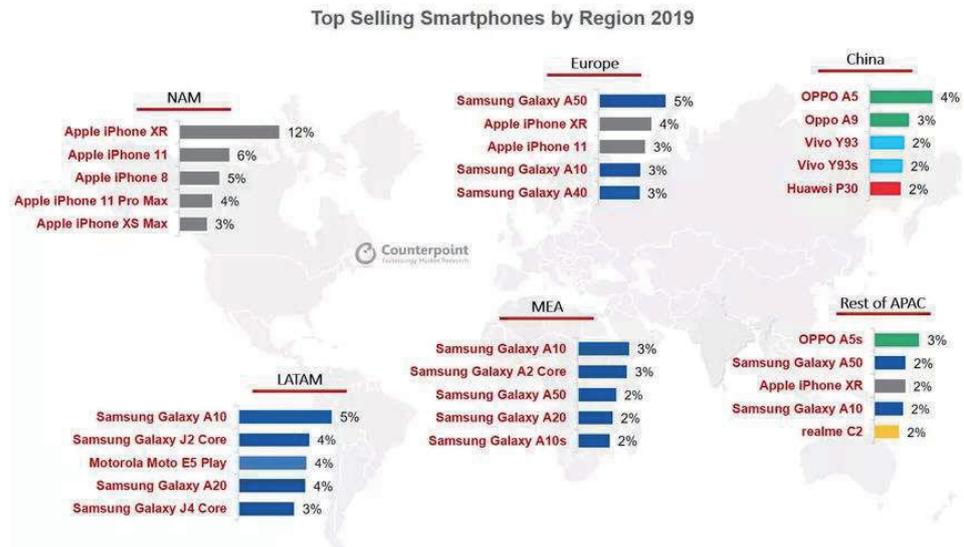
根據市場調查機構 Counterpoint Research 及 Omdia 發表的 2019 年的手機銷售市場調查結果，當中反映本公司南韓客戶繼續在全球十大暢銷手機排行榜中僅次蘋果並佔有多數席位。

Ranking	2019			2018		
	Model Name	OEM	Mil. Units	Model Name	OEM	Mil. Units
1	iPhone XR	Apple	46.3	iPhone 8	Apple	31.5
2	iPhone 11	Apple	37.3	iPhone X	Apple	27.5
3	Galaxy A10	Samsung	30.3	iPhone 8 Plus	Apple	25.6
4	Galaxy A50	Samsung	24.2	Galaxy Grand Prime Plus	Samsung	25.2
5	Galaxy A20	Samsung	19.2	iPhone XR	Apple	23.1
6	iPhone 11 Pro Max	Apple	17.6	iPhone Xs Max	Apple	21.3
7	iPhone 8	Apple	17.4	Galaxy S9	Samsung	19.3
8	Redmi Note 7	Xiaomi	16.4	Galaxy S9 Plus	Samsung	16.1
9	iPhone 11 Pro	Apple	15.5	P20 Lite	Huawei	16
10	Galaxy J2 Core	Samsung	15.2	iPhone Xs	Apple	15.5

(資料來源: Omdi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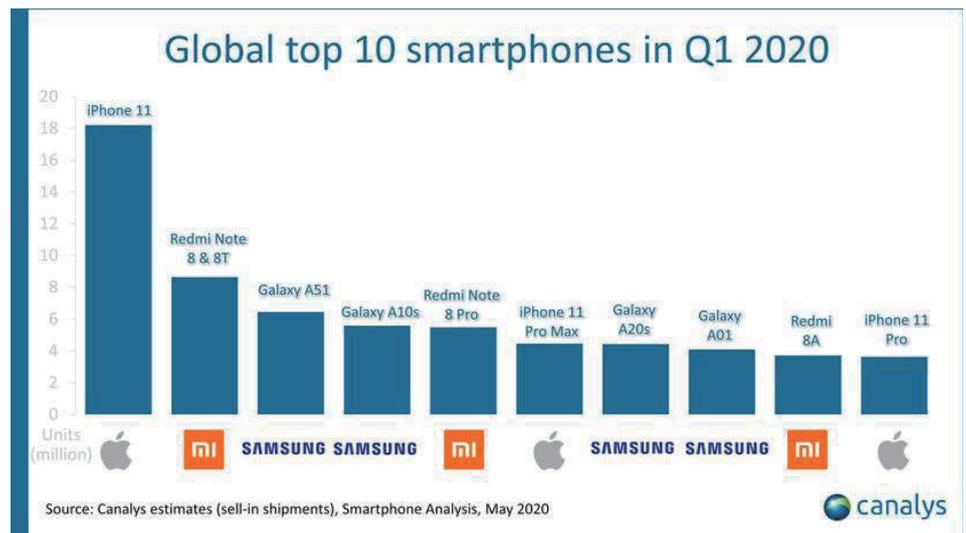
Counterpoint 研究指出，2019 年儘管蘋果在北美表現一枝獨秀，然而 Samsung 旗下機種在歐洲、南美、中東等地排名都得以超越蘋果和其他手機

業者取得絕對優勢，其中更以 Galaxy A10 因性價比優異而同時榮登南美區與中東區第一及歐洲區與其他亞太區第四名最為耀眼。



(資料來源: Counterpoint Research)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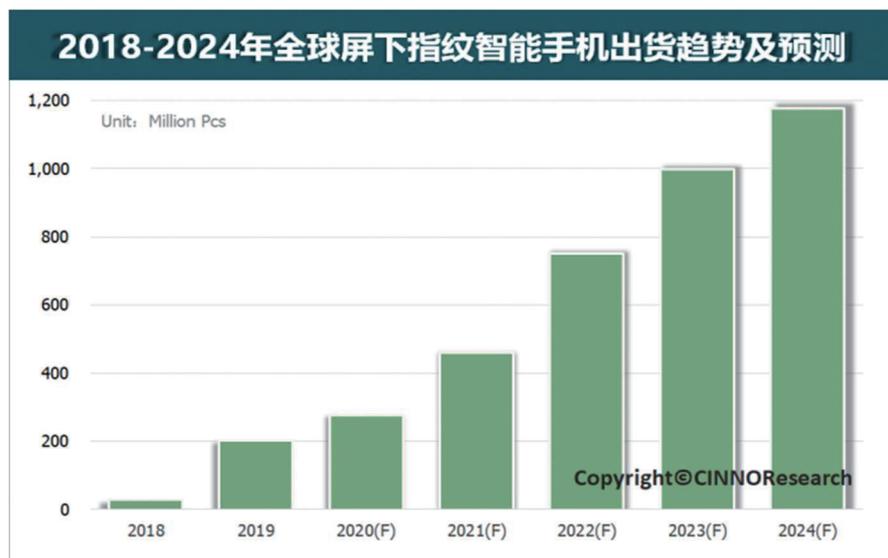
另一方面在 Canalys 所公佈的 2020 年第一季度全球智慧型手機市場數據報告中，Samsung 品牌旗下機種超越了蘋果包攬了前十名中的四個席位。入圍的機種分別是 Galaxy A51、Galaxy A10S、Galaxy A20S、Galaxy A01 等，其中第四為 Galaxy A10S 共出貨 500 萬台，第七為 Galaxy A20S 共出貨 400 萬台，Galaxy A51 的表現最為亮眼，共出貨 600 萬台，成功躋身前三。Samsung 也因此成為 2020 年第一季全球最為暢銷的 Android 手機品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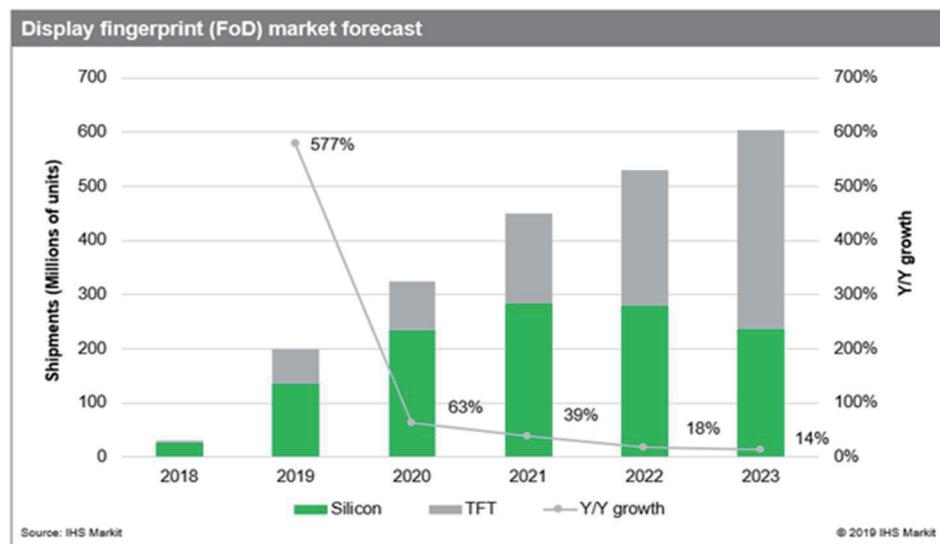
(資料來源: Canalys)

3.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目前屏下指紋技術主要包括光學和超音波兩種方案。據 CINNO 研究機構的屏下指紋市場報告資料顯示，2019 年全球屏下指紋手機出貨量約為 2 億台，年增 614%，約佔全球光學屏下指紋出貨量的 75%，是最為主流的技術方案。這主要是由於 2019 年的第二代光學方案使用透鏡改善了圖像品質的同時，無需將模組與螢幕貼合，相對於第一代方案大大降低了模組成本。透鏡方案的光學指紋憑藉較低的成本推動了整個 OLED 屏下指紋滲透率在 2019 年得以快速增長。此數據亦與 IHS Markit 的「2019 年屏下指紋技術與市場展望報告」及拓璞產業研究院報告相吻合。除了 Samsung、蘋果之外，其他品牌之軟式、硬式 AMOLED 手機屏下指紋已經成為標準配備。預估至 2024 年，整體屏下指紋手機出貨量將達 11.8 億台，年均複合增長率 CAGR 達 42.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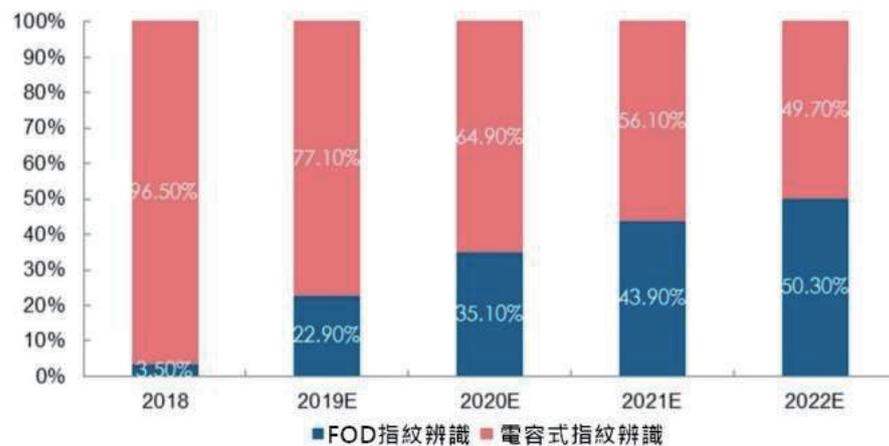


(資料來源: CINNO Research, 2020/3)



(資料來源: IHS Markit, 2019/5)

另一方面在大陸手機廠全面搶進下，屏下指紋光學或超音波指紋辨識在手機上的滲透率從 2019 年的 22.9% 到 2020 年預期將達 35.1% 成為新主流，且未來幾年都將持續提升，全面取代舊有的電容式指紋辨識。由於 Samsung、華為、OPPO、vivo、小米等品牌大廠皆將 FoD (包含光學與超音波) 屏下指紋辨識技術從旗艦機向下延伸至中高階手機，進而帶動市場規模提升，並使得 FoD 技術的售價及成本快速下滑，預期包含光學及超音波的 FoD 指紋辨識方案滲透率有望於 2022 年超過傳統的電容式方案，成為智慧型手機的主流指紋辨識技術。



(資料來源: 拓璞產業研究院, 2019/4)

業界普遍相信，指紋辨識晶片除 IC 電路設計的基本功外，其真正的門檻是在於專利、資金和供應商關係。

在專利方面，本公司深耕指紋辨識領域多年，採用被動式電容感測原理設計指紋辨識晶片並具有自主演算法，指紋辨識上下游超過百項專利，亦持續投入先進技術的研發與專利的取得，強化技術攻防上的優勢。

在供應商和資金層面，基於指紋辨識晶片的尺寸與其需生產的龐大面積數量而言乃一種極具消耗矽晶圓數的產品線，生產上若遇到產能吃緊時，與晶圓代工廠之間的關係將極其重要。況且，因指紋辨識晶片會大量消耗晶圓產能，若要預訂產能前亦需事前提供大筆訂金，這也考驗 IC 設計廠的資金周轉能力。本公司持續保持與供應商之間的良好合作關係，同時提升自身獲利能力，保持資金靈活運用。

指紋辨識產業涉及軟硬體結合，需要在極短的時間內做到清晰影像擷取，克服日常使用中使用者手指會發生的各式各樣狀況，例如濕手指、雜訊等等，擷取後還需進行影像重組，經過指紋分析運算，以演算法析解出特徵值進行比對，在應用端更需要兼顧安全性以及便利性。因此，需要跨領域的知識技能，在 IC 設計業中屬於技術門檻較高且需要長年經驗累積的領域。本公司成立之

始，便致力於自有技術的開發，同時也累積近 200 項專利，以保護自身知識產權，由於長期投入技術開發以及精進自身演算法，而能夠調校出在安全性及便利性最適合客戶需求的各領域應用端產品。

4. 競爭利基

因應全螢幕蔚為主流的發展趨勢，屏下指紋辨識方案可提高螢幕占比，各家廠商無不極力投入研發。本公司基於長期累積的指紋辨識實力，延攬新研發團隊與技術合作夥伴，開發光學式指紋辨識晶片，取得長足進展，同時已與客戶展開合作，先期導入屏下指紋辨識方案於客戶產品。

本公司的生物辨識晶片產品線將持續配合製程演進，朝高解析、高辨識率及多規格化發展，配合客戶需求開發新的應用及型態，擴大應用領域，維持本公司長期的產業競爭力。

另一方面，本公司亦已展開基於飛時測距感測技術研發，同時戮力開發比市面現有技術更具備成本優勢的晶片方案，將更有利客戶導入產品應用，加速上市時間。

(1) 特有的被動式電容感測技術

在最重要的晶片設計技術上，本公司之設計架構與眾不同，採用被動式電容感測原理設計指紋辨識晶片。其他競爭者普遍採用主動式感測原理，通常需要外接金屬環、波形發射電路及內部遮蔽保護等製程，故相對於本公司產品之成本較高，且雜訊較強，功耗更大。而本公司所獨有的被動式電容感測技術，其晶片設計由於不需要前述主動式感測的相關製程，因此結構簡化，不須特殊製程，模組架構簡單，在體積小、功耗低、成本亦低之下，完成處理指紋辨識精準比對的目標。

(2) 自主演算法技術

精確的指紋採集只是指紋辨識的一部分，當前端的指紋感測器採集指紋影像後，後續則是交由演算法進行指紋影像處理與指紋特徵點擷取，當系統把所採集的指紋辨識轉換成數位模板後，就可以跟資料庫中的所有指紋模板進行比對，以確認是否為正確使用者。在以往筆記型電腦應用上的感測面積較大、指紋影像亦大，故指紋比對較為容易；現今在智慧型手機應用上，感測面積較小、指紋影像亦變小，因此，演算法在智慧型手機上的指紋辨識成為決定晶片大小與成本的重要關鍵。本公司不只擁有指紋感測器製程技術，並擁有自主開發指紋辨識演算法且通過嚴謹的測試條件，並整合相關指紋擷取與獨特之整合式指紋演算法技術。

本公司的演算法具有彈性、可依環境客製化，並具記憶體消耗低、省運算資源的特色，除了能滿足於行動裝置、嵌入式設備的安全運算之需求，更

具移植在智慧卡、安全晶片的潛力。也因自有小面積指紋辨識演算法，不需要額外拆帳給演算法提供者，在價格競爭上具備彈性及議價空間。

(3) 指紋辨識上下游超過百項專利

本公司自 2007 年成立以來即致力自行研發電容式指紋辨識感測晶片相關技術，在全球累積近 200 項的專利，專利涵蓋範圍從晶片設計與封裝技術、圖像擷取、圖像重組與比對演算法、韌體、軟硬件開發工具、身份辨識比對功能、軟體應用、移動支付、電子商務搭配軟體、安全控制、資料加密等。

由於指紋辨識於智慧型手機之應用預期將快速並蓬勃的發展，但專利權的保護為此產業發展之重要因素，智慧財產權(IP)的開發與維護是本公司維持產品與技術競爭力的有利武器，尤其面對全球對手的強勢競爭。全球品牌大廠對於專利保護都極為重視，旗下產品所採用的各項軟硬體的应用都必須確認不會出現侵權的疑慮才會進行採購動作以避免專利訴訟，對擁有指紋辨識上下游超過百項專利的本公司是重要利基。

(4) 應用開發能力及系統整合經驗

本公司過去不僅提供晶片與演算法，也同時提供合作廠商應用端的應用開發服務，如：檔案加解密、系統登入、指紋採集、網頁登入等應用程式均由本公司負責開發。本公司的應用開發能力亦被客戶群高度肯定，甚至競爭對手過去亦採用本公司之應用軟體。競爭者包括 AuthenTec (被蘋果所併購)，UPEK (被 AuthenTec 所併購) 以及 Validity (被 Synaptics 所併購) 早期均外包指紋應用軟體由本公司設計開發；且本公司過去長期出貨予筆記型電腦廠商，累積軟硬體平台整合經驗與即時技術支援能力，在產品開發上能提供客戶完整解決方案，產品開發及技術支援的靈活度更優於競爭同業。

5. 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 有利因素

A. 應用多元化，產業前景可期

生物辨識的應用領域不僅僅是高安控等級的安全防偽機制，生物辨識的應用也可以做為個人隱私的保護功能，如：個人電子裝置的各種帳號密碼管理、資料庫管理、郵件信箱管理等等；而生物辨識的獨特性，更可以引進各式消費性電子產品，為每個人的日常生活提供快速方便的個人化管理功能；如：穿戴式裝置、門禁管理、車用防盜、智慧電視等等所有提供個人化需求的裝置。除智慧型手機之外，指紋辨識在其他行動裝置、行動支付、車用電子、金融智慧卡等等多元應用均蘊藏無限商

機。指紋辨識產品前景樂觀

B. 指紋辨識技術具有專利限制，進入門檻高

由於 IC 設計人才之養成時間較長，產品之研究開發需長期經驗之累積，再加上指紋辨識 IC 需要在極短的時間內做到清晰影像擷取，克服日常使用中使用者手指會發生的各式各樣狀況，例如濕手指、雜訊等等，擷取後還需進行影像重組，經過指紋分析運算，以自身演算法解析出特徵值進行比對，在應用端更需要兼顧安全性以及便利性。因此，需要跨領域的知識技能，在 IC 設計業中屬於技術門檻較高且需要長年經驗累積的領域。本公司於 2007 年成立，透過自行開發及併購陸續取得指紋辨識相關的重大關鍵技術與專利，不僅僅在上游晶片的設計製造擁有先進開發技術與專長，在演算法上也擁有自行開發的演算能力；同時過去在個人電腦市場累積了長期的出貨實績，具備與客戶端軟硬體應用開發與系統整合的能力，為不同客戶需求提供包含上中下游的全方位產品與服務。

C. 指紋辨識產品前景樂觀

基於新型冠狀病毒 (COVID-19) 持續延燒，搭載 3D 人臉辨識技術 (Face ID) 的 iPhone X 之後續機種 (除 iPhone SE 2 外) 已證實無法正常偵測配帶口罩的用戶臉部資訊。此時大多民眾認為該技術並不如指紋辨識實用，因此使人臉辨識功能顯得更像是一種負擔，而不是便利。在此疫情尚未停止蔓延前，此缺點將漸有被放大跡象。

拓璞產業研究估計屏下指紋辨識在指紋市場滲透率逐年成長下將可在 2022 年超越並取代電容式指紋。2019 年本公司指紋辨識產品出貨量已為全球第二大，總量逾一億顆。在未來積極拓展新客戶的情況下，將極有機會大幅提升市占與出貨量並壓低成本。

D. 獨家類比人工智慧(AI)晶片

類比 AI 晶片以類比電路設計，受惠新製程的改善可將面積有效收縮，相對於數位電路設計，兩者面積可有倍數上的差異，功耗方面也可望降到更低，並且使用較低階的製程即可生產。

此外，類比 AI 與感測器可整合在同一顆晶片上，處理完複雜的運算結果後立即回報，能夠大幅降低主系統的負擔與傳輸量，是具備低成本、低功耗、高效能，以及防偽能力強的優勢產品。類比 AI 晶片可廣泛應用於行動裝置辨識系統、駕駛行為偵測系統(DMS)、自動駕駛、安全監控及物聯網等領域，創造更多、更具效益的 AI 新應用。

(2) 不利因素

A. 全球手機供應鏈不確定因素

在新型冠狀肺炎 (COVID-19) 疫情持續蔓延下，絕大多供應鏈皆面臨缺勞工、缺原料或被封城的危機。

因應對策：

由於本公司供應商皆為本國半導體設計、晶圓代工、IC 封測業者，在本國政策有效防禦新型冠狀肺炎的擴散下，本公司同時也已適度分散供應鏈風險並做好庫存管理等超前部署措施以防範斷鏈、缺產能等重大問題發生。2020 上半年在產能方面皆有充分掌握並要求半導體及晶圓代工等業者調高原有生產比重以因應下半年訂單的遞延效應。

本公司供應商皆為長期合作信任夥伴，而且每年以逾一億顆晶片出貨量具有相當的議價空間及產能預訂之優勢。在價格日趨白熱化的指紋辨識晶片市場，仍能保有大者恆大的有利地位。

B. 全球手機消費力道影響

全球手機市場面臨 2020 上半年手機銷量不振、遞延等利空消息。因應對策：

儘管新型冠狀肺炎疫情使得全球手機市場出現 2020 年上半年手機銷量不振的利空，本公司仍在年初時即積極拓展客戶(含 5G 機種)並與現有客戶維持良好關係。上半年在南韓客戶方面，本公司皆已掌握到將近所有的光學指紋辨識機種訂單且數量並未遭調整。相較於蘋果供應鏈第一季受大陸當地疫情所影響，該客戶在越南的生產基地因當地疫情控制得宜且在越南政府全力相挺下，已全數恢復正常運作。此外，該客戶還準備在越南興建一座海外最大的研發中心。

在大陸客戶方面，本公司去年已獲得陸系客戶訂單並穩定出貨放量中，在當地封城陸續解除及對手專利權被判全數無效化後，已開始跟第二、第三家陸系客戶接洽。

在終端消費方面，因疫情的擴散導致各國生產總值(GDP)、全球失業人口上升，也影響勞工收入銳減及家庭平均可支配所得下滑。然而封城的結果使得消費者足不出戶及消費力降低。畢竟消費者購買手機前，可能會需要先前往實體店面體驗後才會有購買的舉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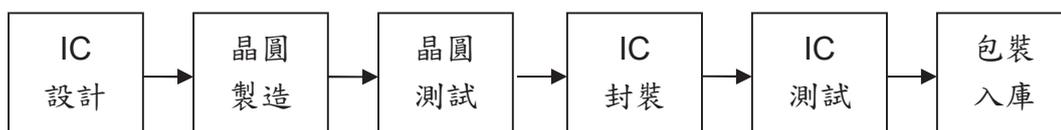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主要產品	主要功能及用途
生物辨識感測 IC 及其應用	光學式指紋辨識感測晶片及指紋辨識之應用軟體
技術服務收入	提供技術支援服務，包括軟體測試、感測晶片開發等技術服務

2. 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

本公司為指紋辨識 IC 以及解決方案之設計公司，其中晶圓製程委由晶圓代工廠生產，晶圓廠生產出來的晶片送封裝測試廠完成包裹及檢測工作，及入庫銷售。以下為產品製造程序之流程圖；另軟體研發部分，係依訂單需要規劃排程設計，並無自有生產線，故無產製流程。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產品之主要原料為晶圓，主要供應商為 A 公司，其在品質與製程能力均有相當程度的水準，供貨量與配合程度均符合本公司的需求與期望。本公司與供應商亦會依市場供需檢討價格，且定期檢討產品品質與服務情形，並由供應商提供技術服務。此外，本公司除了繼續強化與既有晶圓代工廠的合作關係，亦積極與其他國內外的晶圓代工廠接洽，對於原料的來源、品質與價格提供更多的保障與選擇。

(四)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1.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廠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3 月 31 日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A 公司	2,209,227	76.28	無	A 公司	1,880,768	53.89	無	A 公司	262,754	36.12	無
2	B 公司	320	0.01	無	B 公司	852,543	24.43	無	B 公司	151,756	20.86	無
3	C 公司	0	0	無	C 公司	389,296	11.15	無	C 公司	73,161	10.06	無
4	D 公司	605,919	20.92	無	D 公司	0	0	無	D 公司	0	0	無
	其他	80,740	2.79	-	其他	367,329	10.53	-	其他	239,859	32.96	-
	進貨淨額	2,896,206	100.00	-	進貨淨額	3,489,936	100.00	-	進貨淨額	727,530	100.00	-

增減變動說明：本公司最近二年度進貨比重變動，主係考量產能問題，部分型號於 107 下半年起自 D 公司轉換至 A 公司，以及 B、C 公司為新產品之原料供應商。

2.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3 月 31 日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甲公司	2,114,610	35.78%	無	甲公司	1,471,249	19.99%	無	甲公司	207,920	12.54%	無
2	乙公司	506,970	8.58%	無	乙公司	1,702,507	23.14%	無	乙公司	318,268	19.19%	無
3	丙公司	2,069,868	35.03%	無	丙公司	104,617	1.42%	無	丙公司	-	-	無
4	丁公司	710,856	12.03%	無	丁公司	834,823	11.35%	無	丁公司	225,288	13.58%	無
5	戊公司	381,566	6.46%	無	戊公司	2,881,510	39.16%	無	戊公司	789,019	47.58%	無
	其他	125,463	2.12%	無	其他	363,735	4.94%	無	其他	117,864	7.11%	無
	銷貨淨額	5,909,333	100%	-	銷貨淨額	7,358,441	100%	-	銷貨淨額	1,658,359	100%	-

增減變動說明：本公司因拓展新產品及客戶有成，致品牌客戶營收大幅成長。

(五) 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PCS；新台幣仟元

生產量值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主要商品							
生物辨識 感測 IC 及 其應用	IC 及應用裝置	註 1	183,788,763	6,600,725	註 1	175,481,845	4,565,817
	應用軟體	註 2	註 2	註 2	註 2	註 2	註 2
	資料安全防護及其應用	註 2	註 2	註 2	註 2	註 2	註 2
	技術服務	註 2	註 2	註 2	註 2	註 2	註 2
合計			183,788,763	6,600,725		175,481,845	4,565,817

註 1：因本公司主要係從事 IC 設計，並委託晶圓代工廠加工，且委外進行封裝及測試作業，故不適用。

註 2：係屬應用軟體項目，故不適用。

生產量值變動情形之分析及說明：主係本公司因業務拓展有成致產量大幅提升。

(六) 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PCS；新台幣仟元

銷售量值 主要商品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生物辨識 感測 IC 及其應用	IC 及應用 裝置	84,000	4,827	180,374,909	5,898,546	36,248	2,528	174,289,192	7,351,281		
	應用軟體	註 1	-	註 1	50	註 1	-	註 1	850		
資料安全防護及其應用		註 1	4,724	註 1	-	註 1	3,722	註 1	-		
技術服務		註 1	-	註 1	1,186	註 1	-	註 1	60		
其他		註 1	-	註 1	-	註 1	-	註 1	-		
總計		84,000	9,551	180,374,909	5,899,782	36,248	6,250	174,289,192	7,352,191		

註 1：係屬應用軟體項目，故不適用。

銷售量值變動情形之分析及說明：主係本公司指紋辨識晶片海外拓展有成，外銷數量及金額均較前年度大幅成長。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截至 3 月 31 日止
員工人數	直接	-	-	-	-
	間接	217	273	418	454
	合計	217	273	418	454
平均年歲		35.73	36.21	35.87	36.16
平均服務年資(年)		2.38	2.54	2.1	2.11
學歷分佈 比率(%)	博士	4.15%	3.30%	3.11%	3.30%
	碩士	34.10%	37.00%	42.82%	45.59%
	大學&大專	61.29%	58.97%	52.87%	49.78%
	專科以下	0.46%	0.73%	1.20%	1.32%
	合計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及處分之總額，

並說明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包括未採取因應對策可能發生損失、處分及賠償之估計金額，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本公司為 IC 設計公司，無污染環境之情事。

五、勞資關係

(一)列示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狀況，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員工福利措施及實施狀況

本公司福利措施分為公司提供之福利措施及職工福利委員會提供之福利措施：

公司提供之福利措施：

- (1)依法辦理勞工保險、全民健康保險及勞工退休金提撥。
- (2)由公司全額支付員工團體保險，包含壽險、意外險、醫療險、癌症險以及商務差旅保險。
- (3)年度健康檢查、加班晚餐、部門聚餐、年終尾牙活動等。
- (4)具競爭力的薪酬給付，包含年終獎金、績效獎金、專案獎金、專利獎金及差旅費用補助等。

職工福利委員會提供之福利措施：

- (1)年終尾牙抽獎。
- (2)員工旅遊、節日慶祝活動。
- (3)三節禮金、禮品及生日禮金。
- (4)婚喪喜慶之補助。

2.員工進修及訓練

本公司提供多元化訓練課程且訂有教育訓練辦法，藉以提昇員工專業能力與核心競爭力，使其發揮應有職能，增加工作效率，確保工作品質，以達成本公司永續經營及發展之目標。

訓練課程內容包含新進人員訓練、專業職能訓練、管理發展訓練及一般通識訓練等，藉由內訓、外訓及自我啟發等不同管道及資源提供員工完整之教育訓練與發展機會，使同仁能在工作上不斷充實和取得新知、激發內在潛能。

3.退休制度與實施狀況

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規定，適用新制，每月提撥勞工每月工資 6%至勞工退休金帳戶，並依退休金條例之規定辦理退休相關事宜。

4.勞資協調之情形

本公司之各項規定皆依勞動基準法為遵循準則，本公司對於員工意見極為重視，採雙向及開放方式與員工進行溝通，內部溝通管道通暢，以祈勞資雙方維持良好和諧之互動關係。

5.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

本公司訂有相關管理辦法及制度，內容明訂員工權利義務及福利項目，並定期檢討修訂福利內容，以維護所有員工權益。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應說明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此情形。

六、重要契約

列示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仍有效存續及最近年度到期之供銷契約、技術合作契約、工程契約、長期借款契約及其他足以影響股東權益之重要契約之當事人、主要內容、限制條款及契約起訖日期：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房屋租賃契約	陳○瑩	106/3~111/2	辦公室租賃	無
軟體授權合約	申公司	104/1 起迄今	軟體授權	無
軟體授權合約	寅公司	104/1 起迄今	軟體授權	無
委外加工合約	H 公司	104/8 起迄今	製程委外加工	無
委託技術服務契約書	工研院	108/12~110/11	技術研發	無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1. 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1) 合併簡明資產負債表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9 年度 截至 3 月 31 日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流動資產		1,380,007	2,170,794	3,238,969	3,750,401	4,809,928	4,487,698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	-	25,963	41,058	37,17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7,340	23,874	33,758	39,437	62,589	66,236
無形資產		114,141	217,136	200,641	214,695	223,492	215,159
其他資產		57,216	81,254	154,300	278,040	391,000	427,908
資產總額		1,568,704	2,493,058	3,627,668	4,308,536	5,528,067	5,234,174
流動負債	分配前	218,774	933,703	1,363,586	1,915,374	2,646,112	2,107,401
	分配後	218,774	933,703	1,665,048	2,470,218	註 2	註 2
非流動負債		-	1,285	-	1,038	70,279	66,664
負債總額	分配前	218,774	934,988	1,363,586	1,916,412	2,716,391	2,174,065
	分配後	218,774	934,988	1,665,048	2,471,256	註 2	註 2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349,930	1,558,070	2,264,082	2,392,124	2,803,045	3,052,280
股本		684,693	695,573	709,323	710,673	713,878	713,818
資本公積		749,662	742,625	942,038	963,159	1,040,153	1,059,155
保留盈餘	分配前	(89,590)	114,026	707,217	1,076,546	1,384,383	1,618,922
	分配後	(89,590)	114,026	405,755	521,702	註 2	註 2
其他權益		5,165	5,846	(94,496)	(79,514)	(86,608)	(110,840)
庫藏股票		-	-	-	(278,740)	(248,761)	(228,775)
非控制權益		-	-	-	-	8,631	7,829
權益總額	分配前	1,349,930	1,558,070	2,264,082	2,392,124	2,811,676	3,060,109
	分配後	1,349,930	1,558,070	1,962,620	1,837,280	註 2	註 2

註1：各年度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109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經會計師核閱。

註2：108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股東會決議。

(2) 合併簡明資產負債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本公司已於102年全面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財務報表

(3)個體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流動資產		1,366,254	2,139,538	3,199,315	3,710,691	4,746,535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3,516	29,879	34,442	68,710	113,55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6,879	22,705	33,111	37,531	57,567
無形資產		114,141	217,136	200,641	213,906	194,630
其他資產		56,229	79,994	154,056	275,885	373,503
資產總額		1,567,019	2,489,252	3,621,565	4,306,723	5,485,794
流動負債	分配前	217,089	929,897	1,357,483	1,913,561	2,620,762
	分配後	217,089	929,897	1,658,945	2,468,405	註 2
非流動負債		-	1,285	-	1,038	61,987
負債總額	分配前	217,089	931,182	1,357,483	1,914,599	2,682,749
	分配後	217,089	931,182	1,658,945	2,469,443	註 2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349,930	1,558,070	2,264,082	2,392,124	2,803,045
股本		684,693	695,573	709,323	710,673	713,878
資本公積		749,662	742,625	942,038	963,159	1,040,153
保留盈餘	分配前	(89,590)	114,026	707,217	1,076,546	1,384,383
	分配後	(89,590)	114,026	405,755	521,702	註 2
其他權益		5,165	5,846	(94,496)	(79,514)	(86,608)
庫藏股票		-	-	-	(278,740)	(248,761)
非控制權益		-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1,349,930	1,558,070	2,264,082	2,392,124	2,803,045
	分配後	1,349,930	1,558,070	1,962,620	1,837,280	註 2

註1：各年度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108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股東會決議。

(4) 簡明個體資產負債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本公司已於102年全面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財務報表

2. 簡明綜合損益表

(1) 簡明合併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9 年度 截至 3 月 31 日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營業收入		534,447	1,673,268	4,731,908	5,909,333	7,358,441	1,658,359
營業毛利		396,856	755,801	1,822,175	2,083,902	3,137,307	767,420
營業損益		(63,323)	136,019	776,643	726,177	1,102,652	271,53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673	22,733	(40,757)	121,919	(50,451)	29,247
稅前淨利(損)		(55,650)	158,752	735,886	848,096	1,052,201	300,778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89,590)	114,026	593,191	670,791	852,703	233,737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
本期淨利(損)		(89,590)	114,026	593,191	670,791	852,703	233,73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709	681	(2,608)	(53,280)	(32,596)	(25,69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88,881)	114,707	590,583	617,511	820,107	208,044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89,590)	114,026	593,191	670,791	862,681	234,539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9,978)	(802)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88,881)	114,707	590,583	617,511	830,085	208,846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9,978)	(802)
每股盈餘		(1.44)	1.66	8.50	9.62	12.60	3.39

註1：各年度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109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經會計師核閱。

(2) 簡明合併綜合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本公司已於102年全面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財務報表

(3) 簡明個體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營業收入		534,447	1,673,268	4,731,908	5,909,333	7,358,441
營業毛利		396,856	755,801	1,822,175	2,083,902	3,137,307
營業損益		(47,057)	167,854	783,856	728,237	1,155,52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8,593)	(9,312)	(51,898)	113,718	(93,695)
稅前淨利(損)		(55,650)	158,542	731,958	841,955	1,061,831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89,590)	114,026	593,191	670,791	862,681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損)		(89,590)	114,026	593,191	670,791	862,68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709	681	(2,608)	(53,280)	(32,59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88,881)	114,707	590,583	617,511	830,085
每股盈餘		(1.44)	1.66	8.50	9.62	12.60

註1：各年度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4) 簡明個體綜合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本公司已於102年全面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財務報表

3. 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簽證會計師姓名	意見
104年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張惠貞、唐慈杰	無保留意見
105年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施威銘、唐慈杰	無保留意見
106年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施威銘、唐慈杰	無保留意見
107年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施威銘、唐慈杰	無保留意見
108年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施威銘、張惠貞	無保留意見

註：會計師異動係配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職務調整。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國際財務會計準則(合併)

分析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9 年度 截至 3 月 31 日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13.95	37.50	37.59	44.48	49.14	41.54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7,785.06	6,531.60	6,706.80	6,068.32	4,604.57	4,720.65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630.79	232.49	237.53	195.81	181.77	212.95	
	速動比率(%)	554.01	168.75	181.46	162.73	146.86	169.60	
	利息保障倍數	(151.88)	100.72	80.94	86.52	55.43	49.64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11.66	6.85	8.32	8.80	15.37	10.91	
	平均收現日數	31	53	44	42	24	33	
	存貨週轉率(次)	1.58	2.62	4.66	6.09	6.40	4.70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3.29	3.38	5.24	7.36	8.81	7.64	
	平均銷貨日數	231	139	78	60	57	7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34.75	81.2	164.21	161.47	144.25	102.98	
	總資產週轉率(次)	0.46	0.82	1.55	1.49	1.50	1.23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7.68)	5.68	19.63	17.10	17.85	17.80	
	權益報酬率(%)	(8.90)	7.84	31.04	28.81	33.16	31.95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8.13)	22.82	103.74	119.34	147.39	42.14	
	純益率(%)	(16.76)	6.81	12.54	11.35	11.72	14.14	
	每股盈餘(元)	(1.44)	1.66	8.50	9.62	12.60	3.39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66.75)	(14.14)	43.47	47.26	55.69	(26.26)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223.43)	(77.43)	6.12	94.95	144.17	132.62	
	現金再投資比率(%)	(10.42)	(8.22)	25.66	24.69	31.09	(17.26)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5.49)	4.70	1.91	2.50	2.57	2.59	
	財務槓桿度	0.99	1.01	1.01	1.01	1.02	1.02	
<p>108 年度財務比率與 107 年度比較，增減變動達 20% 者說明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主係本期營運成長，購置研發設備與租賃改良增加所致。 2、利息保障倍數：主係本期購料借款增加，致利息費用增加所致。 3、應收款項週轉率(次)及平均收現日數：主係本期期末某客戶提早匯款，致期末應收帳款大幅減少所致。 4、應付款項週轉率：主係本期期末調節存貨並減少購料，致平均應付帳款減少所致。 5、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主係本期營收成長，致稅前純益增加所致。 6、每股盈餘(元)：主係本期營收成長，致稅後淨利增加所致。 7、現金流量允當比率：主係本期營收大幅成長，致近五年營業活動產生淨現金流入增加所致。 8、現金再投資比率：主係本期營收大幅成長，致營業活動產生淨現金流入增加所致。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109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經會計師核閱。

分析公式如下：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二)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合併)

本公司已於102年全面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財務報表

(三)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國際財務會計準則(個體)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13.85	37.41	37.48	44.46	48.90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7,997.69	6,867.89	6,837.85	6,376.49	4,976.87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629.35	230.08	235.68	193.92	181.11
	速動比率(%)	552.02	166.11	179.39	160.83	145.87
	利息保障倍數	(151.88)	100.59	80.51	85.90	57.43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11.66	6.85	8.32	8.80	15.37
	平均收現日數	31	53	44	42	24
	存貨週轉率(次)	1.58	2.62	4.66	6.09	6.40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3.29	3.38	5.24	7.36	8.81
	平均銷貨日數	231	139	78	60	5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35.87	84.54	169.55	167.30	154.75
	總資產週轉率(次)	0.46	0.83	1.55	1.49	1.50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7.70)	5.69	19.66	17.65	17.74
	權益報酬率(%)	(8.90)	7.84	31.04	32.77	31.85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8.13)	22.79	103.19	118.47	148.74
	純益率(%)	(16.76)	6.81	12.54	11.59	14.09
	每股盈餘(元)	(1.44)	1.66	8.50	9.62	12.60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58.94)	(11.00)	44.29	47.91	57.27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69.79)	(63.21)	15.08	101.62	149.95
	現金再投資比率(%)	(9.13)	(6.37)	26.03	25.18	32.25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7.39)	3.81	1.89	2.49	2.46
	財務槓桿度	0.99	1.01	1.01	1.01	1.02
<p>108 年度財務比率與 107 年度比較，增減變動達 20%者說明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主係本期營運成長，購置研發設備與租賃改良增加所致。 2、利息保障倍數：主係本期購料借款增加，致利息費用增加所致。 3、應收款項週轉率(次)及平均收現日數：主係本期期末某客戶提早匯款，致期末應收帳款大幅減少所致。 4、應付款項週轉率：主係本期期末調節存貨並減少購料，致平均應付帳款減少所致。 5、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主係本期營收成長，致稅前純益增加所致。 6、每股盈餘(元)：主係本期營收成長，致稅後淨利增加所致。 7、現金流量比率：主係本期營收成長，致營業活動產生淨現金流入增加所致。 8、現金流量允當比率：主係本期營收大幅成長，致近五年營業活動產生淨現金流入增加所致。 9、現金再投資比率：主係本期營收大幅成長，致營業活動產生淨現金流入增加所致。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分析公式如下：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四)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個體)

本公司已於 102 年全面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

-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請參閱第 120 頁。
-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含會計師查核報告、兩年對照之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及附註或附表：請參閱第 121 頁至 172 頁。
-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請參閱第 173 頁至第 223 頁。
-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此情形。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權益發生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若影響重大者應說明未來因應計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8 年度	107 年度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4,809,928	3,750,401	1,059,527	28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41,058	25,963	15,095	5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2,589	39,437	23,152	59
無形資產		223,492	214,695	8,797	4
其他資產		391,000	278,040	112,960	41
資產總額		5,528,067	4,308,536	1,219,531	28
流動負債		2,646,112	1,915,374	730,738	38
非流動負債		70,279	1,038	69,241	6,671
負債總額		2,716,391	1,916,412	799,979	42
股本		713,878	710,673	3,205	0
資本公積		1,040,153	963,159	76,994	8
保留盈餘		1,384,383	1,076,546	307,837	29
其他權益		(86,608)	(79,514)	-7,094	9
庫藏股票		(248,761)	(278,740)	29,979	(11)
權益總額		2,811,676	2,392,124	419,552	18

1. 前後期變動達 20% 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仟萬元者之變動說明：
 - (1) 流動資產：主係本期銷售業績成長，致銀行存款增加所致。
 - (2)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主係本期新增投資 Sirius。
 -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主係本期營運成長，購置研發設備與租賃改良增加所致。
 - (4) 其他資產：本期因應 IFRS16 租賃，新增使用權資產。
 - (5) 流動負債：主係本期營運規模成長，致購料貸款與相關應付費用增加所致。
 - (6) 非流動負債：本期因應 IFRS16 租賃，新增租賃負債。
 - (7) 保留盈餘：107 年度稅後淨利已於 108 年 6 月 18 日股東會決議分派 554,844 千元，及 108 年度本期淨利 852,703 千元。
2. 影響重大者之未來因應計畫：無。

二、財務績效：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營業純益及稅前純益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一) 財務績效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8 年度	107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		7,358,441	5,909,333	1,449,108	25
營業毛利		3,137,307	2,083,902	1,053,405	51
營業淨利		1,102,652	726,177	376,475	5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50,451)	121,919	(172,370)	(141)
稅前淨利		1,052,201	848,096	204,105	24
所得稅費用		199,498	177,305	22,193	13
本期淨利		852,703	670,791	181,912	2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32,596)	(53,280)	20,684	(3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820,107	617,511	202,596	33

1. 前後期變動達 20%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仟萬元者之變動說明：

- (1) 營業收入：主係業務持續拓展有成，營收大幅成長。
- (2) 營業毛利：主係光學產品成本降低與售價較高所致。
- (3) 營業淨利：主係業務持續拓展有成，營收大幅成長。
- (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主係因匯率波動造成之兌換損失。
- (5) 所得稅費用：主係營收大幅成長致所得稅費用增加。
- (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主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評價損失。

2. 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暨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本公司之主要產品為生物辨識感測 IC 及其應用。業務單位依據現有產品之銷售預測、新產品開發進度、客戶生產需求預測數值並考量業務發展策略而定，因應指紋辨識導入手持裝置應用趨勢，估計銷售數量將有所成長。

三、現金流量：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一) 最近年度(108 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

1. 財務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1)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2)	全年現金流出(入)量 (3)(註)	現金剩餘(不足)數額 (1)+(2)-(3)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2,473,863	1,473,527	785,160	3,162,230	NA	NA
註：含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金額(1,546)仟元。 本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營業活動：因營運成長致營收增加，使營業活動呈淨現金流入 1,473,527 仟元。 (2)投資活動：主係因轉存大於 3 個月定存金額增加，致投資活動呈淨現金流出 492,391 仟元。 (3)籌資活動：主係發放現金股利 554,844 仟元，使籌資活動淨現金流出 291,223 仟元。					

2. 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本公司無流動性不足之情形。

3. 未來一年度(109 年度)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1)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2)	預計全年現金流出(入)量 (3)	預計現金剩餘(不足)數額 (1)+(2)-(3)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3,162,230	1,620,880	942,192	3,840,918	NA	NA
1.未來一年度現金流動性分析： (1)營業活動：本公司預期營收將在 109 年持續成長，故營業活動產生淨現金流入。 (2)投資活動：因應新產品之開發及投資專業技術，故營業活動產生淨現金流出。 (3)籌資活動：主要係發放現金股利及償還短期借款，使籌資活動淨現金流出。 2.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無預計現金不足額之情形，故不適用。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 轉投資政策

本公司依循主管機關訂定之「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訂有「取得或處分資產作業程序」作為本公司進行轉投資事業之依據，以掌握相關之業務與財務狀況；另本公司為提升對轉投資公司之監督管理，於內部控制制度中訂定對子公司監控管理辦法，針對其資訊揭露、財務、業務、存貨及財務之管理制定相關規範，使本公司之轉投資事得以發揮最大效用。

2. 最近年度轉投資事業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改善計畫

單位：新台幣仟元

轉投資事業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108年度認列之投資(損)益	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Egis Inc.	控股公司	(198)	營運虧損	清算中
Egis Technology (Japan) Inc.	資料安全防護軟體 生物辨識應用軟體 及硬體之銷售	(12,490)	營運虧損	持續加強日本業務擴展
Egis Tec USA Inc.	技術開發	(9,916)	營運虧損	清算中
Egis Technology (Korea) Inc.	客戶服務、業務推廣 及技術支援	6,964	技術服務收入	
印芯科技(股)公司	技術開發	(26,309)	營運虧損	加速開發整合運用其技術打入供應鏈
神亞科技(股)公司	技術開發	(29,444)	營運虧損	加速開發整合運用其技術打入供應鏈
Sirius Wireless Pte. Ltd.	技術開發	(20,400)	營運虧損	加速開發整合運用其技術打入供應鏈

3. 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因應手機屏占比愈來愈高的演進趨勢，預估多重生物辨識會是下一代智慧型手機的趨勢，大屏面多點式屏下指紋辨識之晶片設計及人工智慧深度學習之演算法將可應用在虛擬實境以及汽車的領域上面。本公司將加速整合運用端開發，推出新型整合晶片符合大屏面多點式屏下指紋辨識之市場需求，並進一步和主要大陸手機廠商進行合作，擴展大陸手機市場。

六、風險管理分析評估

(一)風險管理政策

1. 本公司依據最新內部稽核之發展及準則要求，擬逐漸加強企業風險之管理；風險管理之組織架構共分為三個層級(機制)：
 - 第一機制：為主辦單位或承辦人員，必須負起作業的最初風險發覺、評估及管控的考量設計與防範之責。
 - 第二機制：為總經理(或執行長、副總)主持的評審，除負責可行性評估外，還包含各種風險評估。
 - 第三機制：為法務與稽核室的審查及董事會/審計委員會之審議。
2. 本公司重要風險評估事項如為執行事項不必以第二及第三機制審議者，均會稽核室、必要時以會法務，以行風險發覺、評估與防範建議；平時發覺若有立即之可能風險，亦可立即呈報上級妥為防範。
3. 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內控制度處理準則」之規定，本公司訂有「自行檢查程序作業及方法」，每年定期辦理各部門及作業單位之自行評估內控制度作業，以落實公司自我監督的機制、及時因應環境的改變，以調整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並提升內部稽核單位的稽核品質及效率；其自行評估之範圍涵蓋公司各類內部控制制度之執行與設計。

(二)風險管理組織表

重要風險評估事項	(第一機制) 風險控制直接 單位	(第二機制) 風險審議及控制	(第三機制) 董事會、審計委員會 及稽核室
1. 利率、匯率及財務風險	財務承辦人員	各級主管、總經理	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 (風險評估控管之決策與最終控制)
2. 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衍生性商品交易、金融理財投資	財務承辦人員	各級主管、總經理	
3. 投資、轉投資及併購效益	股務及財務人員	各級主管、總經理	
4. 研發計畫	研發單位人員	各級主管、營運長、總經理	稽核室 (風險之檢查、改善追蹤及報告)
5. 集中銷貨或進貨	業務處、採購處、財務人員	產銷會議	
6. 董監及大股東股權變動	股務	董事會	
7. 經營權變動	股務	董事會	
8. 訴訟及非訟事項	法務	總經理	
9. 其他營運事項	各級主管	總經理	
10. 人員行為、道德與操守	各級主管及人事行政部	勞資會議	
11. 法規之遵守	各級主管	法務、稽核	
12. 董事會議事管理	股務	法務、稽核	

(三) 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 利率變動

(1) 對公司損益之影響

本公司營運以自有資金為主，107 及 108 年度銀行借款金額佔總資產比例分別為 22.31%及 21.59%，利息支出佔各期營業收入淨額之比例為 0.17%及 0.26%，其占比均較小，故利率變動對本公司損益之影響程度有限，未來仍將留意國內外經濟環境變化，適時採取必要措施，以降低利率變動對本公司損益造成的風險。

(2) 具體因應措施

本公司定期評估銀行借款利率，並隨時觀察金融市場利率變化對本公司資金配置之影響，以期及時採取變通措施，故利率變動對本公司損益尚不致有重大影響。

2. 匯率變動

(1) 匯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

本公司進銷貨交易主要係以美元計價及收付，本公司 107 及 108 年度兌換(損)益淨額分別為 84,481 仟元及(72,462)仟元，佔本公司營業收入淨額之比重約為 1.43%及(0.98%)，佔稅前淨利則分別為 9.96%及(6.89%)，匯率變動在合理範圍之內，對本公司影響有限。

(2) 具體因應措施

A. 業務單位向客戶報價時，報價決策納入匯率走勢，動態調整報價，以避免匯率波動對公司獲利產生重大影響。

B. 未來仍以外匯部位自然避險為匯率風險控管之主要策略，並適時調整外幣資產與負債之部位以降低匯率變動之風險。

3. 通貨膨脹

(1) 對公司影響分析

截至目前本公司尚未因通貨膨脹而產生重大不利影響，惟仍須密切注意相關經濟環境變化及市場情勢變動以因應之。

(2) 具體因應措施

A. 本公司隨時掌握上游原物料市場價格之波動，並與供應商及客戶保持良好之互動關係，預判原物料行情走勢，降低價格上漲衝擊。

B. 依原物料成本變動情形，在超過預設容忍區間時，動態向客戶調整售價，避免因通貨膨脹而產生對本公司重大之影響。

(四)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風險項目	執行情形	政策及因應措施
高風險、高槓桿投資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之情事。	本公司專注於本業經營，資金並無應用於高風險、高槓桿之投資。
資金貸與他人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資金貸與他人之情事。	本公司未來若有辦理資金貸與他人作業，將依本公司訂定之「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辦理，並依法令規定進行公告申報作業。
背書保證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為他人背書保證之情事。	本公司未來若有辦理為他人背書保證作業，將依本公司訂定之「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辦理，並依法令規定進行公告申報作業。
衍生性商品交易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情事。	本公司未來若有進行衍生性商品交易之需求，仍秉持保守穩健原則，以規避實質外匯交易波動風險為主，並依法令規定進行公告申報作業。

(五) 未來研發計劃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1. 未來研發計畫

本公司預計投入飛時測距(time of flight, ToF)的 3D Modelling 感測技術，以及研發大屏面多點式屏下指紋辨識之晶片設計及人工智慧深度學習之演算法，開發比市面現有技術更具備成本優勢的晶片方案，擴增實境 AR 等產品應用。

2. 預計投入研發費用

本公司預計投入研發費用金額係依新產品及新技術開發進度逐步編列，並視市場變化及新產品的研發進度調整研發費用，本公司預計 109 年將投入研發費用約 1,788,191 仟元，以持續支持未來之研發計畫，維持本公司產品之市場競爭優勢。

(六)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日常營運均遵照國內外相關法令規定辦理，並隨時注意國內外政策發展趨勢及法規變動情形，蒐集相關資訊提供經營階層決策參考，以調整本公司之相關營運策略，故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尚未受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有影響公司財務業務之情形。

(七) 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隨時注意所處產業相關之技術發展演變，掌握產業動態，持續提升研發能力，並積極擴展未來之市場應用領域，以確保市場競爭優勢，故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無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而有影響財務業務之情事。

(八)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自設立以來專注於本業經營，遵守相關法令規定，積極強化內部管理與提昇管理品質及績效，以持續維持優良企業形象，增加客戶對公司之信任，故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未有因企業形象改變而造成公司營運危機之情事。惟企業危機之發生可能對企業產生相當大之損害，故本公司將持續落實各項公司治理要求，以降低企業風險之發生及對公司之影響。

(九)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無併購之計畫。惟將來若有併購計畫時，將遵循本公司之「取得或處分資產作業程序」，並秉持審慎評估之態度進行各種效益之評估及風險之控管，以確實保障公司利益及股東權益。

(十)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並無工廠之設置，未來亦無建廠或擴充廠房之計畫，故不適用。

(十一)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 進貨方面

本公司係為專業之 IC 設計公司，並無自有之晶圓廠，目前進貨集中於台灣之晶圓代工廠，主要係因 IC 設計公司為取得可靠且穩定之產能，並縮短產品上市時程，故有使用同一半導體製程之產業特性，另考量製程技術、品質良率、產能充分、交期配合等因素，故皆趨向於與特定之晶圓代工廠維持長期而密切的合作關係。若晶圓之合作廠商產能不足，本公司可能產生供貨短缺或交貨延遲之風險。基於以上之風險本公司除繼續與既有之晶圓代工廠維持良好之合作關係外，亦不排除尋求其他廠商合作之可能性，以對原料之品質、來源與價格提供更多之選擇及保障。

2. 銷貨方面

本公司 108 年度對甲公司之銷售金額為 1,471,249 仟元佔當年度營收比率 19.99%，銷貨有明顯集中之風險。隨著指紋辨識感測晶片市場需求提升，本公司持續開發新產品以配合不同終端應用市場，並積極開發新客戶及提供新服務，銷貨集中情形將逐漸減少，以期降低銷售集中之風險。

(十二) 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此情形。

(十三)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此情形。

(十四) 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無此情形。

(十五)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資訊安全政策

神盾公司為落實資訊安全管理的要求，聚焦於流程制度、法令遵循、人員訓練及科技運用，強化資料、資訊系統、設備及網路通訊之安全及防護能力，有效降低因人為疏失、蓄意或天然災害等導致之資訊資產遭竊、不當使用、洩漏、竄改或破壞等風險，以確保對股東、客戶的承諾，達到公司永續經營之目的。

有效運作及持續改進的資訊安全管理

管理機制包含：

1. 制定完整規範及明確之作業流程，讓資安管理制度化地運行；
2. 透過各項工具、技術運用做到及時有效的辨識、保護、偵測、回應及復原；
3. 建立資安異常事件應變及復原作業流程，以期能迅速隔離、排除威脅，降低影響範圍及程度；
4. 定期執行關鍵應用系統災難復原演練，以確保其有效性；
5. 社交工程演練及員工資安教育訓練，以全面性的提升同仁資安意識；
6. 每年定期執行內外部稽核，檢視整個管理系統，以確保正常運作並持續改善。

資安與網路風險之評鑑

每年定期檢視“資訊資產清冊”，並依據內外部資安議題、資安事件、稽核結果，執行風險評鑑，針對高風險項目，投入適當資源以改善或增加控管措施，以降低或消除風險。

已發生重大資安事件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2018 年未發生重大之資安事件。

為因應外部變化及攻擊手法的日新月異，持續關注新的資安資訊、技術，將防禦或管理手法與時俱進，以有效阻擋新型態的資安威脅，降低營運的風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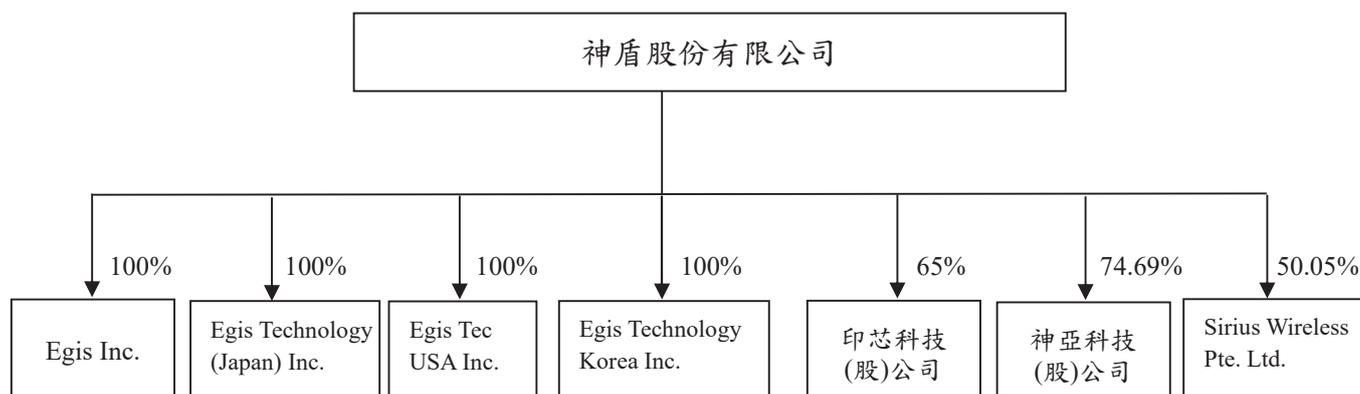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 關係企業組織

108 年 12 月 31 日



(二) 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項目
Egis Inc.	2007.06.04	Floor 4, Willow House, Cricket Square, P O Box 2804, Grand Cayman KY1-1112, Cayman Islands	785,504	控股公司
Egis Technology(Japan) Inc.	2009.08.18	Mita Kokusai Bldg. 3F., 1-4-28, Mita, Minato-ku, Tokyo, 108-0073 Japan	10,502	資料安全防護軟體、生物辨識應用軟體及硬體之銷售
Egis Tec USA Inc.	2016.08.15	2050 Ringwood Ave., Ste. A, San Jose, CA 95131-1728	31,260	技術開發
Egis Technology(Korea) Inc.	2017.11.23	17 Daehak 4-ro, Ace Gwanggyo Tower #516, Yeongtong, Suwon, Gyeonggi	5,706	客戶服務、業務推廣及技術支援
印芯科技(股)公司	2017.08.28	Unit 1904 19/F Podium Plaza 5 Hanoi Road Tsim Sha Tsui KL	31,177	技術開發
神亞科技(股)公司	2018.10.30	新竹縣竹北市復興三路二段168號8樓之1	221	技術開發
Sirius Wireless Pte. Ltd.	2017.12.08	1 COLEMAN STREET #10-06 THE ADELPHI SINGAPORE (179803)	60,189	技術開發

(三) 推定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四) 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設計開發並生產銷售電容式(Capacitive)指紋辨識感測晶片(Fingerprint Sensor)，整合國內指紋辨識晶片與軟體設計的 IC 設計與方案。

(五) 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與總經理之姓名及其對該企業之持股或出資情形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仟股；%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Egis Inc.	董事	神盾(股)公司代表人： 羅森洲	25,546	100.00%
Egis Technology(Japan) Inc.	總經理	神盾(股)公司代表人： 唐先智	7,680	100.00%
Egis Tec USA Inc.	董事	神盾(股)公司代表人： 蘇界賓	1,000	100.00%
Egis Technology(Korea) Inc.	董事	神盾(股)公司代表人： 許智寧	20	100.00%
印芯科技(股)公司	董事	神盾(股)公司代表人： 羅森洲、林功藝	5,265	65.00%
神亞科技(股)公司	董事 監察人	神盾(股)公司代表人： 羅森洲 李宜平	16,527	74.69%
Sirius Wireless Pte. Ltd.	董事	神盾(股)公司代表人： 李宜平、林功藝	40,080	50.05%

(六) 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額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稅後)	每股盈餘(元)(稅後)
Egis Inc.	785,504	-	-	-	-	-444	-198	-0.008
Egis Technology (Japan) Inc.	10,502	15,066	1,298	13,768	-	-12,433	-12,490	-1.63
Egis Tec USA Inc.	31,260	4,298	-	4,298	39,354	-7,766	-9,916	-9.92
Egis Technology (Korea) Inc.	5,706	38,771	14,389	24,382	47,837	6,891	6,964	348.18
印芯科技(股)公司	31,177	16,577	23,856	-7,279	17,282	-47,489	-48,002	-5.93
神亞科技(股)公司	221	33,002	22,969	10,033	67,500	-37,445	-36,261	-1.64
Sirius Wireless Pte. Ltd.	60,189	13,860	6,710	7,150	-	-42,789	-40,932	-0.51

註：關係企業如為外國公司，相關數字以報告日之兌換匯率換算為新台幣列示。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此情形。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本公司尚未完成之上櫃承諾事項說明

上櫃承諾事項	承諾事項辦理情形
於「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增訂「公司不得放棄對 Egis Inc.及 Egis Techonlogy (Japan)未來各年度之增資。未來若公司因策略聯盟考量或其他因素，而須放棄對上開公司之增資或處分上開公司，須先經櫃買中心同意，復提經公司董事會特別決議通過。」且該處理辦法爾後如有修訂，應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重大訊息揭露，並函報本中心備查。	1. 本公司已出具承諾書並揭露於公開說明書。 2. 本公司業經 104 年 8 月 13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增訂左列內容於「取得或處分資產作業程序」第五條第六項，且於當日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重大訊息揭露。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神盾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9年3月17日

本公司民國 108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8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09年3月17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9人中，有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神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羅森洲



簽章



總經理：羅時豪



簽章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茲准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配表，其中一〇八年度個體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業經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施威銘會計師及張惠貞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書。

上述董事會所造具之各項表冊，經本審計委員會審查後認為尚無不符，爰依照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一九規定，繕具報告書，敬請 鑒察。

神盾股份有限公司一〇九年股東常會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劉丁仁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九 年 三 月 十 七 日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49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49,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 886 (2) 8101 6666
Fax 傳真 + 886 (2) 8101 6667
Internet 網址 kpmg.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神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神盾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神盾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神盾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神盾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商譽減損評估

有關商譽減損評估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三)；商譽減損評估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商譽減損評估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二)。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由於評估商譽減損需透過預估及折現未來現金流量以估計商譽所屬現金產生單位的可回收金額，而預估未來現金流量涉及管理階層的主觀判斷並具有重大不確定性，故商譽減損之評估為本會計師執行合併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於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取得管理階層自行評估之商譽減損評估測試表；評估管理階層衡量可回收金額所使用評價方法及重要假設，包括折現率、預計營收成長率及未來現金流量預測等之合理性；並檢視神盾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已適當揭露商譽減損評估之相關資訊。

二、存貨評價

有關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八)；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存貨跌價損失提列情形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五)。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神盾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存貨主要為指紋辨識感測晶圓及晶片等，銷售予客戶供其搭載電子產品使用。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由於其存貨易受所應用產品之需求變化影響，可能備貨過高或過時不再符合市場需求，致產生呆滯情形。故存貨評價為本會計師執行合併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檢視神盾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提供之存貨庫齡報表以分析各期存貨庫齡變化情形；測試存貨庫齡報表之正確性；檢視期後存貨去化狀況；評估存貨之評價是否已按神盾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既訂之會計政策辦理；執行存貨評價回溯性測試，以評估管理階層過去所做估計之合理性。

其他事項

神盾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包括評估神盾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神盾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神盾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神盾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神盾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神盾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神盾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施威銘



張惠貞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六字第0950103298號
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18311號
民國一〇九年三月十七日

神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8.12.31		107.12.31	
	金額	%	金額	%
資產：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及八)	\$ 3,162,230	57	2,473,863	57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及十三)	62,541	1	-	-
1170 應收帳款(附註六(四)(中一))	343,355	6	614,327	14
130X 存貨(附註六(五))	762,907	14	555,919	13
1410 預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資產	160,921	3	77,611	2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六)及八)	317,974	6	28,681	1
流動資產合計	<u>4,809,928</u>	<u>87</u>	<u>3,750,401</u>	<u>87</u>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二)及十三)	5,309	-	-	-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三)及十三)	195,216	4	41,033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七)及十三)	41,058	1	25,963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十))	62,589	1	39,437	1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十一))	104,939	2	-	-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九)(十二))	223,492	4	214,695	5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七))	74,540	1	40,361	1
1960 預付投資款(附註六(八))	-	-	186,593	4
1920 存出保證金	10,551	-	9,581	-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八)	445	-	472	-
非流動資產合計	<u>718,139</u>	<u>13</u>	<u>558,135</u>	<u>13</u>
資產總計	<u>\$ 5,528,067</u>	<u>100</u>	<u>4,308,536</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附註六(十三)(中七)及八)	\$ 1,193,486	22	961,315	22
應付票據及帳款	561,738	10	396,474	9
本期所得稅負債	166,761	3	110,812	3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十四)(中七))	37,053	1	-	-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六(中二))	687,074	12	446,773	10
流動負債合計	<u>2,646,112</u>	<u>48</u>	<u>1,915,374</u>	<u>44</u>
非流動負債：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七))	75	-	1,038	-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四)(中七))	70,204	1	-	-
非流動負債合計	<u>70,279</u>	<u>1</u>	<u>1,038</u>	<u>-</u>
負債總計	<u>2,716,391</u>	<u>49</u>	<u>1,916,412</u>	<u>44</u>
歸屬母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六(十八)(十九))：				
普通股股本	712,653	13	709,743	16
預收股本	1,225	-	930	-
資本公積	1,040,153	19	963,159	22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137,801	2	70,722	2
特別盈餘公積	48,867	1	-	-
未分配盈餘	1,197,715	22	1,005,824	23
其他權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361	-	3,935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83,824)	(2)	(52,802)	(1)
員工未賺得酬勞	(5,145)	-	(30,647)	-
庫藏股票	(248,761)	(4)	(278,740)	(6)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權益合計	2,803,045	51	2,392,124	56
非控制權益	8,631	-	-	-
權益總計	<u>2,811,676</u>	<u>51</u>	<u>2,392,124</u>	<u>56</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5,528,067</u>	<u>100</u>	<u>4,308,536</u>	<u>100</u>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羅時豪

董事長：羅森洲

會計主管：黃雙敏



神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8年度		107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六(廿一))	\$ 7,358,441	100	5,909,333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五)(十)及十二)	(4,221,134)	(57)	(3,825,431)	(65)
營業毛利	3,137,307	43	2,083,902	35
營業費用(附註六(四)(十)(十一)(十二)(十四)(十五)(十六)(十九)(廿二)、七及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315,972)	(4)	(293,377)	(5)
6200 管理費用	(277,169)	(4)	(212,325)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441,514)	(20)	(852,023)	(14)
營業費用合計	(2,034,655)	(28)	(1,357,725)	(23)
營業淨利	1,102,652	15	726,177	1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六(廿三))	90,379	1	44,568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廿三))	(74,789)	(1)	80,414	1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六(十四)(廿三))	(19,332)	-	(9,917)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附註六(七)及十三)	(46,709)	(1)	6,854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50,451)	(1)	121,919	2
稅前淨利	1,052,201	14	848,096	14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七))	(199,498)	(2)	(177,305)	(3)
本期淨利	852,703	12	670,791	11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附註六(十八))	(31,022)	(1)	(53,977)	(1)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31,022)	(1)	(53,977)	(1)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附註六(七)(十八))	(1,574)	-	697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1,574)	-	697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32,596)	(1)	(53,280)	(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820,107	11	617,511	10
本期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862,681	12	670,791	11
8620 非控制權益	(9,978)	-	-	-
	\$ 852,703	12	670,791	11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830,085	11	617,511	10
8720 非控制權益	(9,978)	-	-	-
	\$ 820,107	11	617,511	10
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二十))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12.60		9.62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12.46		9.54	

董事長: 羅森洲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 羅時豪



會計主管: 黃斐敏



神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其他權益項目												
	普通股	預收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保留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	員工未賺得酬勞	庫藏股票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計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餘額	\$ 704,908	4,415	942,038	11,403	-	695,814	3,238	-	(97,734)	-	2,264,082	-	2,264,082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重編後餘額	704,908	4,415	942,038	11,403	-	695,814	3,238	-	(97,734)	-	2,265,257	-	2,265,257
盈餘指撥及分配：													
普通股股利	-	-	-	59,319	-	(59,319)	-	-	-	-	-	-	-
特別盈餘公積	-	-	-	-	-	(301,462)	-	-	-	-	(301,462)	-	(301,462)
員工認股權證	4,895	(3,485)	15,508	-	-	-	-	-	-	(278,740)	(278,740)	-	(278,740)
員工認股權證發行新股	-	-	2,810	-	-	-	-	-	-	-	16,918	-	16,918
員工認股權證發行新股	-	-	2,743	-	-	-	-	-	-	-	2,810	-	2,810
員工認股權證發行新股	(60)	-	60	-	-	-	-	67,087	-	-	69,830	-	69,830
員工認股權證發行新股	-	-	-	-	-	670,791	-	-	-	-	670,791	-	670,791
員工認股權證發行新股	-	-	-	-	-	-	697	-	-	-	(53,280)	-	(53,280)
員工認股權證發行新股	-	-	-	-	-	670,791	697	-	-	-	617,511	-	617,511
員工認股權證發行新股	-	-	-	70,722	-	1,005,824	3,935	-	(30,647)	(278,740)	2,392,124	-	2,392,124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709,743	930	963,159	70,722	-	1,005,824	3,935	-	(30,647)	(278,740)	2,392,124	-	2,392,124
盈餘指撥及分配：													
普通股股利	-	-	-	67,079	-	(67,079)	-	-	-	-	-	-	-
特別盈餘公積	-	-	-	-	48,867	(48,867)	-	-	-	-	-	-	-
員工認股權證	-	-	-	-	-	(554,844)	-	-	-	-	(554,844)	-	(554,844)
員工認股權證發行新股	-	-	(90)	-	-	-	-	-	-	29,979	29,889	-	29,889
員工認股權證發行新股	2,940	295	33,995	-	-	-	-	-	-	-	18,609	-	18,609
員工認股權證發行新股	-	-	41,071	-	-	-	-	-	-	-	37,230	-	37,230
員工認股權證發行新股	-	-	1,988	-	-	-	-	-	-	-	41,071	-	41,071
員工認股權證發行新股	(30)	-	30	-	-	-	-	25,502	-	-	27,490	-	27,490
員工認股權證發行新股	-	-	-	-	-	862,681	-	-	-	-	862,681	(9,978)	852,703
員工認股權證發行新股	-	-	-	-	-	-	(1,574)	-	-	-	(32,596)	-	(32,596)
員工認股權證發行新股	-	-	-	-	-	862,681	(1,574)	-	-	-	830,085	(9,978)	820,107
員工認股權證發行新股	-	-	-	137,801	48,867	1,197,715	2,361	(83,824)	(5,145)	(248,761)	2,803,045	8,631	2,811,676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712,653	1,225	1,040,153	137,801	48,867	1,197,715	2,361	(83,824)	(5,145)	(248,761)	2,803,045	8,631	2,811,676

羅森洲

董事長：羅森洲

(請詳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羅時豪

經理人：羅時豪

黃斐敏

會計主管：黃斐敏

神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8年度	107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1,052,201	848,096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60,490	15,545
攤銷費用	42,826	24,589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呆帳費用提列數	-	(1,3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淨損失	415	755
利息費用	19,332	9,917
利息收入	(80,063)	(41,767)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68,561	72,64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	46,709	(6,854)
處分及報廢資產損失	724	11
租賃修改利益	(139)	-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158,855	73,53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帳款	270,972	116,262
存貨	(206,988)	143,634
預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資產	(81,476)	(13,76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17,492)	246,13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及帳款	165,264	(246,124)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	233,091	130,64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398,355	(115,47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380,863	130,657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591,919	1,052,289
收取之利息	77,962	41,045
支付之利息	(19,253)	(9,501)
支付之所得稅	(177,101)	(178,646)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473,527	905,187

(續次頁)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羅森洲



經理人：羅時豪



會計主管：黃斐敏



神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承前頁)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8年度	107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62,140)	-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98,508)	-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0,243	57,157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43,232)	(19,517)
預付投資款增加	-	(186,593)
子公司之收購	34,034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5,157)	(21,222)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	-
取得無形資產	(20,070)	(38,643)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287,165)	504,985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399)	194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492,391)	296,361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舉借短期借款	6,967,837	3,575,763
償還短期借款	(6,735,666)	(2,894,967)
租賃本金償還	(35,669)	-
發放現金股利	(554,844)	(301,462)
員工認股權行使發行新股	37,230	16,918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	(278,740)
庫藏股轉讓員工價款	29,889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91,223)	117,512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546)	1,092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688,367	1,320,152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473,863	1,153,711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3,162,230	2,473,863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羅森洲



經理人：羅時豪



會計主管：黃斐敏



神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神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註冊地址為台北市內湖區瑞光路360號2樓，於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二十六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原名稱為京達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以下併稱「合併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資料安全防護軟體、生物辨識應用軟體及硬體之開發及銷售。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二十三日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〇九年三月十七日經董事會通過發佈。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〇八年起全面採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於民國一〇八年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合併財務報告。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 理事會發布 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5-2017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年1月1日

除下列項目外，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對合併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變動。造成重大變動者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租賃」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租賃」(以下簡稱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取代現行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七號「租賃」(以下簡稱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七號)、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四號「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以下簡稱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四號)、解釋公告第十五號「營業租賃：誘因」及解釋公告第二十七號「評估涉及租賃之法律形式之交易實質」。

神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採修正式追溯法過渡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相關會計政策變動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1)租賃定義

合併公司先前係依據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四號於合約開始日判斷一項協議是否屬於或包含租賃。變更會計政策後則係以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租賃定義評估合約是否屬於或包含租賃，相關會計政策請詳附註四(十一)。

過渡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時，合併公司選擇採用權宜作法豁免評估初次適用日前之交易是否為租賃，亦即，將先前已辨識為租賃之合約直接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規定。先前已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七號及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四號辨識非屬租賃之合約則不再重新評估是否為租賃。因此，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所規定之租賃定義僅適用於初次適用日及之後所簽訂或變更之合約。

(2)承租人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之交易，先前係依據租賃合約是否已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評估其分類。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下，則針對租賃合約於資產負債表上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合併公司選擇將承租部份一年內到期之辦公室、辦公設備及員工宿舍適用短期及低價值之租賃之認列豁免。

先前於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七號下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過渡時，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係以剩餘租賃給付現值衡量，並使用初次適用日合併公司增額借款利率折現。使用權資產以租賃負債之金額，再調整與該租賃有關之所有預付或應付之金額衡量。

此外，合併公司採用以下權宜作法過渡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

- a. 針對具有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採用單一折現率。
- b. 針對租賃期間於初次適用日後12個月內結束之租賃，適用豁免而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 c. 不將原始直接成本計入初次適用日之使用權資產衡量中。

(3)對財務報告之影響

過渡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時，合併公司於初次適用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之金額均為114,259千元。租賃負債係以合併公司初次適用日之增額借款利率將租賃給付折現，所使用之利率其加權平均數為2.13%。

神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初次適用日之前一年度揭露之營業租賃承諾金額與初次適用日認列之租賃負債金額調節如下：

	108.1.1
107.12.31合併財務報告揭露之營業租賃承諾金額	\$ 120,393
認列豁免：	
短期租賃	(1,438)
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	(136)
	\$ 118,819
以108.1.1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金額 (即於108.1.1認列之租賃負債金額)	\$ 114,259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依據金管會民國一〇八年七月二十九日金管證審字第1080323028號令，公開發行以上公司應自民國一〇九年起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於民國一〇九年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理事會發布 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202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2020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重大之定義」	2020年1月1日

合併公司評估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變動。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簡稱理事會）已發布及修訂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理事會發布 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尚待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202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2年1月1日

合併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神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1) 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

(2) 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金融資產。

2. 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合併公司每一個體均係以各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功能性貨幣。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除另有說明者外，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二) 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主體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即子公司)之財務報表。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被投資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被投資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控制該個體。

自對子公司取得控制之日起，開始將其財務報告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直至喪失控制之日為止。合併公司內部之交易、餘額及任何未實現收益與費損，業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已全數消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分別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亦然。

子公司之財務報告業已適當調整，俾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所使用之會計政策一致。

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者，係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非控制權益之調整數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神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8.12.31	107.12.31
本公司	Egis Inc.(Cayman Islands)(開曼群島)	控股公司	100.00 %	100.00 %
本公司	Egis Technology (Japan) Inc.(日本)	資料安全防護軟體、生物辨識應用軟體及硬體之銷售	100.00 %	100.00 %
本公司	Egis Tec USA Inc.(美國)	技術開發	100.00 %	100.00 %
本公司	Egis Technology Korea Inc.(韓國)	客戶服務、業務推廣及技術支援	100.00 %	100.00 %
本公司	神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技術開發	74.69 %	-

(註1)

註1: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十四日取得其股權並具控制，自該日起將其列入併入財務報告之編製主體。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四) 外幣

1. 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於後續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通常係認列於損益，惟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2. 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處分部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係按比例重新歸屬至非控制權益。處分部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五)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1. 預期於合併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 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

神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合併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合併公司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及附買回債券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七)金融工具

應收帳款及所發行之債務證券原始係於產生時認列。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原始係於合併公司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外）或金融負債原始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該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衡量。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原始係按交易價格衡量。

1.金融資產

原始認列時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合併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自下一個報導期間之首日起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1)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係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該等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神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前述選擇係按逐項工具基礎所作成。

屬債務工具投資者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按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其餘淨利益或損失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將權益項下累計之其他綜合損益金額重分類至損益。

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股利收入（除非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係認列於損益。其餘淨利益或損失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則將權益項下累計之其他綜合損益重分類至保留盈餘，不重分類至損益。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合併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

(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屬上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為消除或重大減少會計配比不當，得不可撤銷地將符合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條件之金融資產，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該等資產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淨利益或損失（包含任何股利及利息收入），係認列為損益。

(4) 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等）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下列金融資產係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其餘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 銀行存款及附買回債券之信用風險（即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發生違約之風險）自原始認列後未顯著增加。

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或較短期間，若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短於十二個月時）。

衡量預期信用損失之最長期間為合併公司暴露於信用風險之最長合約期間。

神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於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時，合併公司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合併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合併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合併公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預期信用損失係按金融資產之有效利率折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

當合併公司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合併公司係以是否合理預期可回收之基礎個別分析沖銷之時點及金額。合併公司預期已沖銷金額將不會重大迴轉。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合併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5)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或既未移轉亦未保留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未保留該金融資產之控制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合併公司簽訂移轉金融資產之交易，若保留已移轉資產所有權之所有或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則仍持續認列該金融資產於資產負債表。

2.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權益工具係指表彰合併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與金融負債相關之利息及損失或利益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2) 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係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負債若屬持有供交易、衍生工具或於原始認列時指定，則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且相關淨利益及損失，包括任何利息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其他金融負債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費用及兌換損益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之任何利益或損失亦係認列於損益。

神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金融負債之除列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當金融負債條款修改且修改後負債之現金流量有重大差異，則除列原金融負債，並以修改後條款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認列新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4)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合併公司目前有法律上有可執行之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八)存 貨

存貨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產製或加工成本及其他成本，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估計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九)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包含關聯企業及合資。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對其財務及營運政策具有重大影響，但非控制或聯合控制者。

合併公司對於關聯企業之權益採用權益法處理。權益法下，原始取得時係依成本認列，投資成本包含交易之成本。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包括原始投資時所辨認之商譽，減除任何累計減損損失。

合併公司自具有重大影響之日起至喪失重大影響之日止，依權益比例認列各該投資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合併公司對其之持股比例時，合併公司將所有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及損失，僅在非關係人投資者對關聯企業之權益範圍內，認列於企業財務報表。

關聯企業之財務報表業已適當調整，俾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所使用之會計政策一致。

當合併公司依比例應認列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關聯企業之權益時，即停止認列其損失，而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該被投資公司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之損失及相關負債。

合併公司自其投資不再為關聯企業之日起停止採用權益法，並按公允價值衡量保留權益，保留權益之公允價值及處分價款與停止採用權益法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

神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之差額，認列於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中與該投資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亦即若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須被重分類為損益（或保留盈餘），則當企業停止採用權益法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或保留盈餘）。若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但持續適用權益法，則合併公司將與該所有權權益之減少有關而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按上述方式依減少比例作重分類調整。

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時，若合併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若此項調整係沖減資本公積，但由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則借記保留盈餘。惟若屬合併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其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先前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係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合資係一項聯合協議，據此對該協議具有聯合控制之各方（即合資者）對於該協議之淨資產具有權利，而非對資產具有權利且負債負有義務。合資者應將其合資權益認列為一項投資，並依IAS28之規定採用權益法處理該投資，除非企業依該準則之規定豁免適用權益法。

合併公司於評估聯合協議之分類時，考量了該協議之架構、單獨載具之法律形式、合約協議之條款及其他事實與情況。於事實及情況改變時，合併公司將重新評估所參與之聯合協議類型是否改變。

(十)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依成本（包括資本化之借款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耐用年限不同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2.後續成本

後續支出僅於其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時始予以資本化。

3.折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計算，並採直線法於每一組成部分之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為損益。估計耐用年限為：模具，2年；研發設備，3年；租賃改良，3年；其他設備，3~7年。

神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於每一報導日加以檢視，任何估計變動之影響則推延調整。

(十一)租賃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開始適用

1.租賃之判斷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於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則合約係屬於或包含租賃。為評估合約是否係屬租賃，合併公司針對以下項目評估：

- (1)該合約涉及使用一項已辨認資產，該已辨認資產係於合約中被明確指定或藉由於可供使用之時被隱含指定，其實體可區分或可代表實質所有產能。若供應者具有可替換該資產之實質性權利，則該資產並非已辨認資產；且
- (2)於整個使用期間具有取得來自使用已辨認資產之幾乎所有經濟效益之權利；且
- (3)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取得主導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權利：
 - 於整個使用期間具有主導已辨認資產之使用方式及使用目的之權利。
 - 有關該資產之使用方式及使用目的之攸關決策係預先決定，且：
 - 於整個使用期間具有操作該資產之權利，且供應者並無改變該等操作指示之權利；或
 - 於設計該資產之方式已預先決定其整個使用期間之使用方式及使用目的。

2.承租人

合併公司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係以成本為原始衡量，該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調整租賃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並加計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及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同時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使用權資產後續於租賃開始日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以直線法提列折舊。此外，合併公司定期評估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發生之減損損失，並於租賃負債發生再衡量的情況下配合調整使用權資產。

租賃負債係以租賃開始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為原始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則折現率為該利率，若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合併公司之增額借款利率。一般而言，合併公司係採用其增額借款利率為折現率。

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之租賃給付包括：

- (1)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及
- (2)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租賃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為原始衡量。

神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租賃負債後續係以有效利息法計提利息，並於發生以下情況時再衡量其金額：

- (1)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
- (2)對是否行使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估計有所變動，而更改對租賃期間之評估；
- (3)租賃標的、範圍或其他條款之修改。

租賃負債因前述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以及購買、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評估變動而再衡量時，係相對應調整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於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減至零時，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

對於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則係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之部分或全面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則認列於損益中。

合併公司將不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分別以單行項目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中。

針對辦公室、辦公設備及員工宿舍之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合併公司選擇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而係將相關租賃給付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以前適用

依租賃條件，當合併公司承擔附屬於租賃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時，分類為融資租賃，其他租賃則為營業租賃，該等租賃資產未認列於合併公司之資產負債表。營業租賃之租金給付(不包括保險及維護等服務成本)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或有租賃給付於租賃調整確定時，認列為當期費用。

(十二)無形資產

1.商 譽

收購子公司產生之商譽包含於無形資產，商譽原始認列之衡量請參閱附註四(十九)。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商譽係包含於投資之帳面金額內。商譽不予攤銷，而依成本減累計減損予以衡量。

2.其他無形資產

其他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衡量。攤銷金額係依直線法按下列估計耐用年限計提，攤銷數認列於損益:軟體成本，1~3年；專利權，3~15年；專門技術，8年。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檢視無形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攤銷方法，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神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三)非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非金融資產（除存貨及遞延所得稅資產外）之帳面金額可能有減損。若有任一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商譽係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係將現金流入大部分獨立於其他個別資產或資產群組之現金流入之一組資產作為最小可辨認資產群組。企業合併取得之商譽係分攤至預期可自合併綜效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係以稅前折現率折算至現值，該折現率應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對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特定風險之評估。

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且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

商譽減損損失不予迴轉。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則僅在不超過該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折舊或攤銷）之範圍內迴轉。

(十四)庫藏股票

合併公司收回已發行之股票，依買回時所支付之對價（包括可直接歸屬成本），以稅後淨額認列為「庫藏股票」，作為權益之減項。處分庫藏股票之處分價格高於帳面金額，其差額列為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處分價格低於帳面金額，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之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借記保留盈餘。庫藏股票之帳面金額採加權平均並依收回原因分別計算。

庫藏股票註銷時，按股權比例借記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與股本，其帳面金額如高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沖抵保留盈餘；其帳面金額低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者，則貸記同種類庫藏股票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

(十五)收入之認列

1.銷售商品

合併公司係於對產品之控制移轉時認列收入。該產品之控制移轉係指產品已交付給客戶，客戶能完全裁決產品之銷售通路及價格，且已無會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之未履行義務。交付係發生於產品運送至特定地點，其陳舊過時及損失風險已移轉予客戶，且合併公司有客觀證據認為已滿足所有驗收條件時。

2.財務組成部分

合併公司預期移轉商品予客戶之時點與客戶為該商品或勞務付款之時點間隔皆不超過一年，因此，合併公司不調整交易價格之貨幣時間價值。

神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六)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內認列為損益項下之員工福利費用。

2.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以未折現之基礎衡量，且於提供相關服務時認列為費用。有關短期現金紅利或分紅計畫下預期支付之金額，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合併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七)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以給與日之公允價值衡量，於該獎酬之既得期間內，認列費用並增加相對權益。認列之費用係隨預期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而最終認列之金額係以既得日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為基礎衡量。

合併公司辦理現金增資保留股份給員工認購時，其給與日為合併公司通知員工認購價格及得認購股數之日。

(十八)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依據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之調整。其金額係反映所得稅相關不確定性（若有）後，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衡量預期將支付或收取款項之最佳估計值。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 2.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合併公司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以及
- 3.商譽之原始認列所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若有）。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暫時性差異迴轉時之稅率衡量，採用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並已反映所得稅相關不確定性。

神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予以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或在變成很有可能足夠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迴轉原已減少之金額。

(十九)企業合併

合併公司對於每一企業合併皆採用收購法處理，商譽係依收購日移轉對價之公允價值，包括歸屬於被收購方任何非控制權益之金額，減除所取得之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之淨額(通常為公允價值)進行衡量。若減除後之餘額為負數，則合併公司重新評估是否已正確辨認所有取得之資產及所有承擔之負債後，始將廉價購買利益認列於損益。

除與發行債務或權益工具相關者外，與企業合併相關之交易成本均應於發生時立即認列為合併公司之費用。

合併公司依逐筆交易，選擇對非控制權益按收購日之公允價值，或以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按非控制權益之比例衡量之。

若企業合併之原始會計處理於合併交易發生之報導日前尚未完成，合併公司得對於尚未完成會計處理項目以暫定金額報導，該暫定金額於衡量期間內應予以追溯調整之，或認列額外之資產或負債，以反映於衡量期間所取得有關於收購日已存在事實與情況之新資訊。衡量期間自收購日起不超過一年。

(二十)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合併公司之潛在稀釋普通股包含給與員工之認股權、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員工酬勞。

神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廿一)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合併公司之組成部分，從事可能賺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合併公司內其他組成部分間交易相關之收入及費用)之經營活動。所有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均定期由合併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資源予該部門之決策並評量其績效。各營運部門均具單獨之財務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階層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對於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中，存有重大風險可能於次一年度造成重大調整之相關資訊如下：

(一)商譽減損評估

由於評估商譽減損係透過預估及折現未來現金流量以估計商譽所屬現金產生單位的可回收金額，而預估未來現金流量涉及管理階層的主觀判斷並具有重大不確定性，未來可能產生重大變動。有關商譽減損評估之說明請詳附註六(十二)。

(二)存貨之評價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合併公司評估報導日存貨因備貨過高或過時陳舊而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因產業快速變遷而產生重大變動。存貨評價提列情形請詳附註六(五)。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8.12.31</u>	<u>107.12.31</u>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869	728
活期存款及支票存款	762,961	513,814
定期存款(三個月內到期)	2,398,400	1,867,176
附買回債券	-	92,145
	<u>\$ 3,162,230</u>	<u>2,473,863</u>

神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u>108.12.31</u>	<u>107.12.31</u>
流動：		
基金受益憑證	\$ <u>62,541</u>	<u>-</u>
非流動：		
未上市私募基金	\$ <u>5,309</u>	<u>-</u>

(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u>108.12.31</u>	<u>107.12.31</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國內外未上市(櫃)公司股票	\$ <u>195,216</u>	<u>41,033</u>

合併公司持有上述權益工具投資為長期策略性投資且非為交易目的所持有，故已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未處分上述策略性投資，於該期間累積利益及損失未在權益內作任何移轉。

(四)應收帳款

	<u>108.12.31</u>	<u>107.12.31</u>
應收帳款	\$ 343,682	616,524
減：備抵損失	<u>(327)</u>	<u>(2,197)</u>
	\$ <u>343,355</u>	<u>614,327</u>

合併公司針對所有應收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合併公司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u>108.12.31</u>		
	<u>應收帳款 帳面金額</u>	<u>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u>	<u>備抵存續預期 信用損失</u>
未逾期	\$ 343,355	0.0001%	-
逾期181天以上	<u>327</u>	100%	<u>327</u>
	\$ <u>343,682</u>		<u>327</u>
	<u>107.12.31</u>		
	<u>應收帳款 帳面金額</u>	<u>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u>	<u>備抵存續預期 信用損失</u>
未逾期	\$ 614,327	0.0001%	-
逾期181天以上	<u>2,197</u>	100%	<u>2,197</u>
	\$ <u>616,524</u>		<u>2,197</u>

神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期初餘額	\$ 2,197	24,560
減損損失迴轉	-	(1,300)
本年度因無法收回而沖銷之金額	(1,917)	(22,708)
外幣換算損益	<u>47</u>	<u>1,645</u>
期末餘額	<u>\$ 327</u>	<u>2,197</u>

(五)存 貨

	<u>108.12.31</u>	<u>107.12.31</u>
原料	\$ 404,900	17,249
在製品	346,282	508,556
製成品	<u>11,725</u>	<u>30,114</u>
	<u>\$ 762,907</u>	<u>555,919</u>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度認列為銷貨成本之存貨成本分別為3,671,843千元及3,784,657千元；其中，民國一〇八年度因存貨沖減至淨變現價值，而認列之存貨跌價損失計105,005千元；民國一〇七年度因呆滯存貨於本期出售或報廢，故於原沖減金額之範圍內迴轉備抵存貨跌價損失而認列之存貨回升利益計14,461千元。

(六)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u>108.12.31</u>	<u>107.12.31</u>
國內外定存單(原始到期日超過三個月至一年內)	\$ 239,840	9,215
受限制銀行存款	65,093	10,000
其他應收款	<u>13,041</u>	<u>9,466</u>
	<u>\$ 317,974</u>	<u>28,681</u>

(七)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合併公司於報導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u>108.12.31</u>	<u>107.12.31</u>
關聯企業	\$ 41,058	-
合資企業	<u>-</u>	<u>25,963</u>
	<u>\$ 41,058</u>	<u>25,963</u>

神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詳附註十三(二))因屬個別不重大，彙整其財務資訊如下，該等財務資訊係於合併財務報告中所包含之金額：

	108年度	107年度
歸屬於合併公司之(損)益份額：		
本期淨(損)利	\$ (46,709)	6,854
其他綜合(損)益	44	(408)
綜合損益總額	\$ (46,665)	6,446

(八)預付投資款

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為發展光學感測及指紋辨識等技術預付投資股款計186,593千元。民國一〇八年第一季，預付投資款已全數轉列為合併子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九)取得子公司

1.移轉對價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十四日(收購日)以現金59,497千元投資神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神亞科技)取得74.69%之股權，並取得對該公司之控制。

神亞科技主要從事薄膜式電晶體感測讀取電路之IC設計研發，合併公司收購神亞科技主係藉由其研發能力與技術，延伸生物辨識技術產品之發展。

2.取得之可辨認淨資產

於收購日取得神亞科技之可辨認資產及承擔負債之公允價值明細如下：

移轉對價：

現金	\$ 59,497
加：非控制權益(以可辨認資產按非控制權益比例衡量)	18,609

減：可辨認淨資產之公允價值：

現金	48,531
預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資產	1,71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91
無形資產—專門技術	27,352
無形資產—軟體成本	292
其他非流動資產	571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	(5,417)
	73,530

商譽 **\$ 4,576**

合併公司於衡量期間將持續檢視上述事項。若於收購日起一年內取得於收購日已存在之事實與情況相關之新資訊，可辨識出對上述金額之調整或於收購日所存在之任何額外負債準備，則將修改收購之會計處理。

神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專門技術依預計未來經濟效益期間8年採直線法平均攤銷。

商譽主要係來自神亞科技人力團隊其於薄膜式電晶體感測讀取電路設計能力之價值，該等效益因不符合可辨認無形資產之認列條件，故不單獨列於商譽之外，認列之商譽預期無所得稅效果。

4.經營成果之擬制資訊

自收購日起至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神亞科技之經營成果即併入合併公司之合併綜合損益表，貢獻之營業收入及稅後淨損分別為0千元及(105,129)千元。若假設此項收購日發生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則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擬制性營業收入及稅後淨利將分別為7,358,441千元及852,588千元。

(十)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模 具</u>	<u>研發設備</u>	<u>租賃改良</u>	<u>其他設備</u>	<u>總 計</u>
成本：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15,343	19,393	8,528	48,455	91,719
合併取得	-	-	-	501	501
增添	145	17,414	8,792	18,806	45,157
處分	(16)	(802)	(289)	(1,014)	(2,121)
匯率變動之影響	-	(45)	(59)	(9)	(113)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15,472</u>	<u>35,960</u>	<u>16,972</u>	<u>66,739</u>	<u>135,143</u>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22,404	11,343	7,912	38,270	79,929
增添	1,284	8,290	607	11,041	21,222
處分	(8,345)	(240)	-	(886)	(9,471)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9	30	39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15,343</u>	<u>19,393</u>	<u>8,528</u>	<u>48,455</u>	<u>91,719</u>
累計折舊：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14,113	10,221	4,534	23,414	52,282
合併取得	-	-	-	10	10
折舊	682	6,557	3,611	11,513	22,363
處分	(16)	(802)	(286)	(969)	(2,073)
匯率變動之影響	-	(5)	(25)	2	(28)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14,779</u>	<u>15,971</u>	<u>7,834</u>	<u>33,970</u>	<u>72,554</u>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21,882	7,127	2,117	15,045	46,171
折舊	576	3,334	2,410	9,225	15,545
處分	(8,345)	(240)	-	(875)	(9,460)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7	19	26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14,113</u>	<u>10,221</u>	<u>4,534</u>	<u>23,414</u>	<u>52,282</u>
帳面價值：					
民國108年12月31日	<u>\$ 693</u>	<u>19,989</u>	<u>9,138</u>	<u>32,769</u>	<u>62,589</u>
民國107年12月31日	<u>\$ 1,230</u>	<u>9,172</u>	<u>3,994</u>	<u>25,041</u>	<u>39,437</u>

神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一)使用權資產

	<u>房屋及 建築</u>
使用權資產成本：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
追溯適用IFRS16之影響數	<u>114,259</u>
民國108年1月1日重編後餘額	114,259
本期增加	39,400
本期減少	<u>(13,374)</u>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140,285</u>
使用權資產之累計折舊：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
本期折舊	38,127
本期減少	<u>(2,781)</u>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35,346</u>
帳面價值：	
民國108年12月31日	<u>\$ 104,939</u>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度以營業租賃承租租賃辦公室、員工宿舍及設備，請詳附註六(十五)。

(十二)無形資產

成 本：	<u>商譽</u>	<u>專利權</u>	<u>專門技術</u>	<u>軟體成本</u>	<u>總 計</u>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106,827	25,714	84,726	53,516	270,783
合併取得	4,576	-	27,352	305	32,233
增添	-	-	-	20,070	20,070
減少	-	-	-	(842)	(842)
匯率變動影響數	-	-	-	13	13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111,403</u>	<u>25,714</u>	<u>112,078</u>	<u>73,062</u>	<u>322,257</u>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106,827	25,714	84,726	14,873	232,140
增添	-	-	-	38,643	38,643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106,827</u>	<u>25,714</u>	<u>84,726</u>	<u>53,516</u>	<u>270,783</u>

神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商譽	專利權	專門技術	軟體成本	總計
累計攤銷及減損損失：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	16,325	23,830	15,933	56,088
合併取得	-	-	-	13	13
攤銷	-	7,023	13,867	21,936	42,826
減少	-	-	-	(163)	(163)
匯率變動影響數	-	-	-	1	1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23,348</u>	<u>37,697</u>	<u>37,720</u>	<u>98,765</u>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	9,302	13,239	8,958	31,499
攤銷	-	7,023	10,591	6,975	24,589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16,325</u>	<u>23,830</u>	<u>15,933</u>	<u>56,088</u>
帳面價值：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111,403</u>	<u>2,366</u>	<u>74,381</u>	<u>35,342</u>	<u>223,492</u>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106,827</u>	<u>9,389</u>	<u>60,896</u>	<u>37,583</u>	<u>214,695</u>

1. 認列之攤銷

攤銷費用列報於合併綜合損益表之項目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營業費用	<u>\$ 42,826</u>	<u>24,589</u>

2. 商譽減損測試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商譽之整體帳面金額分攤至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如下：

	108.12.31	107.12.31
生物辨識感測晶片及其應用	<u>\$ 111,403</u>	<u>106,827</u>

合併公司於年度報導日對商譽之可回收金額進行減損評估，並以使用價值作為可回收金額之計算基礎。於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生物辨識感測晶片及其應用之現金產生單位經測試結果並無減損損失。

估計使用價值所使用之關鍵假設如下：

	108.12.31	107.12.31
折現率(稅前)	12.87 %	13.05 %
營業收入成長率	5%~21%	10%~52%

折現率係以台灣十年期政府零息公債殖利率為基礎所衡量之稅前比率，並加計風險溢酬以反映一般投資於權益之增額風險及現金產生單位特定之系統性風險。

現金流量推估係以管理階層編製之五年期財務預算為基礎，對於超過五年期之現金流量則係使用0%之營業收入成長率予以外推。

神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三)短期借款

	<u>108.12.31</u>	<u>107.12.31</u>
擔保銀行借款	\$ <u>1,193,486</u>	<u>961,315</u>
尚未使用額度	\$ <u>2,095,594</u>	<u>1,244,425</u>
利率區間	<u>1.06%~1.30%</u>	<u>1.15%~3.04%</u>

(十四)租賃負債

合併公司租賃負債之帳面金額如下：

	<u>108.12.31</u>
流動	\$ <u>37,053</u>
非流動	\$ <u>70,204</u>

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六(廿五)財務風險管理。

認列於損益之金額如下：

	<u>108年度</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u>2,359</u>
短期租賃之費用	\$ <u>4,949</u>

認列於現金流量表之金額如下：

	<u>108年度</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u>42,977</u>

1.房屋及建築之租賃

合併公司承租房屋及建築作為辦公室，租賃期間通常為三至五年。

2.其他租賃

合併公司承租低價值標的之辦公設備及短期承租之辦公處所、員工宿舍與倉儲，選擇適用豁免認列規定而不認列其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五)營業租賃

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的應付租金付款情形如下：

	<u>107.12.31</u>
一年內	\$ 34,255
一年至五年	<u>86,138</u>
	<u>\$ 120,393</u>

合併公司以營業租賃承租辦公室、員工宿舍及設備。租賃期間通常為一至五年，並附有於租期屆滿之優先續租權，租金之給付係按合約議定之金額給付。

民國一〇七年度合併公司營業租賃列報於損益之費用為33,187千元。

神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六)員工福利

本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國外子公司係依當地法令規定提繳退休金。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認列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26,017千元及17,075千元。

(十七)所得稅

	108年度	107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238,113	171,675
調整前期之當期所得稅	<u>(3,473)</u>	<u>(5,737)</u>
	<u>234,640</u>	<u>165,938</u>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35,142)	20,312
所得稅稅率變動	<u>-</u>	<u>(8,945)</u>
	<u>(35,142)</u>	<u>11,367</u>
所得稅費用	<u>\$ 199,498</u>	<u>177,305</u>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皆無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下的所得稅。

合併公司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稅前淨利	<u>\$ 1,052,201</u>	<u>848,096</u>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210,440	169,619
所得稅稅率變動	-	(8,945)
前期高估	(3,473)	(5,737)
研發費用投資抵減	(21,513)	(14,476)
未認列暫時性差異之變動	(1,237)	(1,026)
未分配盈餘加徵10%稅額	-	23,241
其他	<u>15,281</u>	<u>14,629</u>
	<u>\$ 199,498</u>	<u>177,305</u>

神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投資子公司、合資及關聯企業相關之損失因合併公司判斷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故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u>108.12.31</u>	<u>107.12.31</u>
子公司、合資及關聯企業之投資損失	<u>\$ 153,291</u>	<u>154,528</u>

(2)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

	存貨跌價 損失	未實現 兌換損失 (淨額)	其他	合計
民國108年1月1日	\$ 34,527	-	5,834	40,361
(借記)貸記損益表	<u>21,001</u>	<u>12,336</u>	<u>842</u>	<u>34,179</u>
民國108年12月31日	<u>\$ 55,528</u>	<u>12,336</u>	<u>6,676</u>	<u>74,540</u>
民國107年1月1日	\$ 31,806	-	18,884	50,690
(借記)貸記損益表	<u>2,721</u>	<u>-</u>	<u>(13,050)</u>	<u>(10,329)</u>
民國107年12月31日	<u>\$ 34,527</u>	<u>-</u>	<u>5,834</u>	<u>40,361</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 兌換利益 (淨額)	其他	合計
民國108年1月1日	\$ 1,038	-	1,038
借記(貸記)損益表	<u>(1,038)</u>	<u>75</u>	<u>(963)</u>
民國108年12月31日	<u>\$ -</u>	<u>75</u>	<u>75</u>
民國107年1月1日	\$ -	-	-
借記(貸記)損益表	<u>1,038</u>	<u>-</u>	<u>1,038</u>
民國107年12月31日	<u>\$ 1,038</u>	<u>-</u>	<u>1,038</u>

2.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六年度。

(十八)股本及其他權益

1.股本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均為1,0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均為100,000千股。已發行股份分別為普通股71,265千股及70,974千股。

神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流通在外股數(不含尚未既得之限制員工權利股票)調節如下：

	普通股(以千股表達)	
	108年度	107年度
1月1日期初餘額	68,111	70,036
員工認股權	294	490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本既得	181	185
買回庫藏股	-	(2,600)
轉讓庫藏股予員工	300	-
12月31日期末餘額	68,886	68,111

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員工行使認股權而發行新股尚未辦妥法定登記程序之股數分別為123千股及93千股，帳列預收股本。

2. 資本公積

	108.12.31	107.12.31
溢價發行新股	\$ 980,974	881,352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1,012	23,757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7,186	58,050
庫藏股票交易	40,981	-
	\$ 1,040,153	963,159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3.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1) 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神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特別盈餘公積

依金管會民國一〇一年四月六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令規定，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3) 盈餘分配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本期稅後淨利，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包括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次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嗣餘盈餘，連同期初未分配盈餘(包括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本公司分配股利之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及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並參考同業及資本市場股利之一般發放水準，以作為股利發放之依據。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之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20%。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六月十八日及一〇七年五月三十日經股東會決議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之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股利之金額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每股股利 (元)	金 額	每股股利 (元)	金 額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 金	\$ 8.09	554,844	4.25	301,462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三月十七日經董事會擬議民國一〇八年度之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股利之金額如下：

	108年度	
	每股股利(元)	金 額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 金	\$ 9.00	623,536

4. 庫藏股

(1)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〇七年三月五日及九月十八日經董事會決議，於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五之範圍內收買股份，並於三年內轉讓予員工，共計買回庫藏股2,600千股，金額計278,740千元。

神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依證券交易法第28條之2規定，公司買回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公司保留盈餘加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之金額。因轉讓股份予員工而買回之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三年內將其轉讓，逾期未轉讓者，視為公司未發行股份予以註銷。另，庫藏股票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2)庫藏股票本期變動如下：

	單位：千股	
	108年度	107年度
期初股數	2,600	-
本期增加	-	2,600
本期轉讓	(300)	-
期末股數	2,300	2,600

5.其他權益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員工未 賺得酬勞	透過其他綜合損 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未 實現(損)益
民國108年1月1日	\$ 3,935	(30,647)	(52,802)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合併公司	(1,618)	-	-
合資及關聯企業	44	-	-
員工未賺得酬勞變動數	-	25,502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	-	(31,022)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 2,361	(5,145)	(83,824)
民國107年1月1日	\$ 3,238	(97,734)	-
追溯適用新準則之調整數	-	-	1,175
民國107年1月1日重編後餘額	3,238	(97,734)	1,175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合併公司	1,105	-	-
合資企業	(408)	-	-
員工未賺得酬勞變動數	-	67,087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	-	(53,977)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 3,935	(30,647)	(52,802)

神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6.非控制權益(稅後淨額)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期初餘額	\$ -	-
收購子公司	18,609	-
歸屬予非控制權益之份額：		
本期淨損	<u>(9,978)</u>	<u>-</u>
	<u>\$ 8,631</u>	<u>-</u>

(十九)股份基礎給付

1.員工認股權

合併公司已發行尚未到期員工認股權憑證如下：

給與日	104年度	103年度
給與數量(註1)	408(103年度員工認股權辦法408單位)	1,995(102年度員工認股權辦法403單位及103年度員工認股權辦法1,592單位)
合約期間	5年	5年
授予對象	本公司符合約定條件之全職員工	本公司符合約定條件之全職員工
既得條件	(註2)	(註2)

註1：每單位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本公司普通股1,000股。

註2：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員工認股權辦法既得條件為認股憑證授予期間屆滿二年，累積最高可行使比率50%；屆滿三年，累積最高可行使比率100%。

合併公司員工認股權憑證之詳細資訊如下：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 (元)	可認購 股數(股)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 (元)	可認購 股數(股)
年初流通在外數量	\$ 110.60	498,000	112.76	643,000
本期執行數量	115.09	(323,500)	119.99	(141,000)
本期失效數量	99.32	<u>(156,000)</u>	127.18	<u>(4,000)</u>
期末流通在外數量	127.18	<u>18,500</u>	110.60	<u>498,000</u>
期末可執行數量	127.18	<u>18,500</u>	110.60	<u>498,000</u>

108.12.31

給與年度	流通在外之 數量(股)	加權平均 預期剩餘 存續期限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元)	可行使之 數量(股)
104	<u>18,500</u>	0.84	\$127.18	<u>18,500</u>

神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7.12.31				
給與年度	流通在外之 數量(股)	加權平均 預期剩餘 存續期限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元)	可行使之 數量(股)
103/12月	285,000	0.96	\$ 98.20	285,000
104	213,000	1.84	127.18	213,000
	498,000			498,000

2.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本公司股東常會於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二十二日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650,000股，授與對象以本公司正式編制之全職員工為限，其中572,000股以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五日為發行新股之增資基準日。獲配上述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員工得無償獲配股份，限制員工權利股票於未達成既得條件前，應全數交付本公司或本公司指定之機構信託保管，不得將該限制員工權利股票出售、抵押、轉讓、贈與、質押，或作其它方式之處份，股東會之出席、提案、發言、表決及選舉權等依信託保管契約執行之。該限制員工權利股票於未達成既得條件前，其它權利包括但不限於股息、紅利及資本公積之受配權、現金增資之認股權及表決權等，與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股份相同，無任何限制。如有未達既得條件者，其尚未達成既得條件之股份全數由本公司無償收回並予以註銷。

(1) 民國一〇六年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

類型	106年度發行條件1	106年度發行條件2
給與日	106.12.04	106.12.04
給與數量	350,000股	222,000股
既得日期	106年底/107年底/108年底 各可既得116,600股、 116,700股及116,700股	107年底/108年底/109年底 各可既得74,000股、74,000 股及74,000股

(2) 本公司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數量資訊如下：

	單位：千股	
	108年度	107年度
期初已發行數量	563	572
本期失效數量	(6)	(9)
期末已發行數量	557	563
累計已既得數量	(484)	(302)
尚未既得數量	73	261

本公司以普通股於給與日之收盤價246元估計上述限制員工權利股票之公允價值。

神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庫藏股轉讓員工

民國一〇八年度本公司以每股99.93元將300千股轉讓予員工，認列之酬勞成本係依給與日之股份市價與員工支付價格之差額所決定之公允價值衡量，給與日之股份市價為每股235元~240.5元。

4.員工酬勞成本費用

合併公司因上述股份基礎給付所認列之費用如下：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庫藏股轉讓員工	\$ 41,071	-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27,490	69,830
員工認股權	-	2,810
	<u>\$ 68,561</u>	<u>72,640</u>

(二十)每股盈餘

1.基本每股盈餘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歸屬於本公司之本期淨利	\$ 862,681	670,791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68,443	69,710
基本每股盈餘(元)	<u>\$ 12.60</u>	<u>9.62</u>

2.稀釋每股盈餘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歸屬於本公司之本期淨利	\$ 862,681	670,791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68,443	69,710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影響：		
員工認股權	201	91
員工酬勞	395	271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219	218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稀釋)	<u>69,258</u>	<u>70,290</u>
稀釋每股盈餘(元)	<u>\$ 12.46</u>	<u>9.54</u>

神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廿一)客戶合約之收入

1.收入之細分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主要地區市場：		
臺灣	\$ 6,250	9,551
亞洲	<u>7,352,191</u>	<u>5,899,782</u>
	<u>\$ 7,358,441</u>	<u>5,909,333</u>
主要產品/服務線：		
生物辨識感測IC及其應用	\$ 7,354,659	5,903,424
資料安全防護及其應用	3,722	4,723
技術服務收入	<u>60</u>	<u>1,186</u>
	<u>\$ 7,358,441</u>	<u>5,909,333</u>

2.合約餘額

	<u>108.12.31</u>	<u>107.12.31</u>	<u>107.1.1</u>
應收帳款	\$ 343,682	616,524	753,849
減：備抵損失	<u>(327)</u>	<u>(2,197)</u>	<u>(24,560)</u>
合 計	<u>\$ 343,355</u>	<u>614,327</u>	<u>729,289</u>

應收帳款及其減損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四)。

(廿二)員工及董事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5%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1%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包括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其給付對象得包括符合董事會所訂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董事酬勞僅得以現金為之。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83,367千元及46,308千元；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11,568千元及8,972千元，係以本公司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之營業費用。本公司董事會決議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金額與前述財務報告估列金額並無差異，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廿三)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其他收入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 80,063	41,767
其他	<u>10,316</u>	<u>2,801</u>
	<u>\$ 90,379</u>	<u>44,568</u>

神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其他利益及損失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外幣兌換(損)益淨額	\$ (72,462)	84,48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損失	(415)	(755)
其他	<u>(1,912)</u>	<u>(3,312)</u>
	<u>\$ (74,789)</u>	<u>80,414</u>

3.財務成本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銀行借款利息費用	\$ (16,973)	(9,917)
租賃負債	<u>(2,359)</u>	<u>-</u>
	<u>\$ (19,332)</u>	<u>(9,917)</u>

(廿四)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種類

(1)金融資產

	<u>108.12.31</u>	<u>107.12.31</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及非流動)	\$ <u>67,850</u>	<u>-</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u>195,216</u>	<u>41,033</u>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3,162,230	2,473,863
應收帳款淨額	343,355	614,327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及非流動)	318,419	29,153
存出保證金	<u>10,551</u>	<u>9,581</u>
小計	<u>3,834,555</u>	<u>3,126,924</u>
合計	<u>\$ 4,097,621</u>	<u>3,167,957</u>

(2)金融負債

	<u>108.12.31</u>	<u>107.12.31</u>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1,193,486	961,315
應付票據及帳款	561,738	396,474
應付費用	352,301	252,916
租賃負債(流動及非流動)	<u>107,257</u>	<u>-</u>
	<u>\$ 2,214,782</u>	<u>1,610,705</u>

神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公允價值資訊

(1)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於合併財務報告中之帳面金額趨近於其公允價值。

(2)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下表係提供原始認列後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之相關分析，並以公允價值之可觀察程度分為第一至第三級。各公允價值層級定義如下：

- A. 第一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 B. 第二級：除包含於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係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
- C. 第三級：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非可觀察參數)。

108.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開放型基金受益憑證	\$ 62,541	62,541	-	-	62,54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未上市私募基金	5,309	-	-	5,309	5,309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195,216	-	-	195,216	195,216
	\$ 263,066	62,541	-	200,525	263,066
107.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41,033	-	-	41,033	41,033

(3) 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

開放型基金受益憑證係具標準條款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其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

神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

合併公司持有之無活絡市場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主要係以市場法估計公允價值，其判定係參考同類型公司評價、近期籌資活動、市場狀況及其他經濟指標等。

(4)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如下：

項目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可類比上市上櫃公司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30%) 股價淨值比乘數(108.12.31及107.12.31分別為3.87~5.80及1.87~3.21)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乘數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5)對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對合理可能替代假設之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對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係屬合理，惟若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工具，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輸入值	向上或下變動	公允價值變動反應於其他綜合損益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民國108年12月31日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股價淨值比乘數	1%	1,522	(1,522)
民國107年12月31日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股價淨值比乘數	1%	405	(405)

合併公司有利及不利變動係指公允價值之波動，而公允價值係根據不同程度之不可觀察之投入參數，以評價技術計算而得。若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受一個以上輸入值之所影響，上表僅反應單一輸入值變動所產生之影響，並不將輸入值間之相關性及變異性納入考慮。

神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公允價值等級間之移轉

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並無任何金融資產及負債移轉公允價值層級。

4.公允價值衡量屬第三等級之金融資產變動明細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期初餘額	\$ -	41,033	-	95,010
總利益損失：				
認列於損益	(975)	-	-	-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31,022)	-	(53,977)
本期增加	6,284	185,205	-	-
期末餘額	<u>\$ 5,309</u>	<u>195,216</u>	<u>-</u>	<u>41,033</u>

(廿五)財務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因業務活動而暴露於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本附註表達合併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合併公司衡量及管理該等風險之政策及程序及量化揭露。

本公司董事會負責發展及控管合併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風險管理政策之建置係為辨認及分析合併公司所面臨之風險，及設定適當風險限額及控制，並監督風險及風險限額之遵循。風險管理政策及系統係定期覆核以反映市場情況及合併公司運作之變化。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對財務活動進行監督及覆核，內部稽核人員扮演監督角色，定期將覆核結果報告董事會。

1.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合併公司因金融資產交易對方未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及其他金融資產。合併公司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銀行存款、固定收益投資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合併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合併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合併公司已建立授信政策，依該政策針對每一客戶個別分析其信用狀況以決定其信用額度。於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帳款餘額中分別有78%及81%係皆由三家客戶組成，使合併公司有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形。

神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合併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合併公司定期監督當期及預計中長期之資金需求，透過維持足夠的現金及約當現金及銀行融資額度，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以管理流動性風險。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使用之借款額度分別為2,095,594千元及1,244,425千元。

下表說明合併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包括估計利息，其係依據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

	合 約 現金流量	一年以內	一至五年
108年12月31日			
短期借款(浮動利率)	\$ 1,194,203	1,194,203	-
應付票據及帳款	561,738	561,738	-
應付費用	352,301	352,301	-
租賃負債(流動及非流動)	<u>110,617</u>	<u>37,395</u>	<u>73,222</u>
	<u>\$ 2,218,859</u>	<u>2,145,637</u>	<u>73,222</u>
107年12月31日			
短期借款(浮動利率)	961,972	961,972	-
應付票據及帳款	396,474	396,474	-
應付費用	<u>252,916</u>	<u>252,916</u>	-
	<u>\$ 1,611,362</u>	<u>1,611,362</u>	<u>-</u>

合併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3.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場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及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合併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非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採購及銀行借款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該等貨幣主係美金。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持續管控合併公司之外幣淨暴險部位在可接受之水準。

神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A. 匯率風險之暴險

合併公司於報導日非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金融資產與負債帳面價值(包含於合併報表已沖銷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項目)如下：

	108.12.31			107.12.31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121,436	29.980	3,640,651	96,587	30.715	2,966,670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	8,263	29.980	247,725	1,000	30.715	30,715
<u>金融負債</u>						
美金	28,429	29.980	852,301	18,284	30.715	561,578

B. 敏感性分析

合併公司貨幣性項目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非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付)款項及銀行借款等，其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貶值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27,884千元及24,050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C. 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

合併公司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資訊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兌換(損)益	平均匯率	兌換(損)益	平均匯率
<u>金融資產</u>				
美金：台幣	\$ (104,284)	30.911	91,196	30.175
<u>金融負債</u>				
美金：台幣	30,709	30.911	(8,613)	30.175

(2) 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之短期借款皆採浮動利率為基礎，因應利率變動風險，合併公司定期評估銀行借款利率，並與往來之金融機構保持良好關係，以取得較低之融資成本，同時配合強化營運資金管理等方式，調整資金結構，分散利率變動之風險。

若年利率增加或減少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之稅前淨利將減少或增加11,935千元及9,613千元。

(3) 其他市價風險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開放型基金受益憑證，由於所投資之標的多為貨幣或債券相關工具，合併公司並不預期所持有之基金會有顯著之市場風險。

神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持有國內外未上市櫃公司權益證券係屬策略性投資，並未積極交易該等投資。有關權益工具價格風險之敏感性分析，係以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公允價值變動為計算基礎。假若權益工具價格上升/下降5%，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其他綜合損益將分別增加/減少9,761千元及2,052千元。

(廿六)資本管理

合併公司基於現行營運產業特性及未來公司發展情形，並且考量外部環境變動等因素，規劃未來期間所需之營運資金、研究發展費用、債務償還及股利支出等需求，保障合併公司能繼續營運，回饋股東且同時兼顧其他利益關係人之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長遠提升股東價值。

(廿七)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1.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之非現金交易投資活動，係以租賃方式取得使用權資產，請詳附註六(十一)。

2.合併公司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如下：

	<u>108.1.1</u>	<u>追溯適用 IFRS 16 之影響數</u>	<u>現金流量</u>	<u>非現金之 變動 租賃負債 之增減</u>	<u>108.12.31</u>
短期借款	\$ 961,315	-	232,171	-	1,193,486
租賃負債	-	114,259	(35,669)	28,667	107,257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u>\$ 961,315</u>	<u>114,259</u>	<u>196,502</u>	<u>28,667</u>	<u>1,300,743</u>
		<u>107.1.1</u>	<u>現金流量</u>		<u>107.12.31</u>
短期借款		<u>\$ 280,519</u>	<u>680,796</u>		<u>961,315</u>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與合併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u>關係人名稱</u>	<u>與合併公司之關係</u>
香港商印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臺灣分公司	合併公司之合資企業之分公司
印正有限公司	合併公司之合資企業之子公司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研究發展費用及預付款項

合併公司委託合資企業協助研發光學感測指紋辨識技術，相關支出明細如下：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合資企業：		
香港商印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臺灣分公司	\$ -	58,493
印正有限公司	-	24,952
	<u>\$ -</u>	<u>83,445</u>

神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主要管理階層人員報酬

主要管理階層人員報酬包括：

	108年度	107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51,198	94,810
退職後福利	986	765
股份基礎給付	41,187	43,101
	\$ 193,371	138,676

有關股份基礎給付之說明請詳附註六(十九)。

八、質押之資產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08.12.31	107.12.31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銀行定期存款)	購料擔保	\$ 10,000	10,00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銀行存款)	履約保證	55,093	-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銀行定期存款)	履約保證	445	472
		\$ 65,538	10,472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為取得銀行授信額度、外匯及衍生性商品額度及政府補助計畫而開立之擔保本票分為3,642,255千元及2,205,740千元。

(二)民國一〇八年七月匯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匯頂科技)在北京智慧財產法院對本公司提出專利侵權告訴，要求本公司賠償匯頂相關損失總計人民幣5,050萬元(約新台幣2.28億元)，本公司於一〇八年八月正式收到書面起訴狀，並向中國國家知識產權局請求匯頂科技主張本公司侵犯專利之相關專利權無效。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二月收到中國國家知識產權局之審查決定書，宣告匯頂科技主張本公司侵犯其專利之相關專利權全數無效，因此匯頂科技對本公司提起專利侵權訴訟失去權利主張基礎，本公司已委任律師持續處理，其最終結果尚未能確認，預估對合併公司之營運及財務均無立即重大之負面影響。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神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二、其 他

(一)合併公司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08年度			107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868,896	868,896	-	547,172	547,172
勞健保費用	-	34,798	34,798	-	21,348	21,348
退休金費用	-	26,017	26,017	-	17,075	17,075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	35,472	35,472	-	25,466	25,466
折舊費用	2,773	57,717	60,490	1,983	13,562	15,545
攤銷費用	-	42,826	42,826	-	24,589	24,589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八年度合併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

持有之公 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期中最高持股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	股數	持股比率	
本公司	野村全球金融收益 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98	32,237	-	32,237	98	-	
本公司	野村NN(L)亞洲債 券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	30,304	-	30,304	1	-	
本公司	金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859	10,011	3.18 %	10,011	859	3.51 %	
本公司	THEIA LIMITED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0,000	-	11.20 %	-	100,000	11.20 %	
本公司	劍揚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000	-	13.96 %	-	4,000	13.96 %	
本公司	AIS Storm, Inc.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000	123,065	17.22 %	123,065	4,000	17.45 %	
本公司	MEMS DRIVE INC.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88	62,140	3.25 %	62,140	188	3.37 %	
本公司	祥峰成長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5,309	-	5,309	-	-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神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9.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 10.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無。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八年度合併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期中最高持股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股數	持股比率			
本公司	Egis Inc.	Cayman Islands	控股公司	669,233	678,340	25,546	100.00 %	-	25,848	100.00 %	(198)	(198)	本公司直接控股之子公司
本公司	Egis Technology (Japan) Inc.	日本	資料安全防護軟體、生物辨識應用軟體及硬體之銷售	109,279	83,213	7,680	100.00 %	13,768	7,680	100.00 %	(12,490)	(12,490)	本公司直接控股之子公司
本公司	Egis Tec USA Inc.	美國	技術開發	31,260	31,260	1,000	100.00 %	4,298	1,000	100.00 %	(9,916)	(9,916)	本公司直接控股之子公司
本公司	Egis Technology Korea Inc.	韓國	客戶服務、業務推廣及技術支援	18,233	18,233	20	100.00 %	24,382	20	100.00 %	6,964	6,964	本公司直接控股之子公司
本公司	印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香港	技術開發	19,517	19,517	5,265	65.00 %	-	5,265	65.00 %	(48,002)	(26,309)	本公司之合資企業
本公司	神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技術開發	59,497	-	16,527	74.69 %	30,053	16,527	74.69 %	(36,261)	(29,444)	本公司直接控股之子公司
本公司	Sirius Wireless Pte. Ltd.	新加坡	技術開發	61,760	-	40,080	50.05 %	41,058	4,080	50.05 %	(40,932)	(20,400)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註：上表中本公司之子公司，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三)大陸投資資訊：無。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合併公司主要業務為生物辨識應用軟體及硬體之研究、開發、設計及銷售，合併公司營運決策者係依據整體營運結果作為評估績效之基礎，依此，合併公司係屬單一部門，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營運部門資訊與合併財務報表資訊一致。

(二)產品別及勞務別資訊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收入資訊如下：

產品及勞務名稱	108年度	107年度
生物辨識感測晶片及其應用	\$ 7,354,659	5,903,424
資料安全防護及其應用	3,722	4,723
技術服務收入	60	1,186
	\$ 7,358,441	5,909,333

神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地區資訊

合併公司地區別資訊如下，其中收入係依據客戶所在地理位置為基礎歸類，而非流動資產則依據資產所在地理位置歸類。

地 區 別	108年度	107年度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亞洲	\$ 7,352,191	5,899,782
台灣	<u>6,250</u>	<u>9,551</u>
	<u>\$ 7,358,441</u>	<u>5,909,333</u>
地 區 別	108.12.31	107.12.31
非流動資產：		
台灣	\$ 382,548	251,437
其他國家	<u>8,472</u>	<u>2,695</u>
	<u>\$ 391,020</u>	<u>254,132</u>

非流動資產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惟不包含金融工具及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主要客戶資訊

	108年度	107年度
甲客戶	\$ 2,881,510	381,566
乙客戶	1,702,507	506,970
丙客戶	1,471,249	2,114,610
丁客戶	834,823	710,856
戊客戶	<u>104,617</u>	<u>2,069,818</u>
	<u>\$ 6,994,706</u>	<u>5,783,820</u>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49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49,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 886 (2) 8101 6666

Fax 傳真 + 886 (2) 8101 6667

Internet 網址 kpmg.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神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神盾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神盾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神盾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神盾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在查核報告上溝通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商譽減損評估

有關商譽減損評估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三)；商譽減損評估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請詳附註五；商譽減損評估之說明請詳附註六(十一)。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由於評估商譽減損需透過預估及折現未來現金流量以估計商譽所屬現金產生單位的可回收金額，而預估未來現金流量涉及管理階層的主觀判斷並具有重大不確定性，故商譽減損之評估為本會計師執行個體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於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取得管理階層自行評估之商譽減損評估測試表；評估管理階層衡量可回收金額所使用評價方法及重要假設，包括折現率、預計營收成長率及未來現金流量預測等之合理性；並檢視神盾股份有限公司是否已適當揭露商譽減損評估之相關資訊。

二、存貨評價

有關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七)；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請詳附註五；存貨跌價損失提列情形請詳附註六(五)。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神盾股份有限公司之存貨主要為指紋辨識感測晶圓及晶片等，銷售予客戶供其搭載電子產品使用。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由於其存貨易受所應用產品之需求變化影響，可能備貨過高或過時不再符合市場需求，致產生呆滯情形。故存貨評價為本會計師執行個體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檢視神盾股份有限公司提供之存貨庫齡報表以分析各期存貨庫齡變化情形；測試存貨庫齡報表之正確性；檢視期後存貨去化狀況；評估存貨之評價是否已按公司既訂之會計政策辦理；執行存貨評價之回溯性測試，以評估管理階層過去所做估計之合理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包括評估神盾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神盾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神盾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神盾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神盾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神盾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對於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神盾股份有限公司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神盾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施威銘



張惠貞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六字第0950103298號

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18311號

民國一〇九年三月十七日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8.12.31		107.12.31	
	金額	%	金額	%
資產：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3,099,110	57	2,443,774	57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62,541	1	-	-
(附註六(二))				
1170 應收帳款(附註六(四)(二十))	343,355	6	614,327	14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七)	-	-	109	-
130X 存貨(附註六(五))	762,907	14	555,919	13
1470 預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資產	160,648	3	77,130	2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六)及八)	317,974	6	19,432	-
流動資產合計	4,746,535	87	3,710,691	86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六(二))	5,309	-	-	-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六(三))	195,216	3	41,033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七))	113,559	2	68,710	2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九))	57,567	1	37,531	1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十))	90,173	2	-	-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十一))	194,630	4	213,906	5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六))	74,540	1	40,361	1
1960 預付投資款(附註六(八))	-	-	186,593	4
1995 存出保證金	8,265	-	7,898	-
非流動資產合計	739,259	13	596,032	14
資產總計	\$ 5,485,794	100	4,306,723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附註六(十二)(廿六)及八)	2100		2100	
應付票據及帳款	2170		217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附註七)	2220		2220	
本期所得稅負債	2230		223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十三)(廿六))	2280		2280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六(廿一))	2399		2399	
流動負債合計	2,620,762	48	1,913,561	44
非流動負債：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六))	2570		257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三)(廿六))	2580		2580	
非流動負債合計	5,148	-	5,148	-
負債總計	2,625,910	48	1,918,709	44
歸屬母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六(十七)(十八))：				
普通股股本	3110		3110	
預收股本	3140		3140	
資本公積	3200		3200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3310		3310	
特別盈餘公積	3320		3320	
未分配盈餘	3350		3350	
其他權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411		341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3420		3420	
員工未賺得酬勞	3491		3491	
庫藏股票	3500		3500	
權益總計	2,860,884	52	2,388,014	56
負債及權益總計	\$ 5,485,794	100	4,306,723	100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羅森洲



經理人：羅時豪



會計主管：黃雙敏

神盾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8年度		107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六(二十))	\$ 7,358,441	100	5,909,333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五)(九)及十二)	(4,221,134)	(57)	(3,825,431)	(65)
營業毛利	3,137,307	43	2,083,902	35
營業費用(附註六(四)(九)(十)(十一)(十三) (十四)(十五)(廿二)、七及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303,537)	(4)	(271,985)	(5)
6200 管理費用	(253,463)	(4)	(212,139)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424,781)	(19)	(871,541)	(14)
營業費用合計	(1,981,781)	(27)	(1,355,665)	(23)
營業淨利	1,155,526	16	728,237	1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六(廿二))	89,829	1	44,303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廿二))	(72,915)	(1)	80,588	1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六(十三)(廿二))	(18,816)	-	(9,917)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附註六(七))	(91,793)	(1)	(1,256)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93,695)	(1)	113,718	2
	1,061,831	15	841,955	14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六))	(199,150)	(3)	(171,164)	(3)
本期淨利	862,681	12	670,791	11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 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附註六(十七))	(31,022)	(1)	(53,977)	(1)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31,022)	(1)	(53,977)	(1)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附註六(七)(十七))	(1,574)	-	697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1,574)	-	697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32,596)	(1)	(53,280)	(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830,085	11	617,511	10
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十九))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12.60		9.62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12.46		9.54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羅森洲



經理人：羅時豪



會計主管：黃斐敏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餘額	普通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保留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	其他權益項目			庫藏股票	權益總計
	股	本			未分配盈餘	特別盈餘公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員工未賺得酬勞	遞延其他綜合損益		
\$ 704,908	704,908	4,415	942,038	11,403	-	695,814	3,238	-	(97,734)	-	2,264,082	
-	-	-	-	-	-	-	-	-	1,175	-	1,175	
704,908	704,908	4,415	942,038	11,403	-	695,814	3,238	-	(97,734)	-	2,265,257	
-	-	-	-	59,319	-	(59,319)	-	-	-	-	-	
-	-	-	-	-	-	(301,462)	-	-	-	-	(301,462)	
-	-	-	-	-	-	-	-	-	-	(278,740)	(278,740)	
(60)	(60)	-	60	-	-	-	-	-	-	-	-	
4,895	4,895	(3,485)	15,508	-	-	-	-	-	-	-	16,918	
-	-	-	2,810	-	-	-	-	-	-	-	2,810	
-	-	-	2,743	-	-	-	-	-	67,087	-	69,830	
-	-	-	-	-	-	670,791	-	-	-	-	670,791	
-	-	-	-	-	-	-	697	(53,977)	-	-	(53,280)	
709,743	709,743	930	963,159	70,722	-	1,005,824	3,935	(52,802)	(30,647)	(278,740)	2,392,124	
-	-	-	-	67,079	-	(67,079)	-	-	-	-	-	
-	-	-	-	-	48,867	(48,867)	-	-	-	-	-	
-	-	-	-	-	-	(554,844)	-	-	-	29,979	(554,844)	
2,940	2,940	295	33,995	-	-	-	-	-	-	-	29,889	
-	-	-	41,071	-	-	-	-	-	-	-	37,230	
-	-	-	1,988	-	-	-	-	-	-	-	41,071	
(30)	(30)	-	30	-	-	-	-	-	25,502	-	27,490	
-	-	-	-	-	-	862,681	-	-	-	-	862,681	
-	-	-	-	-	-	-	(1,574)	(31,022)	-	-	(32,596)	
-	-	-	-	-	-	862,681	(1,574)	(31,022)	-	-	830,085	
712,653	712,653	1,225	1,040,153	137,801	48,867	1,197,715	2,361	(83,824)	(5,145)	(248,761)	2,803,045	

(請詳閱後附個別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羅時豪



會計主管：黃斐敏



董事長：羅森洲

神盾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8年度	107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1,061,831	841,955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49,959	14,890
攤銷費用	39,256	24,548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呆帳費用提列數	-	(1,3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淨損失	415	755
利息費用	18,816	9,917
利息收入	(79,765)	(41,583)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68,561	72,64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之份額	91,793	1,256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189,035	81,12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帳款	270,972	116,262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09	(109)
存貨	(206,988)	143,634
預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資產	(83,518)	(13,79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19,425)	245,99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及帳款	165,264	(246,124)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983)	5,998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	223,153	128,46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387,434	(111,65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368,009	134,338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618,875	1,057,416
收取之利息	77,630	40,877
支付之利息	(18,737)	(9,501)
支付之所得稅	(176,939)	(172,031)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500,829	916,761

(續次頁)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羅森洲



經理人：羅時豪



會計主管：黃斐敏



神盾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承前頁)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8年度	107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62,140)	-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98,508)	-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0,243	57,157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83,795)	(34,827)
預付投資款增加	-	(186,593)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減資退回股款	9,107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9,594)	(20,376)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066
取得無形資產	(19,980)	(37,813)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296,407)	505,743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367)	1,633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u>(561,441)</u>	<u>285,990</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舉借短期借款	6,967,837	3,575,763
償還短期借款	(6,735,666)	(2,894,967)
租賃本金償還	(28,498)	-
發放現金股利	(554,844)	(301,462)
員工認股權行使發行新股	37,230	16,918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	(278,740)
庫藏股轉讓員工價款	29,889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u>(284,052)</u>	<u>117,512</u>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655,336	1,320,263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2,443,774</u>	<u>1,123,511</u>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3,099,110</u>	<u>2,443,774</u>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羅森洲



經理人：羅時豪



會計主管：黃斐敏



神盾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神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註冊地址為台北市內湖區瑞光路360號2樓，於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二十六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原名稱為京達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資料安全防護軟體、生物辨識應用軟體及硬體之開發及銷售。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二十三日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〇九年三月十七日經董事會通過發佈。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本公司自民國一〇八年起全面採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於民國一〇八年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個體財務報告。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5-2017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年1月1日

除下列項目外，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對個體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變動。造成重大變動者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租賃」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租賃」(以下簡稱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取代現行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七號「租賃」(以下簡稱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七號)、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四號「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以下簡稱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四號)、解釋公告第十五號「營業租賃：誘因」及解釋公告第二十七號「評估涉及租賃之法律形式之交易實質」。

神盾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採修正式追溯法過渡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相關會計政策變動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1)租賃定義

本公司先前係依據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四號於合約開始日判斷一項協議是否屬於或包含租賃。變更會計政策後則係以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租賃定義評估合約是否屬於或包含租賃，相關會計政策請詳附註四(十一)。

過渡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時，本公司選擇採用權宜作法豁免評估初次適用日前之交易是否為租賃，亦即，將先前已辨識為租賃之合約直接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規定。先前已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七號及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四號辨識非屬租賃之合約則不再重新評估是否為租賃。因此，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所規定之租賃定義僅適用於初次適用日及之後所簽訂或變更之合約。

(2)承租人

本公司為承租人之交易，先前係依據租賃合約是否已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評估其分類。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下，則針對租賃合約於資產負債表上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本公司選擇將承租部份一年內到期之辦公室、辦公設備及員工宿舍適用短期及低價值之租賃之認列豁免。

先前於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七號下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過渡時，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係以剩餘租賃給付現值衡量，並使用初次適用日本公司增額借款利率折現。使用權資產以租賃負債之金額，再調整與該租賃有關之所有預付或應付之金額衡量。

此外，本公司採用以下權宜作法過渡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

- a. 針對具有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採用單一折現率。
- b. 針對租賃期間於初次適用日後12個月內結束之租賃，適用豁免而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 c. 不將原始直接成本計入初次適用日之使用權資產衡量中。

(3)對財務報告之影響

過渡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時，本公司於初次適用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之金額均為105,158千元。租賃負債係以本公司初次適用日之增額借款利率將租賃給付折現，所使用之利率其加權平均數為1.98%。

神盾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初次適用日之前一年度揭露之營業租賃承諾金額與初次適用日認列之租賃負債金額調節如下：

	108.1.1
107.12.31個體財務報告揭露之營業租賃承諾金額	\$ 110,693
認列豁免：	
短期租賃	(1,365)
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	(136)
	<u>\$ 109,192</u>
以108.1.1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金額 (即於108.1.1認列之租賃負債金額)	<u>\$ 105,158</u>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依據金管會民國一〇八年七月二十九日金管證審字第1080323028號令，公開發行以上公司應自民國一〇九年起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於民國一〇九年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理事會發布 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202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2020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重大之定義」	2020年1月1日

本公司評估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個體財務報告造成重大變動。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簡稱理事會）已發布及修訂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理事會發布 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尚待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202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2年1月1日

本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神盾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1) 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

(2) 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金融資產。

2. 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本公司係以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功能性貨幣。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除另有說明者外，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 外幣

1. 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於後續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通常係認列於損益，惟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2. 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處分部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係按比例重新歸屬至非控制權益。處分部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神盾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於本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本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本公司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五)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及附買回債券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六)金融工具

應收帳款及所發行之債務證券原始係於產生時認列。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原始係於本公司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外）或金融負債原始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該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衡量。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原始係按交易價格衡量。

1.金融資產

原始認列時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本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自下一個報導期間之首日起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神盾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係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該等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2)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前述選擇係按逐項工具基礎所作成。

屬債務工具投資者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按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其餘淨利益或損失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將權益項下累計之其他綜合損益金額重分類至損益。

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股利收入（除非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係認列於損益。其餘淨利益或損失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則將權益項下累計之其他綜合損益重分類至保留盈餘，不重分類至損益。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本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

(3)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屬上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為消除或重大減少會計配比不當，得不可撤銷地將符合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條件之金融資產，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該等資產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淨利益或損失（包含任何股利及利息收入），係認列為損益。

(4)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等）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下列金融資產係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其餘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 銀行存款及附買回債券之信用風險（即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發生違約之風險）自原始認列後未顯著增加。

神盾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或較短期間，若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短於十二個月時)。

衡量預期信用損失之最長期間為本公司暴露於信用風險之最長合約期間。

於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時，本公司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本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本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本公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預期信用損失係按金融資產之有效利率折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

當本公司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本公司係以是否合理預期可回收之基礎個別分析沖銷之時點及金額。本公司預期已沖銷金額將不會重大迴轉。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本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5)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或既未移轉亦未保留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未保留該金融資產之控制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本公司簽訂移轉金融資產之交易，若保留已移轉資產所有權之所有或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則仍持續認列該金融資產於資產負債表。

2.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神盾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與金融負債相關之利息及損失或利益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2)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係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負債若屬持有供交易、衍生工具或於原始認列時指定，則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且相關淨利益及損失，包括任何利息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其他金融負債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費用及兌換損益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之任何利益或損失亦係認列於損益。

(3)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當金融負債條款修改且修改後負債之現金流量有重大差異，則除列原金融負債，並以修改後條款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認列新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4)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本公司目前有法律上有可執行之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七)存 貨

存貨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產製或加工成本及其他成本，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估計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八)投資子公司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對具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係採權益法評價。在權益法下，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

(九)採權益法之投資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包含關聯企業及合資。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對其財務及營運政策具有重大影響，但非控制或聯合控制者。

神盾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對於關聯企業之權益採用權益法處理。權益法下，原始取得時係依成本認列，投資成本包含交易之成本。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包括原始投資時所辨認之商譽，減除任何累計減損損失。

本公司自具有重大影響之日起至喪失重大影響之日止，依權益比例認列各該投資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本公司對其之持股比例時，本公司將所有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及損失，僅在非關係人投資者對關聯企業之權益範圍內，認列於企業財務報表。

關聯企業之財務報表業已適當調整，俾使其會計政策與本公司所使用之會計政策一致。

當本公司依比例應認列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關聯企業之權益時，即停止認列其損失，而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該被投資公司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之損失及相關負債。

本公司自其投資不再為關聯企業之日起停止採用權益法，並按公允價值衡量保留權益，保留權益之公允價值及處分價款與停止採用權益法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於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中與該投資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亦即若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須被重分類為損益（或保留盈餘），則當企業停止採用權益法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或保留盈餘）。若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但持續適用權益法，則本公司將與該所有權權益之減少有關而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按上述方式依減少比例作重分類調整。

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時，若本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若此項調整係沖減資本公積，但由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則借記保留盈餘。惟若屬本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其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先前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係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合資係一項聯合協議，據此對該協議具有聯合控制之各方（即合資者）對於該協議之淨資產具有權利，而非對資產具有權利且負債負有義務。合資者應將其合資權益認列為一項投資，並依IAS28之規定採用權益法處理該投資，除非企業依該準則之規定豁免適用權益法。

神盾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於評估聯合協議之分類時，考量了該協議之架構、單獨載具之法律形式、合約協議之條款及其他事實與情況。於事實及情況改變時，本公司將重新評估所參與之聯合協議類型是否改變。

(十)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依成本（包括資本化之借款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耐用年限不同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2.後續成本

後續支出僅於其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時始予以資本化。

3.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計算，並採直線法於每一組成部分之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為損益。估計耐用年限為：模具，2年；研發設備，3年；租賃改良，3年；其他設備，3~7年。

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於每一報導日加以檢視，任何估計變動之影響則推延調整。

(十一)租 賃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開始適用

1.租賃之判斷

本公司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於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則合約係屬於或包含租賃。為評估合約是否係屬租賃，本公司針對以下項目評估：

- (1)該合約涉及使用一項已辨認資產，該已辨認資產係於合約中被明確指定或藉由可供使用之時被隱含指定，其實體可區分或可代表實質所有產能。若供應者具有可替換該資產之實質性權利，則該資產並非已辨認資產；且
- (2)於整個使用期間具有取得來自使用已辨認資產之幾乎所有經濟效益之權利；且
- (3)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取得主導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權利：
 - 於整個使用期間具有主導已辨認資產之使用方式及使用目的之權利。
 - 有關該資產之使用方式及使用目的之攸關決策係預先決定，且：
 - 於整個使用期間具有操作該資產之權利，且供應者並無改變該等操作指示之權利；或
 - 於設計該資產之方式已預先決定其整個使用期間之使用方式及使用目的。

神盾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 承租人

本公司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係以成本為原始衡量，該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調整租賃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並加計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及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同時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使用權資產後續於租賃開始日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以直線法提列折舊。此外，本公司定期評估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發生之減損損失，並於租賃負債發生再衡量的情況下配合調整使用權資產。

租賃負債係以租賃開始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為原始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則折現率為該利率，若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本公司之增額借款利率。一般而言，本公司係採用其增額借款利率為折現率。

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之租賃給付包括：

- (1) 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及
- (2) 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租賃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為原始衡量。

租賃負債後續係以有效利息法計提利息，並於發生以下情況時再衡量其金額：

- (1) 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
- (2) 對是否行使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估計有所變動，而更改對租賃期間之評估；
- (3) 租賃標的、範圍或其他條款之修改。

租賃負債因前述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以及購買、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評估變動而再衡量時，係相對應調整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於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減至零時，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

對於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則係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之部分或全面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則認列於損益中。

本公司將不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分別以單行項目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中。

針對辦公室、辦公設備及員工宿舍之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本公司選擇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而係將相關租賃給付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神盾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以前適用

依租賃條件，當本公司承擔附屬於租賃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時，分類為融資租賃，其他租賃則為營業租賃，該等租賃資產未認列於本公司之資產負債表。營業租賃之租金給付(不包括保險及維護等服務成本)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或有租賃給付於租賃調整確定時，認列為當期費用。

(十二)無形資產

1.商 譽

收購子公司產生之商譽包含於無形資產，商譽原始認列之衡量請參閱附註四(十九)。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商譽係包含於投資之帳面金額內。商譽不予攤銷，而依成本減累計減損予以衡量。

2.其他無形資產

其他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衡量。攤銷金額係依直線法按下列估計耐用年限計提，攤銷數認列於損益:軟體成本，1~3年；專利權，3~15年；專門技術，8年。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檢視無形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攤銷方法，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十三)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非金融資產(除存貨及遞延所得稅資產外)之帳面金額可能有減損。若有任一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商譽係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係將現金流入大部分獨立於其他個別資產或資產群組之現金流入之一組資產作為最小可辨認資產群組。企業合併取得之商譽係分攤至預期可自合併綜效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係以稅前折現率折算至現值，該折現率應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對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特定風險之評估。

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且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

商譽減損損失不予迴轉。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則僅在不超過該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折舊或攤銷)之範圍內迴轉。

神盾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四)庫藏股票

本公司收回已發行之股票，依買回時所支付之對價(包括可直接歸屬成本)，以稅後淨額認列為「庫藏股票」，作為權益之減項。處分庫藏股票之處分價格高於帳面金額，其差額列為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處分價格低於帳面金額，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之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借記保留盈餘。庫藏股票之帳面金額採加權平均並依收回原因分別計算。

庫藏股票註銷時，按股權比例借記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與股本，其帳面金額如高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沖抵保留盈餘；其帳面金額低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者，則貸記同種類庫藏股票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

(十五)收入之認列

1.銷售商品

本公司係於對產品之控制移轉時認列收入。該產品之控制移轉係指產品已交付給客戶，客戶能完全裁決產品之銷售通路及價格，且已無會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之未履行義務。交付係發生於產品運送至特定地點，其陳舊過時及損失風險已移轉予客戶，且本公司有客觀證據認為已滿足所有驗收條件時。

2.財務組成部分

本公司預期移轉商品予客戶之時點與客戶為該商品或勞務付款之時點間隔皆不超過一年，因此，本公司不調整交易價格之貨幣時間價值。

(十六)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內認列為損益項下之員工福利費用。

2.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以未折現之基礎衡量，且於提供相關服務時認列為費用。有關短期現金紅利或分紅計畫下預期支付之金額，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本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七)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以給與日之公允價值衡量，於該獎酬之既得期間內，認列費用並增加相對權益。認列之費用係隨預期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而最終認列之金額係以既得日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為基礎衡量。

神盾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辦理現金增資保留股份給員工認購時，其給與日為本公司通知員工認購價格及得認購股數之日。

(十八)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依據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之調整。其金額係反映所得稅相關不確定性（若有）後，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衡量預期將支付或收取款項之最佳估計值。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 2.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合併公司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以及
- 3.商譽之原始認列所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暫時性差異迴轉時之稅率衡量，採用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並已反映所得稅相關不確定性（若有）。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予以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或在變成很有可能足額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迴轉原已減少之金額。

神盾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九)企業合併

本公司採用收購法處理企業合併，依收購日移轉對價之公允價值，包括歸屬於被收購方任何非控制權益之金額，減除所取得之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之淨額(通常為公允價值)來衡量商譽。若減除後之餘額為負數，則本公司重新評估是否已正確辨認所有取得之資產及所有承擔之負債後，始將廉價購買利益認列於損益。

除與發行債務或權益工具相關者外，與企業合併相關之交易成本均應於發生時立即認列為本公司之費用。

本公司依逐筆交易，選擇對非控制權益按收購日之公允價值，或以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按非控制權益之比例衡量之。

若企業合併之原始會計處理於合併交易發生之報導日前尚未完成，本公司得對於尚未完成會計處理項目以暫定金額報導，該暫定金額於衡量期間內應予以追溯調整之，或認列額外之資產或負債，以反映於衡量期間所取得有關於收購日已存在事實與情況之新資訊。衡量期間自收購日起不超過一年。

(二十)每股盈餘

本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本公司之潛在稀釋普通股包含給與員工之認股權、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員工酬勞。

(廿一)部門資訊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部門資訊，因此個體財務報告不揭露部門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階層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對於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中，存有重大風險可能於次一年度造成重大調整之相關資訊如下：

(一)商譽減損評估

由於評估商譽減損係透過預估及折現未來現金流量以估計商譽所屬現金產生單位的可回收金額，而預估未來現金流量涉及管理階層的主觀判斷並具有重大不確定性，未來可能產生重大變動。有關商譽減損評估之說明請詳附註六(十一)。

神盾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存貨之評價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本公司評估報導日存貨因備貨過高或過時陳舊而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因產業快速變遷而產生重大變動。存貨評價提列情形請詳附註六(五)。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8.12.31	107.12.31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828	704
活期存款及支票存款	699,882	495,739
定期存款(三個月內到期)	2,398,400	1,855,186
附買回債券	-	92,145
	\$ 3,099,110	2,443,774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8.12.31	107.12.31
流動：		
基金受益憑證	\$ 62,541	-
非流動：		
未上市私募基金	\$ 5,309	-

(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8.12.31	107.12.3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國內外未上市(櫃)公司股票	\$ 195,216	41,033

本公司持有上述權益工具投資為長期策略性投資且非為交易目的所持有，故已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未處分上述策略性投資，於該期間累積利益及損失未在權益內作任何移轉。

(四)應收帳款

	108.12.31	107.12.31
應收帳款	\$ 343,682	616,524
減：備抵呆帳	(327)	(2,197)
	\$ 343,355	614,327

神盾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針對所有應收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本公司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108.12.31		
	<u>應收帳款 帳面金額</u>	<u>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u>	<u>備抵存續預期 信用損失</u>
未逾期	\$ 343,355	0.0001%	-
逾期181天以上	<u>327</u>	100%	<u>327</u>
	<u>\$ 343,682</u>		<u>327</u>
	107.12.31		
	<u>應收帳款 帳面金額</u>	<u>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u>	<u>備抵存續預期 信用損失</u>
未逾期	\$ 614,327	0.0001%	-
逾期181天以上	<u>2,197</u>	100%	<u>2,197</u>
	<u>\$ 616,524</u>		<u>2,197</u>

本公司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期初餘額	\$ 2,197	24,560
減損損失迴轉	-	(1,300)
本年度因無法收回而沖銷之金額	(1,917)	(22,708)
外幣換算損益	<u>47</u>	<u>1,645</u>
期末餘額	<u>\$ 327</u>	<u>2,197</u>

(五)存 貨

	<u>108.12.31</u>	<u>107.12.31</u>
原料	\$ 404,900	17,249
在製品	346,282	508,556
製成品	<u>11,725</u>	<u>30,114</u>
	<u>\$ 762,907</u>	<u>555,919</u>

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認列為銷貨成本之存貨成本分別為3,671,843千元及3,784,657千元；其中，民國一〇八年度因存貨沖減至淨變現價值，而認列之存貨跌價損失計105,005千元；民國一〇七年度因呆滯存貨於本期出售或報廢，故於原沖減金額之範圍內迴轉備抵存貨跌價損失而認列之存貨回升利益計14,461千元。

神盾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六)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u>108.12.31</u>	<u>107.12.31</u>
國內定存單(原始到期日超過三個月至一年內)	\$ 239,840	-
受限制銀行存款	65,093	10,000
其他應收款	<u>13,041</u>	<u>9,432</u>
	<u>\$ 317,974</u>	<u>19,432</u>

(七)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u>108.12.31</u>	<u>107.12.31</u>
子公司	\$ 72,501	42,747
關聯企業	41,058	-
合資企業	<u>-</u>	<u>25,963</u>
	<u>\$ 113,559</u>	<u>68,710</u>

本公司所享有採用權益法投資(損)益之份額彙總如下：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子公司	\$ (45,084)	(8,110)
關聯企業	(20,400)	-
合資企業	<u>(26,309)</u>	<u>6,854</u>
	<u>\$ (91,793)</u>	<u>(1,256)</u>

1.子公司

請參閱民國一〇八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2.關聯企業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關聯企業Sirius Wireless Pte. Ltd.因屬個別不重大，彙整其財務資訊如下，該等財務資訊係於個體財務報告中所包含之金額：

	<u>108.12.31</u>	<u>107.12.31</u>
期末帳面金額	<u>\$ 41,058</u>	<u>-</u>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歸屬於本公司之(損)益份額：		
本期淨利(損)利	\$ (20,400)	-
其他綜合(損)益	<u>(302)</u>	<u>-</u>
綜合損益總額	<u>\$ (20,702)</u>	<u>-</u>

神盾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合資企業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合資企業印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因屬個別不重大，彙整其財務資訊如下，該等財務資訊係於個體財務報告中所包含之金額：

	<u>108.12.31</u>	<u>107.12.31</u>
期末帳面金額	\$ <u>-</u>	<u>25,963</u>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歸屬於本公司之(損)益份額：		
本期淨利(損)	\$ (26,309)	6,854
其他綜合(損)益	<u>346</u>	<u>(408)</u>
綜合損益總額	<u>\$ (25,963)</u>	<u>6,446</u>

(八)預付投資款

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為發展光學感測及指紋辨識等技術預付投資股款計186,593千元。民國一〇八年第一季，預付投資款已全數轉列為合併子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九)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模 具</u>	<u>研發設備</u>	<u>租賃改良</u>	<u>其他設備</u>	<u>總 計</u>
成本：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15,343	18,706	6,397	47,287	87,733
增添	145	16,171	5,422	17,856	39,594
處分	<u>(16)</u>	<u>(802)</u>	<u>-</u>	<u>(310)</u>	<u>(1,128)</u>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15,472</u>	<u>34,075</u>	<u>11,819</u>	<u>64,833</u>	<u>126,199</u>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22,404	11,343	7,637	37,426	78,810
增添	1,284	7,603	581	10,908	20,376
處分	<u>(8,345)</u>	<u>(240)</u>	<u>(1,821)</u>	<u>(1,047)</u>	<u>(11,453)</u>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15,343</u>	<u>18,706</u>	<u>6,397</u>	<u>47,287</u>	<u>87,733</u>
累計折舊：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14,113	10,202	3,204	22,683	50,202
折舊	682	6,132	2,194	10,550	19,558
處分	<u>(16)</u>	<u>(802)</u>	<u>-</u>	<u>(310)</u>	<u>(1,128)</u>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14,779</u>	<u>15,532</u>	<u>5,398</u>	<u>32,923</u>	<u>68,632</u>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21,882	7,127	2,005	14,685	45,699
折舊	576	3,315	2,059	8,940	14,890
處分	<u>(8,345)</u>	<u>(240)</u>	<u>(860)</u>	<u>(942)</u>	<u>(10,387)</u>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14,113</u>	<u>10,202</u>	<u>3,204</u>	<u>22,683</u>	<u>50,202</u>
帳面價值：					
民國108年12月31日	<u>\$ 693</u>	<u>18,543</u>	<u>6,421</u>	<u>31,910</u>	<u>57,567</u>
民國107年12月31日	<u>\$ 1,230</u>	<u>8,504</u>	<u>3,193</u>	<u>24,604</u>	<u>37,531</u>

神盾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使用權資產

	<u>房屋及 建築</u>
使用權資產成本：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
追溯適用IFRS16之影響數	<u>105,158</u>
民國108年1月1日重編後餘額	105,158
本期增加	<u>15,416</u>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120,574</u>
使用權資產之累計折舊：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
本期折舊	<u>30,401</u>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30,401</u>
帳面價值：	
民國108年12月31日	<u>\$ 90,173</u>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度以營業租賃承租辦公室、員工宿舍及設備，請詳附註六(十四)。

(十一)無形資產

	<u>商譽</u>	<u>專利權</u>	<u>專門技術</u>	<u>軟體成本</u>	<u>總計</u>
成本：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106,827	25,714	84,726	52,686	269,953
增添	<u>-</u>	<u>-</u>	<u>-</u>	<u>19,980</u>	<u>19,980</u>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106,827</u>	<u>25,714</u>	<u>84,726</u>	<u>72,666</u>	<u>289,933</u>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106,827	25,714	84,726	14,873	232,140
增添	<u>-</u>	<u>-</u>	<u>-</u>	<u>37,813</u>	<u>37,813</u>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106,827</u>	<u>25,714</u>	<u>84,726</u>	<u>52,686</u>	<u>269,953</u>
攤銷及減損損失：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	16,325	23,830	15,892	56,047
攤銷	<u>-</u>	<u>7,023</u>	<u>10,591</u>	<u>21,642</u>	<u>39,256</u>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23,348</u>	<u>34,421</u>	<u>37,534</u>	<u>95,303</u>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	9,302	13,239	8,958	31,499
攤銷	<u>-</u>	<u>7,023</u>	<u>10,591</u>	<u>6,934</u>	<u>24,548</u>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16,325</u>	<u>23,830</u>	<u>15,892</u>	<u>56,047</u>
帳面價值：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106,827</u>	<u>2,366</u>	<u>50,305</u>	<u>35,132</u>	<u>194,630</u>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106,827</u>	<u>9,389</u>	<u>60,896</u>	<u>36,794</u>	<u>213,906</u>

神盾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 認列之攤銷

攤銷費用列報於綜合損益表之項目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營業費用	\$ 39,256	24,548

2. 商譽減損測試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商譽之整體帳面金額分攤至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如下：

	108.12.31	107.12.31
生物辨識感測晶片及其應用	\$ 106,827	106,827

本公司於年度報導日對商譽之可回收金額進行減損評估，並以使用價值作為可回收金額之計算基礎。於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生物辨識感測晶片及其應用之現金產生單位經測試結果並無減損損失。

估計使用價值所使用之關鍵假設如下：

	108.12.31	107.12.31
折現率(稅前)	12.87 %	13.05 %
營業收入成長率	5%~21%	10%~52%

折現率係以台灣十年期政府零息公債殖利率為基礎所衡量之稅前比率，並加計風險溢酬以反映一般投資於權益之增額風險及現金產生單位特定之系統性風險。

現金流量推估係以管理階層編製之五年期財務預算為基礎，對於超過五年期之現金流量則係使用0%之營業收入成長率予以外推。

(十二) 短期借款

	108.12.31	107.12.31
擔保銀行借款	\$ 1,193,486	961,315
尚未使用額度	\$ 2,095,594	1,244,425
利率區間	1.06%~1.30%	1.15%~3.04%

(十三) 租賃負債

本公司租賃負債之帳面金額如下：

	108.12.31
流動	\$ 30,164
非流動	\$ 61,912

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六(廿四)財務風險管理。

神盾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認列於損益之金額如下：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108年度 \$ <u>1,842</u>
短期租賃之費用	\$ <u>4,508</u>

認列於現金流量表之金額如下：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108年度 \$ <u>34,848</u>
-----------	---------------------------

1.房屋及建築之租賃

本公司承租房屋及建築作為辦公室，租賃期間通常為三至五年。

2.其他租賃

本公司承租低價值標的之辦公設備及短期承租之辦公處所、員工宿舍與倉儲，選擇適用豁免認列規定而不認列其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四)營業租賃

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的應付租金付款情形如下：

	<u>107.12.31</u>
一年內	\$ 30,992
一年至五年	<u>79,701</u>
	<u>\$ 110,693</u>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承租辦公室、員工宿舍及設備。租賃期間通常為一至五年，並附有於租期屆滿之優先續租權，租金之給付按合約議定之金額給付。

民國一〇七年度本公司營業租賃列報於損益之費用為29,911千元。

(十五)員工福利

本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度認列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22,231千元及16,405千元，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神盾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六)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所得稅費用	\$ 234,065	165,191
調整前期之當期所得稅	<u>227</u>	<u>(5,394)</u>
	<u>234,292</u>	<u>159,797</u>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35,142)	20,312
所得稅稅率變動	<u>-</u>	<u>(8,945)</u>
	<u>(35,142)</u>	<u>11,367</u>
所得稅費用	<u>\$ 199,150</u>	<u>171,164</u>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皆無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下的所得稅。

本公司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稅前淨利	<u>\$ 1,061,831</u>	<u>841,955</u>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212,366	168,391
所得稅稅率變動	-	(8,945)
前期高估	227	(5,394)
研發費用投資抵減	(21,513)	(14,476)
未認列暫時性差異之變動	(1,237)	(1,026)
未分配盈餘加徵10%稅額	-	23,241
其他	<u>9,307</u>	<u>9,373</u>
	<u>\$ 199,150</u>	<u>171,164</u>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投資子公司、合資及關聯企業相關之損失因本公司判斷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故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u>108.12.31</u>	<u>107.12.31</u>
子公司、合資及關聯企業之投資損失	<u>\$ 153,291</u>	<u>154,528</u>

神盾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

	存貨跌價 損失	未實現 兌換損失 (淨額)	其他	合計
民國108年1月1日	\$ 34,527	-	5,834	40,361
(借記)貸記損益表	<u>21,001</u>	<u>12,336</u>	<u>842</u>	<u>34,179</u>
民國108年12月31日	<u>\$ 55,528</u>	<u>12,336</u>	<u>6,676</u>	<u>74,540</u>
民國107年1月1日	\$ 31,806	-	18,884	50,690
(借記)貸記損益表	<u>2,721</u>	<u>-</u>	<u>(13,050)</u>	<u>(10,329)</u>
民國107年12月31日	<u>\$ 34,527</u>	<u>-</u>	<u>5,834</u>	<u>40,361</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 兌換利益 (淨額)	其他	合計
民國108年1月1日	\$ 1,038	-	1,038
借記(貸記)損益表	<u>(1,038)</u>	<u>75</u>	<u>(963)</u>
民國108年12月31日	<u>\$ -</u>	<u>75</u>	<u>75</u>
民國107年1月1日	\$ -	-	-
借記(貸記)損益表	<u>1,038</u>	<u>-</u>	<u>1,038</u>
民國107年12月31日	<u>\$ 1,038</u>	<u>-</u>	<u>1,038</u>

3.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六年度。

(十七)股本及其他權益

1.股本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均為1,0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分為100,000千股。已發行股份分別為71,265千股及70,974千股，均為普通股。

本公司流通在外股數(不含尚未既得之限制員工權利股票)調節如下：

	普通股(以千股表達)	
	108年度	107年度
1月1日期初餘額	68,111	70,036
員工認股權	294	490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本既得	181	185
買回庫藏股	-	(2,600)
轉讓庫藏股予員工	<u>300</u>	<u>-</u>
12月31日期末餘額	<u>68,886</u>	<u>68,111</u>

神盾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員工行使認股權而發行新股尚未辦妥法定登記程序之股數分別為123千股及93千股，帳列預收股本。

2. 資本公積

	<u>108.12.31</u>	<u>107.12.31</u>
溢價發行新股	\$ 980,974	881,352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1,012	23,757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7,186	58,050
庫藏股票交易	<u>40,981</u>	<u>-</u>
	<u>\$ 1,040,153</u>	<u>963,159</u>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3.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1) 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2) 特別盈餘公積

依金管會民國一〇一年四月六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令規定，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3) 盈餘分配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本期稅後淨利，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包括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次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嗣餘盈餘，連同期初未分配盈餘(包括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本公司分配股利之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並參考同業及資本市場股利之一般發放水準，以作為股利發放之依據。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之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20%。

神盾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六月十八日及民國一〇七年五月三十日經股東會決議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每股股利(元)	金額	每股股利(元)	金額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金	\$ 8.09	554,844	4.25	301,462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三月十七日經董事會擬議民國一〇八年度之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股利之金額如下：

	108年度	
	每股股利(元)	金額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金	\$ 9.00	623,536

4. 庫藏股

- (1)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〇七年三月五日及九月十八日經董事會決議，於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五之範圍內收買股份，並於三年內轉讓予員工，共計買回庫藏股2,600千股，金額計278,740千元。

本公司依證券交易法第28條之2規定，公司買回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公司保留盈餘加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之金額。因轉讓股份予員工而買回之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三年內將其轉讓，逾期未轉讓者，視為公司未發行股份予以註銷。另，庫藏股票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 (2) 庫藏股票本期變動如下：

	單位：千股	
	108年度	107年度
期初股數	2,600	-
本期增加	-	2,600
本期轉讓	(300)	-
期末股數	2,300	2,600

神盾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5.其他權益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員工未 賺得酬勞	透過其他綜合損 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未 實現(損)益
民國108年1月1日	\$ 3,935	(30,647)	(52,802)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子公司	(1,618)	-	-
合資及關聯企業	44	-	-
員工未賺得酬勞變動數	-	25,502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	-	(31,022)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2,361</u>	<u>(5,145)</u>	<u>(83,824)</u>
民國107年1月1日	\$ 3,238	(97,734)	-
追溯適用新準則之調整數	-	-	1,175
民國107年1月1日重編後餘額	3,238	(97,734)	1,175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子公司	1,105	-	-
合資及關聯企業	(408)	-	-
員工未賺得酬勞變動數	-	67,087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	-	(53,977)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3,935</u>	<u>(30,647)</u>	<u>(52,802)</u>

(十八)股份基礎給付

1.員工認股權

本公司已發行尚未到期員工認股權憑證如下：

給與日	104年度	103年度
給與數量(註1)	408(103年度員工認股 權辦法408單位)	1,995(102年度員工認股權 辦法403單位及103年度員工 認股權辦法1,592單位)
合約期間	5年	5年
授予對象	本公司符合約定條件之全 職員工	本公司符合約定條件之全職 員工
既得條件	(註2)	(註2)

註1：每單位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本公司普通股1,000股。

註2：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員工認股權辦法既得條件為認股憑證授予期間屆滿二年，累積最高可行使比率50%；屆滿三年，累積最高可行使比率100%。

神盾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員工認股權憑證之詳細資訊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 (元)	可認購 股數(股)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 (元)	可認購 股數(股)
年初流通在外數量	\$ 110.60	498,000	112.76	643,000
本期執行數量	115.09	(323,500)	119.99	(141,000)
本期失效數量	99.32	(156,000)	127.18	(4,000)
期末流通在外數量	127.18	<u>18,500</u>	110.60	<u>498,000</u>
期末可執行數量	127.18	<u>18,500</u>	110.60	<u>498,000</u>

108.12.31

給與年度	流通在外之 數量(股)	加權平均 預期剩餘 存續期限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元)	可行使之 數量(股)
104	<u>18,500</u>	0.84	\$ 127.18	<u>18,500</u>

107.12.31

給與年度	流通在外之 數量(股)	加權平均 預期剩餘 存續期限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元)	可行使之 數量(股)
103/12月	285,000	0.96	\$ 98.20	285,000
104	<u>213,000</u>	1.84	127.18	<u>213,000</u>
	<u>498,000</u>			<u>498,000</u>

2.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本公司股東常會於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二十二日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650,000股，授與對象以本公司正式編制之全職員工為限，其中572,000股以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五日為發行新股之增資基準日。獲配上述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員工得無償獲配股份。限制員工權利股票，於未達成既得條件前，應全數交付本公司或本公司指定之機構信託保管，不得將該限制員工權利股票出售、抵押、轉讓、贈與、質押，或作其它方式之處份。股東會之出席、提案、發言、表決及選舉權等依信託保管契約執行之。該限制員工權利股票於未達成既得條件前，其它權利包括但不限於股息、紅利及資本公積之受配權、現金增資之認股權及表決權等，與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股份相同，無任何限制。如有未達既得條件者，其尚未達成既得條件之股份全數由本公司無償收回並予以註銷。

神盾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民國一〇六年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

類型	106年度發行條件1	106年度發行條件2
給與日	106.12.04	106.12.04
給與數量	350,000股	222,000股
既得日期	106年底/107年底/108年底 各可既得116,600股、 116,700股及116,700股	107年底/108年底/109年底 各可既得74,000股、74,000 股及74,000股

(2)本公司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數量資訊如下：

	單位：千股	
	108年度	107年度
期初已發行數量	563	572
本期失效數量	(6)	(9)
期末已發行數量	557	563
累計已既得數量	(484)	(302)
尚未既得數量	<u>73</u>	<u>261</u>

本公司以普通股於給與日之收盤價每股246元估計上述限制員工權利股票之公允價值。

3.庫藏股轉讓員工

民國一〇八年度本公司以每股99.93元將300千股轉讓予員工，認列之酬勞成本係依給與日之股份市價與員工支付價格之差額所決定之公允價值衡量，給與日之股份市價為每股235~240.5元。

4.員工酬勞成本費用

本公司因上述股份基礎給付所認列之費用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庫藏股轉讓員工	\$ 41,071	-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27,490	69,830
員工認股權	-	2,810
	<u>\$ 68,561</u>	<u>72,640</u>

神盾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九)每股盈餘

1.基本每股盈餘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歸屬於本公司之本期淨利	\$ 862,681	670,791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68,443	69,710
基本每股盈餘(元)	<u>\$ 12.60</u>	<u>9.62</u>

2.稀釋每股盈餘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歸屬於本公司之本期淨利	\$ 862,681	670,791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68,443	69,710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影響：		
員工認股權	201	91
員工酬勞	395	271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219	218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稀釋)	69,258	70,290
稀釋每股盈餘(元)	<u>\$ 12.46</u>	<u>9.54</u>

(二十)客戶合約之收入

1.收入之細分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主要地區市場：		
臺灣	\$ 6,250	9,551
亞洲	7,352,191	5,899,782
	<u>\$ 7,358,441</u>	<u>5,909,333</u>
主要產品/服務線：		
生物辨識感測IC及其應用	\$ 7,354,659	5,903,424
資料安全防護及其應用	3,722	4,723
技術服務收入	60	1,186
	<u>\$ 7,358,441</u>	<u>5,909,333</u>

2.合約餘額

	<u>108.12.31</u>	<u>107.12.31</u>	<u>107.1.1</u>
應收帳款	\$ 343,682	616,524	753,849
減：備抵損失	(327)	(2,197)	(24,560)
合 計	<u>\$ 343,355</u>	<u>614,327</u>	<u>729,289</u>

應收帳款及其減損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四)。

神盾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廿一)員工及董事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5%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1%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包括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其給付對象得包括符合董事會所訂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董事酬勞僅得以現金為之。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83,367千元及46,308千元；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11,568千元及8,972千元，係以本公司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之營業費用。本公司董事會決議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金額與前述財務報告估列金額並無差異，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廿二)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其他收入

	108年度	107年度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 79,765	41,583
其他	10,064	2,720
	\$ 89,829	44,303

2.其他利益及損失

	108年度	107年度
外幣兌換(損)益淨額	\$ (72,062)	84,64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損失	(415)	(755)
其他	(438)	(3,300)
	\$ (72,915)	80,588

3.財務成本

	108年度	107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費用	(16,974)	(9,917)
租賃負債	(1,842)	-
	\$ (18,816)	(9,917)

神盾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廿三)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種類

(1)金融資產

	<u>108.12.31</u>	<u>107.12.31</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及非流動)	\$ 67,850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95,216	41,033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3,099,110	2,443,774
應收帳款淨額	343,355	614,327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	109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317,974	19,432
存出保證金	8,265	7,898
小計	<u>3,768,704</u>	<u>3,085,540</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合計	<u>\$ 4,031,770</u>	<u>3,126,573</u>

(2)金融負債

	<u>108.12.31</u>	<u>107.12.31</u>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1,193,486	961,315
應付票據及帳款	561,738	396,474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5,015	5,998
應付費用	350,664	251,485
租賃負債(流動及非流動)	92,076	-
	<u>\$ 2,202,979</u>	<u>1,615,272</u>

2.公允價值資訊

(1)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於個體財務報告中之帳面金額趨近於其公允價值。而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於活絡市場無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

(2)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下表係提供原始認列後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之相關分析，並以公允價值之可觀察程度分為第一至第三級。各公允價值層級定義如下：

A.第一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神盾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B.第二級：除包含於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係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

C.第三級：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非可觀察參數)。

108.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開放型基金受益憑證	\$ 62,541	62,541	-	-	62,54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未上市私募基金	5,309	-	-	5,309	5,309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195,216	-	-	195,216	195,216
	<u>\$ 263,066</u>	<u>62,541</u>	<u>-</u>	<u>200,525</u>	<u>263,066</u>
107.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41,033	-	-	41,033	41,033

(3)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

開放型基金受益憑證係具標準條款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其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

除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

本公司持有之無活絡市場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主要係以市場法估計公允價值，其判定係參考同類型公司評價、近期籌資活動、市場狀況及其他經濟指標等。

神盾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4)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如下：

項目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 觀察輸入值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與公允 價值關係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權益 工具投資	可類比上市上櫃 公司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30%) • 股價淨值比乘數(108.12.31及107.12.31分別為3.87~5.80及1.87~3.21)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 乘數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5) 對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對合理可能替代假設之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對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係屬合理，惟若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工具，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民國108年12月31日	輸入值	向上或下 變動	公允價值變動反應於 其他綜合損益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股價淨值比乘數	1%	1,522	(1,522)
民國107年12月31日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股價淨值比乘數	1%	405	(405)

本公司有利及不利變動係指公允價值之波動，而公允價值係根據不同程度之不可觀察之投入參數，以評價技術計算而得。若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受一個以上輸入值之所影響，上表僅反應單一輸入值變動所產生之影響，並不將輸入值間之相關性及變異性納入考慮。

3. 公允價值等級間之移轉

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並無任何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移轉公允價值層級。

神盾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4.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期初餘額	\$ -	41,033	-	95,010
總利益損失：				
認列於損益	(975)	-	-	-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31,022)	-	(53,977)
本期增加	6,284	185,205	-	-
期末餘額	\$ <u>5,309</u>	<u>195,216</u>	<u>-</u>	<u>41,033</u>

(廿四)財務風險管理

本公司因業務活動而暴露於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本附註表達本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本公司衡量及管理該等風險之政策及程序及量化揭露。

本公司董事會負責發展及控管本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風險管理政策之建置係為辨認及分析本公司所面臨之風險，及設定適當風險限額及控制，並監督風險及風險限額之遵循。風險管理政策及系統係定期覆核以反映市場情況及本公司運作之變化。

本公司管理階層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對財務活動進行監督及覆核，內部稽核人員扮演監督角色，定期將覆核結果報告董事會。

1.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金融資產交易對方未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及其他金融資產。本公司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銀行存款、固定收益投資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本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本公司認為不致產生重大之信用風險。

本公司已建立授信政策，依該政策針對每一客戶個別分析其信用狀況以決定其信用額度。於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帳款餘額中分別有78及81%係皆由三家客戶組成，使本公司有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形。

神盾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 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本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本公司定期監督當期及預計中長期之資金需求，透過維持足夠的現金及約當現金及銀行融資額度，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以管理流動性風險。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使用之借款額度分別為2,095,594千元及1,244,425千元。

下表說明本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包括估計利息，其係依據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

	合 約 現金流量	一年以內	一至五年
108年12月31日			
短期借款(浮動利率)	\$ 1,194,203	1,194,203	-
應付票據及帳款	561,738	561,738	-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5,015	5,015	-
應付費用	350,664	350,664	-
租賃負債(流動及非流動)	95,078	30,435	64,643
	\$ 2,206,698	2,142,055	64,643
107年12月31日			
短期借款(浮動利率)	\$ 961,972	961,972	-
應付票據及帳款	396,474	396,474	-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5,998	5,998	-
應付費用	251,485	251,485	-
	\$ 1,615,929	1,615,929	-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3.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場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及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本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暴露於非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採購及銀行借款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該等貨幣主係美金。本公司管理階層持續管控本公司之外幣淨暴險部位在可接受之水準。

神盾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A. 匯率風險之暴險

本公司非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負債帳面價值如下：

	108.12.31			107.12.31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121,288	29.980	3,636,214	96,508	30.715	2,964,257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	8,263	29.980	247,725	1,000	30.715	30,715
<u>金融負債</u>						
美金	28,429	29.980	852,301	18,284	30.715	561,578

B. 敏感性分析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非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付)款項及銀行借款等，其於換算時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貶值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27,839千元及24,027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C. 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資訊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兌換(損)益	平均匯率	兌換(損)益	平均匯率
<u>金融資產</u>				
美金：台幣	\$ (103,925)	30.911	91,340	30.175
<u>金融負債</u>				
美金：台幣	30,751	30.911	(8,612)	30.175

(2) 利率風險

本公司之短期借款皆採浮動利率為基礎，因應利率變動風險，本公司定期評估銀行借款利率，並與往來之金融機構保持良好關係，以取得較低之融資成本，同時配合強化營運資金管理等方式，調整資金結構，分散利率變動之風險。

若年利率增加或減少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之稅前淨利將減少或增加11,935千元及9,613千元。

(3) 其他市價風險

本公司所持有之開放型基金受益憑證，由於所投資之標的多為貨幣或債券相關工具，本公司並不預期所持有之基金會有顯著之市場風險。

神盾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持有國內外未上市櫃公司權益證券係屬策略性投資，並未積極交易該等投資。有關權益工具價格風險之敏感性分析，係以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公允價值變動為計算基礎。假若權益工具價格上升/下降5%，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其他綜合損益將分別增加/減少9,761千元及2,052千元。

(廿五)資本管理

本公司基於現行營運產業特性及未來公司發展情形，並且考量外部環境變動等因素，規畫未來期間所需之營運資金、研究發展費用、債務償還及股利支出等需求，保障本公司能繼續營運，回饋股東且同時兼顧其他利益關係人之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長遠提升股東價值。

(廿六)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1.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之非現金交易投資活動，係以租賃方式取得使用權資產，請詳附註六(十)。

2.本公司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如下：

	<u>108.1.1</u>	追溯適用 IFRS 16 之影響數	現金流量	非現金之 變動 租賃負債 之增減	<u>108.12.31</u>
短期借款	\$ 961,315	-	232,171	-	1,193,486
租賃負債	-	105,158	(28,498)	15,416	92,076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u>\$ 961,315</u>	<u>105,158</u>	<u>203,673</u>	<u>15,416</u>	<u>1,285,562</u>
	<u>107.1.1</u>		現金流量	非現金 之變動	<u>107.12.31</u>
短期借款	<u>\$ 280,519</u>		<u>680,796</u>	-	<u>961,315</u>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與本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及本公司之子公司如下：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Egis Inc.	本公司之子公司
Egis Technology (Japan) Inc.	本公司之子公司
Egis Tec USA Inc.	本公司之子公司
Egis Technology Korea Inc.	本公司之子公司
神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香港商印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臺灣分公司	本公司之合資企業之分公司
印正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合資企業之子公司

神盾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研究發展費用

本公司委託關係人協助研發光學感測指紋辨識技術，相關支出明細如下：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子公司：		
Egis Tec USA Inc.	\$ 39,459	47,031
Egis Technology Korea Inc.	47,467	16,474
神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7,500	-
合資企業：		
香港商印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臺灣分公司	-	58,493
印正有限公司	-	24,952
	<u>\$ 154,426</u>	<u>146,950</u>

2.應收關係人款項

<u>帳列項目</u>	<u>關係人類別</u>	<u>108.12.31</u>	<u>107.12.31</u>
其他應收款	子公司	\$ -	<u>109</u>

3.應付關係人款項

<u>帳列項目</u>	<u>關係人類別</u>	<u>108.12.31</u>	<u>107.12.31</u>
其他應付款	子公司	\$ <u>5,015</u>	<u>5,998</u>

4.財產交易

子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出售研發設備及其他設備予本公司，交易總價款計3,495千元，相關款項業已付訖。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出售租賃改良及其他設備予子公司，交易總價款計1,066千元，相關款項業已收訖。

(三)主要管理階層人員報酬

主要管理階層人員報酬包括：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短期員工福利	\$ 137,641	86,025
退職後福利	986	765
股份基礎給付	41,187	43,101
	<u>\$ 179,814</u>	<u>129,891</u>

有關股份基礎給付之說明請詳附註六(十八)。

神盾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八、質押之資產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08.12.31	107.12.31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銀行定期存款)	購料擔保	\$ 10,000	10,00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銀行定期存款)	履約保證	55,093	-
		<u>\$ 65,093</u>	<u>10,000</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為取得銀行授信額度、外匯及衍生性商品額度及政府補助計畫而開立之擔保本票分為3,642,255千元及2,205,740千元。

(二)民國一〇八年七月匯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匯頂科技)在北京智慧財產法院對本公司提出專利侵權告訴，要求本公司賠償匯頂相關損失總計人民幣5,050萬元(約新台幣2.28億元)，本公司於一〇八年八月正式收到書面起訴狀，並向中國國家知識產權局請求匯頂科技主張本公司侵犯專利之相關專利權無效。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二月收到中國國家知識產權局之審查決定書，宣告匯頂科技主張本公司侵犯其專利之相關專利權全數無效，因此匯頂科技對本公司提起專利侵權訴訟失去權利主張基礎，本公司已委任律師持續處理，其最終結果尚未能確認，預估對本公司之營運及財務均無立即重大之負面影響。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他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108年度			107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715,402	715,402	-	489,491	489,491
勞健保費用	-	27,258	27,258	-	18,556	18,556
退休金費用	-	22,231	22,231	-	16,405	16,405
董事酬金	-	11,768	11,768	-	9,360	9,360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	29,568	29,568	-	22,318	22,318
折舊費用	2,773	47,186	49,959	1,983	12,907	14,890
攤銷費用	-	39,256	39,256	-	24,548	24,548

神盾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員工人數及員工福利費用額外資訊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員工人數	352	252
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4	5
平均員工福利費用	\$ 2,283	2,214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 2,056	1,982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情形	3.73 %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八年度本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 1.資金貸與他人：無。
- 2.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 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本公司	野村全球金融收益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98	32,237	-	32,237	
本公司	野村NN(L)亞洲債券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	30,304	-	30,304	
本公司	金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859	10,011	3.18 %	10,011	
本公司	THEIA LIMITED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0,000	-	11.20 %	-	
本公司	劍揚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000	-	13.96 %	-	
本公司	AIStorm, Inc.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000	123,065	17.22 %	123,065	
本公司	MEMS DRIVE INC.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88	62,140	3.25 %	62,140	
本公司	祥峰成長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5,309	-	5,309	

-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9.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神盾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八年度本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Egis Inc.	Cayman Islands	控股公司	669,233	678,340	25,546	100.00 %	-	(198)	(198)	本公司直接控股之子公司
本公司	Egis Technology (Japan) Inc.	日本	資料安全防護軟體、生物辨識應用軟體及硬體之銷售	109,279	83,213	7,680	100.00 %	13,768	(12,490)	(12,490)	本公司直接控股之子公司
本公司	Egis Tec USA Inc.	美國	技術開發	31,260	31,260	1,000	100.00 %	4,298	(9,916)	(9,916)	本公司直接控股之子公司
本公司	Egis Technology Korea Inc.	韓國	客戶服務、業務推廣及技術支援	18,233	18,233	20	100.00 %	24,382	6,964	6,964	本公司直接控股之子公司
本公司	印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香港	技術開發	19,517	19,517	5,265	65.00 %	-	(48,002)	(26,309)	本公司之合資企業
本公司	神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技術開發	59,497	-	16,527	74.69 %	30,053	(36,261)	(29,444)	本公司直接控股之子公司
本公司	Sirius Wireless Pte. Ltd.	新加坡	技術開發	61,760	-	40,080	50.05 %	41,058	(40,932)	(20,400)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三)大陸投資資訊：無。

十四、部門資訊

請詳民國一〇八年度合併財務報告。